



东方电气
DONGFANG ELECTRIC

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號: 1072) (A股股份代號: 600875)

2017 年度報告

公司代码：600875

公司简称：东方电气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议，其中董事徐鹏、董事张继烈委托董事长邹磊代为出席并表决。
-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四、公司负责人邹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冯勇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3 亿元。

本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已经本公司董事会、股东会以及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并取得证监会核准批文。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八条等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证券，存在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或者虽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但未实施的，应当在方案实施后发行。相关方案实施前，主承销商不得承销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为了避免2017年度利润分配与本次交易发行时间产生冲突，确保本次交易顺利实施，经慎重讨论后,公司董事会提出2017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及派送股票股利的利润分配预案。该预案尚需提交2017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公司披露的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请投资者保持足够风险意识，正确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董事会报告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部分的内容。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2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0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9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81

董事长致辞

各位股东：

2017 年，是极为重要的一年，也是承前启后继往开来的一年。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标志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东方电气也进入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2017 年，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积极应对复杂多变的形势，坚持实施“12345”发展战略，大力推进“二次创业”，全面深化改革，精耕核心业务，激发企业活力，以更为强劲的动力续写华章，为实现“十三五”经营目标奠定了坚实基础。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指标稳步提升。全年实现盈利 6.73 亿人民币；完成发电设备产量 3047.72 万千瓦，比上年度完工发电设备产量增加了 7%；全年综合毛利率上升 5.96 个百分点；全年新增生效订单 320.9 亿元，在手订单达 858 亿元人民币，为公司良性发展奠定基础。

报告期内，产品市场开拓取得实效。六电并举，竞争能力显著增强，市场份额得到提升。公司大中型火电市场占有率保持在 40%以上；水电市场占有率超过 50%，中标长龙山 4×350MW、丰宁二期、沂蒙 4×300MW 抽水蓄能项目，巩固了抽水蓄能市场优势；核电市场份额稳中有升，获得年度核电市场唯一 TG 包项目合同；气电方面，F 级燃机市场占有率达到 40%；风电中标大唐集团 1010MW 框招项目配额；服务产业新签生效订单突破 30 亿元；成功进入光热发电领域，签订哈密熔盐塔式 50MW 光热发电项目聚光集热系统和蒸汽发生器合同。

报告期内，创新驱动迈出重大步伐。自主研发的世界首台 600MW 超临界循环流化床，获得 2017 年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巨型贯流式水轮发电机组关键技术研究及杰瑞机组研制”获四川省唯一科技进步特等奖，填补了十余年机械类特等奖的空白；“华龙一号”首台机组福清 5 号进展顺利，核电半转速 1651mm 末级长叶片性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具有自主研发核心技术的氢能燃料电池城市客车成功下线，并开展示范运行；华龙一号、CAP1400、50MW 燃机、火电 630℃二次再热、百万千瓦水电机等关键核心技术自主研发进展顺利。

报告期内，深化改革取得重大进展。公司发行股份购买控股股东资产暨关联交易项目已获得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和证监会审核通过，将进一步延伸产业链，推进产融结合，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培育未来业绩增长点，增强公司综合实力。调整核电企业管理方式，组建可再生能源事业部，整合国际业务和电力电子产业板块，产业化经营体系进一步完善。继续淘汰落后过剩产能，提高劳动生产率和资本回报率，“两金”压控、亏损企业治理、历史遗留问题处理等工作取得新进展，公司运营质量进一步提高。

报告期内，精准扶贫持续推进。心系民生，积极履行央企的社会责任。在山西省吉县开展“百县万村”活动，助力苹果产业发展；落实“同舟工程”，履行“救急难”责任。在四川省昭觉县加强教育扶贫，帮助提高教育水平。在四川省壤塘县开展特色养殖扶贫，推进农村集体经济建设。定点扶贫的山西省吉县已申请脱贫摘帽。

2018 年，是改革开放 40 周年，是汶川地震 10 周年，是东方电气成立 60 周年。新时代，新担当，新气象，新作为，东方电气将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以做强做优做大为主线，坚决打好风电产业振兴、现代服务业做大、国际业务做强“三大攻坚战”，推进“五大重点工作”，以“六个一流”为目标，开启东方电气高质量发展的新征程。

衷心感谢广大股东给予我们的信赖与支持！

董事长：邹 磊

2018 年 3 月 29 日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东方电气、公司、本公司	指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东方电气集团	指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香港交易所	指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东方电气
公司的外文名称	Dongfang Electric Corporation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DE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邹磊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龚丹	黄勇
联系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西区西芯大道18号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西区西芯大道18号
电话	028-87583666	028-87583666
传真	028-87583551	028-87583551
电子信箱	dsb@dongfang.com	dsb@dongfang.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西区西芯大道1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11731
公司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西区西芯大道1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1731
公司网址	http://www.dec-ltd.cn
电子信箱	dsb@dongfang.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东方电气	600875	东方电机
H股	上海交易所	东方电气	01072	东方电机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 29 号院茅台大厦 21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军书 张家辉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徐欣 鲍丹丹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4 年 7 月 25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香港 H 股股份过户登记处	名称	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1716 室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5年
营业收入	30,830,230,430.91	33,285,723,808.34	-7.38	36,017,943,700.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3,079,118.85	-1,784,306,804.76	137.72	439,072,644.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1,803,164.84	-1,982,592,343.89	124.81	316,317,054.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239,494.68	8,965,090,194.05	-94.98	4,155,867,579.48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821,370,658.62	21,144,292,192.79	3.20	23,051,589,145.83
总资产	78,920,765,722.56	84,702,600,301.42	-6.83	86,134,423,264.6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76	138.16	0.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76	138.16	0.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85	124.71	0.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3	-8.07	增加11.20个百分点	1.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9	-8.97	增加11.26个百分点	1.39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585,978,309.66	8,991,724,113.51	6,335,632,540.15	9,916,895,467.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972,471.40	224,115,430.41	53,978,048.62	242,013,168.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9,935,889.94	304,184,009.51	20,899,730.04	136,783,535.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36,611.77	-1,104,071,876.98	-749,594,283.60	2,345,542,267.03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950,674.48		-5,436,906.96	13,406,137.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8,289,356.84		180,374,099.82	186,406,476.94
债务重组损益	136,707,204.50		20,622,378.5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	2,650,708.60		-12,000,395.74	5,154,680.26

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90,736,951.50		175,855,529.34	14,91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0,531,983.64		-143,690,445.40	-51,813,572.1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9,523,581.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709,457.43		7,873,712.13	-7,376,907.74
所得税影响额	-36,817,500.84		-25,312,432.58	-18,407,643.11
合计	181,275,954.01		198,285,539.13	122,755,590.57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华能国际	19,754,805.00	17,288,957.00	-2,465,848.00	-2,465,848.00
湖北能源	1,307,132.00	1,321,402.00	14,270.00	40,241.40
中国西电	8,074,260.00	6,323,390.00	-1,750,870.00	-793,561.00
国电南瑞	18,815,182.00	0.00	-18,815,182.00	1,495,605.96
长江电力	2,532,000.00	0.00	-2,532,000.00	623,688.33
中信证券	6,020,894.00	6,785,690.00	764,796.00	896,011.00
远期结汇-金融资产	3,157,657.59	2,084,032.54	-1,073,625.05	-1,073,625.05
远期结汇-金融负债	10,372,195.96	0.00	-10,372,195.96	3,928,195.96
合计	70,034,126.55	33,803,471.54	-36,230,655.01	2,650,708.60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本公司属于电力装备行业，以“共创价值、共享成功”为宗旨，致力于创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世界一流重大技术装备及服务企业，为用户提供清洁高效的水电、火电、核电、风电、气电等大型发电成套设备，以及工程承包及服务，主要业务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清洁高效的 100 万千瓦等级超超临界火电机组、100 万千瓦等级水轮发电机组、100 万千瓦-175 万千瓦等级核电机组、重型燃气轮机设备、兆瓦级风电设备及大型环保设备等，构建了“水电、火电、核电、风电、气电”多电并举、协同发展的产品格局。

本公司主要经营模式是设计、制造、销售先进的清洁高效水电、火电、核电、风电、气电等大型发电成套设备，以及向全球电力运营商提供工程承包及服务等相关业务。作为我国最大的发电设备研究开发制造基地和电站工程承包特大型企业之一，本公司发电设备产量连续多年名列世界前茅，发电设备及其服务业务遍及全球近 70 个国家和地区，在发电设备领域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和影响力。

世界发电设备市场的需求仍将持续增长，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对电力的刚性需求长期存在，可再生能源比重将大幅上升。国内市场，用电增速放缓，电力供应总体已趋于宽松，国内发电设备企业煤电等传统发电设备年产能过剩明显，致使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发电设备向“清洁、低碳、高效、智能、经济、安全”方向发展，对企业提高市场竞争力和转型升级提出了更高要求。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本公司作为我国最大的发电设备研究开发制造基地和电站工程承包特大型企业之一，已经具备较强的国际竞争力，特别是在技术、品牌、制造能力等方面具备竞争优势，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拥有优良的产品技术与创新能力。 本公司拥有成套 30-100 万千瓦等级水力发电机组、30-100 万千瓦等级火力发电机组、100 万千瓦等级核电发电机组、兆瓦级风力发电机组、重型燃机机组等发电设备研发设计制造专有技术；660MW、1000MW 超超临界汽轮机性能提升取得突破，

630℃高效超超临界二次再热百万机组获批国家示范项目，中标中兴电力蓬莱 2×1000MW 超超临界二次再热机组，占领了高端火电技术市场制高点；以神华万州电厂火电机组为依托，组织开展远程监测诊断系统建设工作，实现远程诊断、电力机组健康智慧管理和全生命周期服务；第三代 CAP1400 和“华龙一号”核电蒸汽发生器、汽轮机、发电机相继研制成功，主要性能指标达到世界领先水平，获得第四代核电钠冷示范快堆四大换热器技术设计及试验验证合同；自主研发的 F 级 50MW 燃气轮机在国内首先开展压气机全级段性能试验并取得良好效果，燃机主要设计工作已经完成，进入样机制造阶段；电站工程总承包、总成套工程技术、总体技术处于国内一流水平，在某些领域处于国内领先甚至达到世界先进水平；本公司拥有高级技术职称的研发人员 1744 名，2017 年新增有效专利 207 件（其中发明专利 85 件），截止 2017 年底拥有有效专利 1313 件（其中发明专利 467 件）。

2. 拥有完整的产品结构及服务能力。 本公司经历了六十年的研发制造积累，累计产出发电设备超过 5 亿千瓦，构建了“水电、火电、核电、风电、气电”多电并举、协同发展的产品格局，拥有完整的电站改造与服务能力，提供电站成套完善与优化的解决方案，能够满足不同用户需求，增强了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3. 拥有一流的制造能力。 本公司拥有包括国际先进制造技术、工艺、生产设备、管理方法与手段在内的一流制造能力，可批量生产满足安全、环保等要求的各种等级、容量的百万千瓦等级水力发电机组、火力发电机组、核电机组，以及兆瓦级风力发电机组、E 级和 F 级重型燃气轮机；大型电站锅炉烟气脱硫脱硝等产品。

4. 拥有良好的市场开拓能力。 本公司建立了强有力的营销队伍、完善的国内外营销网络、完整的产品结构，不仅保持了国内相当份额的市场占有率，而且在国外市场也有较高影响力。

5. 拥有较强的品牌影响力。 “DEC 及图”等两枚商标成为中国驰名商标，“DEC 及图”在德国、法国、俄罗斯等 25 个国家注册并受当地法律保护，品牌影响力逐年增强。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经营概览

2017 年，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十九大精神，面对严峻复杂的宏观经济形势和煤电市场疲软、行业效益下滑的局面，公司深入研判国家煤电“去产能”政策对项目的影响，公司上下振奋精神、逆势求进、创新求变、转型升级、做强做优，一举扭转了连续三年利润下滑的被动局面，实现扭亏为盈，全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3 亿元，完成发电设备产量 3047.72 万千瓦，全年新增生效订单 320.9 亿元。

产品制造任务顺利完成

2017 年公司完成发电设备产量 3047.72 万千瓦，比上年度完工发电设备产量增加了 7%。其中水轮发电机组 27 组/231.42 万千瓦；汽轮发电机 90 台/2748.3 万千瓦（含核电发电机和燃气轮发电机）；风电机组 301 套/68 万千瓦。电站锅炉 49 台/2329.2 万千瓦；电站汽轮机 106 台/2396.7 万千瓦（含燃气轮机）。

全公司开展以“兑现合同、提高质量、创造效益”为主题的“百日会战”劳动竞赛，确保项目质量进度整体满足用户需求。国内首套 F5 燃机顺利通过 168 小时试运行，成功投入商业运行。全球首台“华龙一号”蒸汽发生器、汽轮机、发电机研制成功，标志着我国第三代核电技术自主创新取得重大突破。首台抗台风型海上 5MW 风机在福建兴化湾吊装完成，为进军海上风电奠定基础。海外工程建设有序推进，印度科瑞希纳火电项目完美收官，取得两台机组最终完工证书，东方电气在海外第一个燃机联合循环总承包项目巴基斯坦南迪普项目获得最终完工证书。

市场开拓取得实效

面对严峻复杂的市场形势和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面对国家煤电政策调控的巨大影响，上下同心、群策群力、奋力拼搏，全年获得新增生效订单 320.9 亿元，其中出口订单折合成人民币 20.26 亿元。新增订单中，高效清洁能源占 54%，新能源占 9%，水能与环保占 19%，工程及服务占 18%。截至 2017 年末，公司在手订单 858 亿元人民币，其中：高效清洁能源占 55%、新能源占 16%、水能与环保占 14%、工程及服务占 15%。在手订单中，出口项目约占 19%。

火电方面，公司大中型火电市场占有率保持在 40%以上。630℃高效超超临界二次再热百万机组获批国家示范项目，中标中兴电力蓬莱 2×1000MW 超超临界二次再热机组，占领了高端火电技术市场制高点，中标 14 台单机 300MVar 调相机项目，市场占有率达到 70%，有效缓解了常规火电

项目订单不足的困境。**水电方面**，市场占有率超过 50%。抽水蓄能机组订单屡获佳绩，在中标长龙山 4×350MW 最高水头抽水蓄能机组后，又中标丰宁二期、沂蒙 4×300MW 抽水蓄能项目，巩固了抽水蓄能市场优势。**核电方面**，市场份额稳中有升，获得第四代核电代表堆型 CFR600 示范快堆四大换热器技术设计及试验验证合同，签署 ACPR50S 实验堆平台工程一回路主设备整体采购合同，中标 6 台“华龙一号”堆内构件、2 台控制棒驱动机构，突破 AP1000 一体化堆顶包订单，获得年度核电市场唯一 TG 包项目——廉江 TG 包合同。**气电方面**，在已定标五个项目中，成功中标国电投北郊、粤电花都两个项目，F 级燃机市场占有率达到 40%。**风电方面**，中标大唐集团 1010MW 框招项目配额，适宜超低风速 2MW-127 机型首获 100MW 批量化订单。**服务产业方面**，新签生效订单突破 30 亿元大关；**进入光热发电领域**，在首批国家太阳能光热示范项目上取得突破，签订哈密熔盐塔式 50MW 光热发电项目聚光集热系统和蒸汽发生器合同。

稳步推进深化改革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控股股东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已获得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和证监会审核通过，资产交割程序正在进行。发行股份购买控股股东资产事项，对于公司意义重大，不仅延伸了产业链，发挥产业与金融的互补效应和协同效应，实现产融结合，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而且有望通过新增业务培育未来业绩增长点，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利润水平，综合竞争力得到增强。

产业化经营体系基本建立。组建了可再生能源事业部；明确市场部、各事业部对产业的归口管理职能；调整核电主要企业的管理方式；整合工程服务及贸易板块、电力电子等产业板块资源等，为产业结构不断优化，发展质量持续提升奠定了坚实基础。

瘦身健体取得实效。以深化改革和结构调整为重点，积极落实瘦身计划，实现从业人员数量明显下降。

提质增效成效显著

制定年度提质增效工作方案，明确年度管控指标和管控目标，工作效果明显。2017 年成本费用率同比下降 5.67 个百分点，主营业务毛利率同比提高 5.96 个百分点。非正常存货较年初下降明显，完成了年度管控目标，降低了资金风险、节约了资金成本。

采购降本取得实效。完成采购管理体系梳理，建立了“管办分离、招采分离、统招分采、规范高效”的招标采购运行新机制。深化采购降本专项工作，集中采购率超过 96%，降低采购成本。

科技创新硕果累累

东方锅炉“600MW 超临界循环流化床锅炉技术开发、研制与示范工程”获得了 2017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通用项目一等奖。东方电机“巨型贯流式水轮发电机组关键技术研究及杰瑞机组研制”项目获得四川省科技进步唯一特等奖，填补了十余年的机械类特等奖空白。

主导产品研发创新成果显著。煤电方面，630℃ 高效超超临界百万千瓦二次再热国家示范项目取得重大突破，获批国家能源局示范项目。核电方面，中国自主第三代 CAP1400 和“华龙一号”核电蒸汽发生器、汽轮机、发电机相继研制成功，主要性能指标达到世界领先水平。水电方面，世界最大功率白鹤滩百万千瓦水电机组首台机组开始制造，自主开发的中国第一高水头的长龙山抽水蓄能模型转轮，水力性能优异，在与世界一流企业同台竞技中夺得第一，占领了 700 米以上水头段抽蓄技术制高点。气电方面，国内最先进的 F5 型联合循环机组在华能高碑店成功投运，标志着东方电气燃机达到国内最高水平；自主研发的 5 万千瓦重型燃气轮机进入样机制造阶段；积极参与国家科技重大专项重型燃气轮机研制。风电方面，以国内领先水平为目标，完成 5MW 海上风电机组优化，首台机组下线并在福清海上风场进行静态调试，实现从 III 类风场到 I 类风场的升级。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计算，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为人民币 308.30 亿元；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人民币 6.7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37.72%；实现每股收益为人民币 0.29 元；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17.87%，较上年增长 5.96 个百分点。

2017 年度业绩盈利的主要原因：

1、主营业务影响。本年度公司实施“成本领先工程”，强化内部管理，狠抓降本增效，在提高采购集中度等方面取得了较好的成效，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大幅度提升，主营业务毛利率达到 17.87%。

2、销售费用影响。本年度公司销售费用 8.54 亿元人民币，较上年下降 40.98% 左右。主要原因是本年公司风电收入较上年下降，按营业收入比例计提的质量保证费同比下降，加上上年风电产品计提质量保证费的基数较大，故与上年相比，下降幅度较大。

3、资产减值损失影响。本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7.42 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减少 50.44%。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狠抓货款回笼，取得了显著成效，计提坏账损失较上年减少 6.98 亿元人民币。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0,830,230,430.91	33,285,723,808.34	-7.38
营业成本	25,303,291,905.04	29,277,766,070.66	-13.58
销售费用	853,935,326.72	1,446,957,948.09	-40.98
管理费用	3,609,864,117.73	3,562,680,183.45	1.32
财务费用	-309,694,581.56	-641,457,176.95	51.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239,494.68	8,965,090,194.05	-94.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45,507.11	-443,004,675.55	90.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8,425,526.80	-1,373,686,177.28	40.42
研发支出	1,196,468,795.69	1,285,959,003.86	-6.96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发电设备制造业	30,551,301,037.80	25,093,199,274.96	17.87	-7.72	-13.96	增加 5.9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清洁高效发电设备	20,773,547,451.72	17,119,853,677.59	17.59	5.59	3.40	增加 1.75 个百分点
新能源	3,932,148,630.63	3,122,150,648.73	20.60	-50.46	-56.51	增加 11.06 个百分点

水能及环保设备	1,998,768,400.55	1,663,220,085.48	16.79	24.59	-0.57	增加 21.06个 百分点
工程及服务	3,846,836,554.90	3,187,974,863.16	17.13	-1.18	-15.10	增加 13.59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增减(%)
境内	26,403,334,557.97	21,628,015,468.37	18.09	-10.34	-14.82	增加 4.31个 百分点
境外	4,147,966,479.83	3,465,183,806.59	16.46	13.37	-8.18	增加 19.61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1) 本年公司总体运行平稳,但受宏观经济影响,新能源板块收入大幅度下降,导致本年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同比下降,降幅为7.72%。

(2) 本年清洁高效发电设备营业收入同比增长5.59%,主要是火电、燃机和核电常规岛产品本期销售规模均有所增长。因公司采取多项“成本领先工程”措施,本年清洁高效发电设备毛利率略有增长。

(3) 本年新能源产品收入同比下降50.46%,主要是风电产品收入同比下降59.00%。新能源毛利率同比增长11.06个百分点,主要是盈利能力较高的核电核岛产品本年实现收入占比提高。

(4) 本年水能及环保设备收入同比增长24.59%,其中水电产品收入同比增长67.59%,环保产品收入同比下降7.72%,该板块毛利率同比增长21.06个百分点,主要是上年部分水电项目亏损。

(5) 本年工程及服务收入同比下降1.18%,与上年基本持平。本年因部分工程项目毛利率高,工程及服务板块毛利率同比增长13.59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 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 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 上年增减 (%)

水轮发电机组	MW	2,314	1,471	1,515	200.13	68.11	125.78
汽轮发电机	MW	27,483	26,533	16,290	1.88	54.75	6.19
风力发电机组	MW	680	573	108	-46.03	-59.45	-68.05
电站汽轮机	MW	23,967	22,825	17,450	-14.99	-0.43	76.10
电站锅炉	MW	23,292	23,292	0	10.45	10.45	0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发电设备制造及服务	原材料及外购件	19,603,343,484.57	78.12	23,305,451,013.34	79.91	-15.89	
发电设备制造及服务	直接人工	936,266,784.91	3.73	1,265,166,706.49	4.34	-26.00	
发电设备制造及服务	其他费用	4,553,589,005.48	18.15	4,593,886,244.59	15.75	-0.88	
发电设备制造及服务	合计	25,093,199,274.96	100.00	29,164,503,964.42	100	-13.96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清洁高效发电设备	原材料	14,624,470,081.06	85.42	14,229,603,437.18	85.94	2.77	
清洁高效发电设备	人工成本	589,798,329.56	3.45	737,905,782.15	4.46	-20.07	
清洁高效发电设备	其他费用	1,905,585,266.97	11.13	1,589,926,318.87	9.60	19.85	

清洁高效发电设备	小计	17,119,853,677.59	100.00	16,557,435,538.20	100.00	3.40	
新能源	原材料	1,730,937,122.16	55.44	5,582,619,670.79	77.76	-68.99	
新能源	人工成本	116,738,642.39	3.74	240,312,238.91	3.35	-51.42	
新能源	其他费用	1,274,474,884.18	40.82	1,356,301,125.30	18.89	-6.03	
新能源	小计	3,122,150,648.73	100.00	7,179,233,035.00	100.00	-56.51	
水能及环保设备	原材料	1,289,517,803.06	77.53	1,332,099,370.66	79.64	-3.20	
水能及环保设备	人工成本	96,824,295.93	5.82	115,423,795.77	6.90	-16.11	
水能及环保设备	其他费用	276,877,986.49	16.65	225,168,687.86	13.46	22.96	
水能及环保设备	小计	1,663,220,085.48	100.00	1,672,691,854.29	100.00	-0.57	
工程及服务	原材料	1,958,418,478.29	61.43	2,161,128,534.71	57.55	-9.38	
工程及服务	人工成本	132,905,517.03	4.17	171,524,889.66	4.57	-22.52	
工程及服务	其他费用	1,096,650,867.84	34.40	1,422,490,112.56	37.88	-22.91	
工程及服务	小计	3,187,974,863.16	100.00	3,755,143,536.93	100.00	-15.10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47.93 亿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5.5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亿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6.30 亿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7.06%；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10.11 亿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38%。

2. 费用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853,935,326.72	1,446,957,948.09	-40.98
管理费用	3,609,864,117.73	3,562,680,183.45	1.32
财务费用	-309,694,581.56	-641,457,176.95	51.72
所得税费用	-149,646,382.09	-184,625,607.38	18.95

(1) 销售费用较上年下降 40.98%，除本年按收入比例计提销售服务费有所下降外，主要是上年度对风电业务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对已实现销售、质保期未满足项目集中增加计提了质量服务费。

(2) 财务费用较上年增加 51.72%，主要是汇兑净损益的变化引起，本期产生汇兑净损失 2.70 亿元，上年产生汇兑净收益 2.09 亿元。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196,468,795.69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1,196,468,795.6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88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744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0.1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情况说明

围绕公司“十三五”发展战略，践行新发展理念，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着力强化科技创新核心支撑，推动能源装备朝着高效、绿色、安全方向发展，产品技术竞争力进一步提升。

水电方面，立足自主创新，全面开展世界单机最大功率白鹤滩百万千瓦水电机组研制，首台机组开始制造。自主开发的中国第一高水头的长龙山抽水蓄能模型转轮，水力性能优异，成功获得用户订货合同。

清洁高效火电方面，持续开展清洁、高效发电技术开发，百万千瓦超超临界二次再热机组研制，新一代超高参数 630℃ 高效超超临界百万千瓦二次再热示范项目研发取得重大突破，获得国家能源局示范项目批复。660MW 超超临界 CFB 锅炉完成方案设计并通过国家级评审。

燃机方面，全面推进 50MW 重型燃气轮机研发，原型机研制全面展开。国际合作与自主研发齐头并进，更先进的 30 万千瓦等级 F4+型燃机发电机组批量产出，完成主力机型升级换代。国内首台第五代 F 级燃机 M701F5 重型燃机在华能北京热电厂顺利完成 168 小时试运行，成功投入商业运行。

核电方面，以国家重大科技专项 CAP1400 示范工程石岛湾项目、自主技术华龙一号福清项目以及 AP1000 项目为代表的第三代核电机组自主研发取得新进展。我国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三代核电“华龙一号”首堆示范工程机组的蒸汽发生器完成研制。

风电方面，以国际先进水平为目标，加快推进 3.5MW 直驱风力发电机组研制，完成 5MW 海上风电机组优化，加快推进 8MW 海上风电机组开发。

4. 现金流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变动比例 (%)
收到的税费返还	67,457,296.39	119,520,446.16	-43.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2,511,393.32	804,645,589.20	37.0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663,685.05	11,469,200.22	106.3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7,335,340.16	12,538,818.20	756.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746,884.48	200,716,755.66	-99.63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85,750,000.00	824,440,000.00	-41.08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260,970,000.00	1,985,000,000.00	-36.4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9,085,857.60	210,916,342.68	-81.47

(1) 收到的税费返还同比下降 43.56%，主要原因是本年收到的出口退税款同比大幅减少。

(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长 37.02%，主要原因是本年收到的保证金和存款利息收入较上年增加。

(3)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同比增长 106.32%，主要是受本年出售股票收回投资的影响。

(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同比下降 85.01%，主要是受本年度合营企业分红较少的影响。

(5) 投资支付的现金同比下降 99.63%，主要原因是本年公司对外投资减少。

(6)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同比下降 41.08%，主要原因是本年归还金融机构借款，贷款规模继续下降。

(7)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同比下降 36.48%，主要原因是本年偿还贷款的规模较上年有所下降。

(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同比下降 81.47%，主要原因是本年公司分配股利同比下降，同时因贷款减少支付金融机构借款利息同比减少。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 金额较上 期期末变 动比例 (%)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 资产	33,803,471.54	0.04	59,661,930.59	0.07	-43.34
在建工程	206,307,683.13	0.26	107,598,422.31	0.13	91.74
应付职工薪 酬	570,752,932.84	0.72	427,869,549.45	0.51	33.39
应交税费	251,459,401.69	0.32	566,207,934.48	0.67	-55.59
长期借款	42,040,000.00	0.05	536,940,000.00	0.63	-92.17
长期应付职 工薪酬	693,858,523.44	0.88	462,107,103.50	0.55	50.15

其他说明

(1) 公司年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较年初下降 43.34%，主要原因是本年处置了部分股票资产及部分远期结汇到期。

(2) 公司年末在建工程较年初增长 91.74%，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在建工程项目初期投入较大。

(3) 公司年末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增长 33.39%，主要是本年计提的辞退福利增加。

(4) 公司年末应交税费较年初下降 55.59%，主要是应交增值税较年初下降。

(5) 公司年末长期借款较年初下降 92.17%，主要是随着借款时间推进，部分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 公司年末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增长 50.15%，主要是本年计提的辞退福利增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 (1) 公司年末货币资金中,受到限制的资金折合人民币合计 12,576,310.23 元,系信用证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和履约保函保证金。
- (2) 公司年末应收票据中已质押的应收票据净值为 2,670,000.00 元。
- (3) 公司年末固定资产中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净值为 162,609,335.72 元。
- (4) 公司年末无形资产中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净值为 21,501,645.98 元。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本公司属电力装备行业,2017 年全国发电装机容量持续增长但增速放缓。我国《电力发展“十三五”规划》指出,“十三五”期间电力工业面临供应宽松常态化、电源结构清洁化、电力系统智能化、电力发展国际化、体制机制市场化等一系列新形势、新挑战,确定了“清洁低碳、绿色发展,优化布局、安全发展,智能高效”的电力发展基本原则,按照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 15%左右的要求,重点突出了电源结构转型升级要求,主要体现在:

积极发展水电。以重要流域龙头水电站建设为重点,科学开发西南水电资源,有序推进大型水电基地建设。2020 年,常规水电装机达到 3.4 亿千瓦。

大力发展新能源。按照集中开发与分散开发并举、就近消纳为主的原则优化风电布局,2020 年,全国风电装机达到 2.1 亿千瓦以上,其中海上风电 500 万千瓦左右;按照分散开发、就近消纳为主的原则布局光伏电站,2020 年,太阳能发电装机达到 1.1 亿千瓦以上,其中分布式光伏 6000 万千瓦以上、光热发电 500 万千瓦。

安全发展核电。加大自主核电示范工程建设力度,加快推进沿海核电建设。“十三五”期间,全国核电投产约 3000 万千瓦、开工建设 3000 万千瓦以上,2020 年装机达到 5800 万千瓦。

有序发展天然气发电,大力推进分布式气电建设。“十三五”期间,全国气电新增投产 5000 万千瓦,2020 年达到 1.1 亿千瓦以上,其中热电冷多联供 1500 万千瓦。

清洁有序发展煤电。严格控制煤电规划建设。“十三五”期间,取消和推迟煤电建设项目 1.5 亿千瓦以上。到 2020 年,全国煤电装机规模控制在 11 亿千瓦以内。节能减排方面,淘汰火电落后产能 2000 万千瓦以上,新建燃煤发电机组平均供电煤耗低于 300 克标煤/千瓦时,现役燃煤发电机组经改造平均供电煤耗低于 310 克标煤/千瓦时的经济指标。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主要业务	认缴投资金额 (万元)	实缴投资金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合作方
1	中国联合重型燃气轮机技术有限公司	重型燃气轮机研发	12000	4800	12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持股 64%，哈尔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分别持股 12%
2	凉山风光新能源运维有限责任公司	风电场服务	200	200	20	凉山州国有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35%；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25%；西昌电力工程公司持股 15%；四川国科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5%
	合计		12200	5000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元)	持有数量 (股)	期末账面价值 (元)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比例	报告期损益 (元)
1	股票	600011	华能国际	30,732,595.64	2,802,100	17,288,957.00	54.51	-2,465,848.00
2	股票	601179	中国西电	10,107,744.90	1,447,000	6,323,390.00	19.94	-793,561.00
3	股票	000883	湖北能源	1,897,910.00	285,400	1,321,402.00	4.17	40,241.40
4	股票	600406	国电南瑞	15,229,977.58	1,131,400	0.00	0.00	1,495,605.96
5	股票	600900	长江电力	2,419,297.00	200,000	0.00	0.00	623,688.33
6	股票	600030	中信证券	6,309,814.00	374,900	6,785,690.00	21.39	896,011.00
合计				66,697,339.12	—	31,719,439.00	100.00	-203,862.31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公司名称	权益	主要产品或服务	实收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	100%	生产、加工、销售汽轮机、水轮机、燃机轮机、压缩机、风机、泵及辅机、风力发电机组、太阳能及可再生能源；工业控制与自动化；电站及其设备的科研、设计、安装调试、改造、维修服务；机械设备及其配件以及相关进出口业务	18.46	261.32	39.86	99.53	1.15	0.77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电机有限公司	100%	成套发电设备、汽轮发电机、交直流电机设计、制造、销售；控制设备设计、制造、销售；电站改进、电站设备安装	20.00	136.71	38.63	47.59	-0.29	2.96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有限公司	99.67%	电站锅炉、电站辅机、工业锅炉、电站阀门、石油化工容器、核能反应设备、环境保护设备、（脱硫、脱硝、废水、固废等）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等	16.06	206.91	54.39	107.21	2.64	2.38
东方电气（广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65.1813%	国际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专项审批的，未获得审批前不得经营；其他项目可自行组织经营	11.51	36.34	17.05	10.00	0.69	0.63
东方电气风电有限公司	100%	风力发电机组设计、生产、销售、服务及其技术引进与开发、应用；建设及运营风力发电场；制造及销售风力发电机组及其零部件；有关风机制造、风电场建设运营方面的技术服务与技术咨询；风力发电机组及其零部件与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8.20	67.39	0.77	34.28	-2.80	-2.65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1、宏观经济形势

国际方面，世界经济仍在深度调整，呈现出增长低迷、生产过剩、贸易保护主义抬头、不确定性因素增多等特点。发达国家更加注重打造高端制造，以信息化、智能化、网络化技术为代表的新一轮制造技术革命深刻影响着全球制造业布局。国内方面，2018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2018年国家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大力推进改革开放，创新和完善宏观调控，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2、行业发展形势

按照《电力发展“十三五”规划》目标，到2020年煤电装机规模要控制在11亿千瓦以内，“十三五”新增火电项目将十分有限。2018年全国能源工作会议进一步明确了非化石能源规模化发展是绿色发展的战略方向，将实行可再生能源电力配额制、统筹煤电与可再生能源电力发展、推行自备电厂参与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等举措，大力提升能源清洁化发展水平，到2020年在全国范围内基本解决弃水弃风弃光问题。随着资源系统转型发展，煤电未来发展将从单纯保障电力供应，向更好地保障电力供应、提供辅助服务并重转变，为清洁能源发展腾空间、搞服务。到“十三五”末，全国要完成取消和推迟煤电建设项目约1.5亿千瓦。淘汰煤电落后产能2000万千瓦，煤电装机比例占比降至约55%。

国家能源局在《2018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提出，2018年煤电新投产装机容量控制在4000万千瓦左右，力争淘汰高污染、高耗能煤电机组400万千瓦；核电积极推进具备条件项目的核准建设，年内计划开工6-8台机组；水电新开工规模力争达到300万千瓦；风电新开工建设规模约2500万千瓦，积极稳妥推动海上风电建设，加快推动分布式风电发展；太阳能发电积极推进光伏发电项目建设，年内计划安排新开工光伏电站建设规模约2000万千瓦，有序推进太阳能热发电示范项目建设，年内计划建成太阳能热发电约50万千瓦；生物质发电年内计划建成发电装机规模150万千瓦。

3、行业竞争格局

本公司系中国最大的三家发电设备企业之一。从发电设备行业竞争来看，中国“十三五”电力需求增速明显下滑，电力装机容量进入低速增长时期，发电设备产能过剩，国内发电设备市场

竞争进一步加剧。除了传统三大动力企业以外，新的竞争者竞争实力不断提升，尤其是在风电、光伏等新能源产业。因此，以技术、质量、服务和成本控制来提升市场竞争力，成为企业发展的关键，同时，适应市场需求变化，产品转型升级成为企业发展的动力。国际市场方面，国家实施“一带一路”和国际产能合作将带来新的发展机遇，同时，在国际市场上如何应对市场渠道、风险防范、成本控制、资源配置等国际化经营要求，也带来了新的挑战。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实施“12345”发展战略：

1、凝聚一个愿景，实现能源装备制造的中国梦。打造“中国的GE”，成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企业，实现能源装备制造的中国梦，为世界提供动力，为人类带来光明。

2、实现两个跨越。实现发展方式跨越，由高速增长转向高质量发展；实现发展规模的跨越。

3、打好三大攻坚战。打好风电产业振兴攻坚战、现代服务业做大攻坚战、国际业务做强攻坚战。

4、打造四个增长产业。打造新能源、国际板块、现代服务业和新兴成长的四个增长产业。

5、实施五大工程。实施深化改革工程、科技创新工程、质量立企工程、成本领先工程、管理提升工程。

（三）经营计划

2018年公司机遇与挑战同在，一方面国内宏观经济企稳向好，政策调控风险在逐步释放，另一方面能源结构深度调整，需求不均衡和能源生产消费模式的不断创新导致市场有效需求仍然不足。对此，公司将继续逆势而上，坚决打好风电产业振兴、现代服务业做大、国际业务做强三大攻坚战，确保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同比增长，全年公司计划完成发电设备产量 2700 万千瓦，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

打好“三大攻坚战”：

一是打好风电产业振兴攻坚战，按照“巩固陆上强基础、开拓海上求发展、创新服务求效益、深化改革添动力”的思路，确保风电公司 2018 年实现快速发展。二是打好现代服务业做大攻坚战，持续扩大水火电服务市场，大力拓展风电、核电和燃机服务市场，加快开发海外服务市场，确保电站服务订单同比增长 50%以上。三是打好国际业务做强攻坚战，紧紧抓住“一带一路”建设战略机遇，整合国际资源，推进商业模式创新，扩展业务范围，确保国际订单较 2017 年大幅增长。

抓好“五大重点工作”：

第一，坚持激发活力，扎实推进深化改革工程。2018 年改革要由“处理遗留问题，实现轻装上阵”转向“改革体制机制，激活发展动力”。要深化混合所有制改革，以培育新产业为目标，推进风电、电控产业混改，以加快科技成果产业化为目标，推进氢能、智能制造产业混改；要加快资源整合，打造资源集中、职责清晰、运行高效的国际业务拓展平台，为开拓海外市场、实施国际化战略奠定坚实基础；按照“协同、融合、创新、开放”的发展思路完成电控产业资源整合。

第二，坚持创新驱动，扎实推进科技创新工程。构建产学研深度融合创新体系，构建科技发展规划与重大科技项目管理体系；坚持瞄准世界科技前沿，围绕确定的 2018-2020 重点研发领域和 6 个重大科技项目，建立科技创新工作推进机制，重点加强应用基础研究，突出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创新。

第三，坚持质量第一，扎实推进质量立企工程。坚持质量立企理念。实现从过去的重视产量转到重视质量与产量协调统一上来，从关注“产品实现过程”到关注“企业全组织、全员、全过程”转变，实现全员质量管理；要重视质量理念的落地和员工行为的管理，真正实现从理念到行为的转变；要培育持续抓好质量管理的动能，实现以外力推动为主向激发内生动力为主转变。

第四，坚持效益优先，扎实推进成本领先工程。强化设计降本，实现设计、制造、服务全过程降本增效；牢固树立抓采购就是创效益的理念，不断提升供应链管理水平；持续加强用工总量控制，提升劳动生产率，加强人工成本控制；加强运营过程管控，深入开展“三降两提高”工作，提升企业运营质量；深入推进全面预算管理，建立完善“全员、全要素、全过程”的预算管理体系，力争形成一套将企业战略、计划、预算、控制、考核融为一体的全面预算管理体系。

第五，坚持精益管理，扎实推进管理提升工程。要按照“实施精益生产，提升精益管理，实现精益企业”的总体目标，坚持“以精求益”和“以益促精”相结合，以精益生产为切入点，全面推进全价值链体系化精益管理。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市场订单风险

随着我国经济转入中高速增长，电力需求减少，新增发电设备需求减少，国家能源局对“十三五”煤电投产规模将进一步调控，新增电力设备市场急剧下滑，同时已签合同不确定性增多，给企业的市场订单带来很大压力与风险。本公司将针对目标市场，全力市场开拓。深耕细作传统市场、深度挖掘可再生能源市场、大力开拓服务市场、稳步做强国际业务，力争订单持续增长，为实现发展规模的跨越奠定坚实的基础。

2、煤电政策调控风险

根据全国能源工作会议精神，到“十三五”末，中国要取消和推迟煤电建设项目约 1.5 亿千瓦，国家在 2017 年要求 79 个工程，9037 万千瓦煤电机组停建缓建，国家的煤电调控政策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了影响。预计在今年或以后几年，国家还将要求一批煤电项目停建缓建，给公司的经营带来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已经根据项目建设情况、业主经营情况、业主资金到位和支付情况等因素，对在手项目进行了逐一排查，辨识了项目风险，并加强与业主的沟通，并对公司内部生产进度严加控制，防范项目风险。

3、货款回收风险

由于部分电站项目建造进度放缓，公司面临应收账款持续增长、货款回收难度加大的风险，从而导致公司货款回笼等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减少。公司切实加强资金管理，防范资金风险，加强货款回收力度，确保公司资金链的正常运转，保证生产经营资金需求。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现金分红政策，规定：公司当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数且当年末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数时，可以现金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在未分配利润为正的前提下，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2017年6月20日，本公司2016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由于2016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亏损17.8亿元，故2016年度本公司利润分配方案是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及派送股票股利。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审议程序的规定，并由独立董事发表了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对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已经本公司董事会、股东会以及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并取得证监会核准批文。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八条等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证券，存在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或者虽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但未实施的，应当在方案实施后发行。相关方案实施前，主承销商不得承销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为了避免2017年度利润分配与本次交易发行时间产生冲突，确保本次交易顺利实施，经慎重讨论后，公司董事会提出2017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及派送股票股利的利润分配预案。该预案尚需提交2017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 (股)	每10股派息数 (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0	0	0	0	678,185,018.52	0
2016 年	0	0	0	0	-1,784,306,804.76	0
2015 年	0	0.9	0	140,214,022.08	439,072,644.82	31.93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原因	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p>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已经本公司董事会、股东会以及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并取得证监会核准批文。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八条等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证券，存在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或者虽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但未实施的，应当在方案实施后发行。相关方案实施前，主承销商不得承销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为了避免2017年度利润分配与本次交易发行时间产生冲突，确保本次交易顺利实施，经慎重讨论后，公司董事会提出2017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及派送股票股利的利润分配预案。该预案尚需提交2017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p>	<p>公司 2017 年度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满足公司一般营运资金和未来利润分配的需求。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p>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80	1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8	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0
财务顾问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00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方电气集团东方电机有限公司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东方电气新能源设备(杭州)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受理申请人东方电机控制设备有限公司对被申请人东方电气新能源设备(杭州)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相关内容请见公司于2017年6月13日的公告)。截至目前,债权人已向管理人申报了债权,管理人于2017年7月14日组织召开了债权人会议,债权认定、资产处置等工作尚在法定程序中。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分别于 2012 年 10 月 27 日、12 月 15 日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H 股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的议案。	公告详情请见 2012 年 10 月 27 日、12 月 15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公司激励事项相关情况说明

本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14 日起启动实施首批《H 股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包括公司董事和高管人员、主要子公司正职、核心管理骨干、子公司高管和重要管理骨干、核心工程技术专家、核心技能专家。2012 年 12 月 14 日至 2014 年 12 月 13 日为限制期，从 2014 年 12 月 14 日起进入行权等待期，至 2017 年 12 月 13 日止。

本公司授予激励对象 H 股股票增值权数量的 1/3 于 2014 年 12 月 14 日生效，报告期内无激励对象提出行权申请。据此，截至 2017 年 12 月 13 日本公司授予激励对象的 H 股股票增值权已全部失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报告期内计提激励基金 0 元，累计计提激励基金 0 元。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本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在四川省成都市与东方电气集团签订了《2015-2017 采购及生产服务框架协议》、《2015-2017 销售及生产服务框架协议》、《2015-2017 综合配套服务框架协议》、《2015-2017 物业及设备承租人框架协议》及《2015-2017 物业及设备出租人框架协议》，并与财务公司签订《2015-2017 财务服务框架协议》。该批持续关联交易协议的有效期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东方电气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财务公司为东方电气集团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本公司与东方电气集团及财务公司签署上述协议并进行日常持续交易构成本公司的持续关联交易。

该批协议的基本内容为：

(1) 《2015-2017 采购及生产服务框架协议》

东方电气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向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子公司供应产品（原材料、半成品、配套件、辅助材料、零部件、生产工具及设备、加工工具、劳保用品、其它有关产品及材料）及提供生产服务（加工服务、进口代理服务、技术服务、检验及测试服务、售后服务、运输服务、有关工具及设备的保养、维修与管理服务、车辆维修及其它有关服务）。

(2) 《2015-2017 销售及生产服务框架协议》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向东方电气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供应产品（原材料、半成品、产成品、汽轮机产品、锅炉产品、核电产品、燃气汽轮机产品、发电设备、生产设备、零部件、备件、辅助材料、劳保用品、其它有关产品及材料）及提供生产服务（加工服务、技术服务、运输服务、进口代理服务及其它有关服务）。

(3) 《2015-2017 综合配套服务框架协议》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向东方电气集团及其下属企业提供综合配套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培训服务、共享设施服务（包括水、电、气）、通讯服务、综合管理服务及其它配套服务；东方电气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向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提供综合配套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医疗服务、清

洗服务、职工管理服务、幼儿园服务、退休人员管理服务、民兵服务、教育服务、培训服务及其它配套服务。

(4) 《2015-2017 物业及设备承租人框架协议》

东方电气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将相关物业出租给本公司或本公司子公司。

(5) 《2015-2017 物业及设备出租人框架协议》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将相关物业出租给东方电气集团或其下属企业。

(6) 《2015-2017 财务服务框架协议》

财务公司根据其现时所持《经营金融业务许可证》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向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提供存款服务、贷款服务、资金结算服务及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其可从事的其它投资、金融财务服务。

该批协议的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分别于2014年10月30日及2014年11月7日在上交所和香港交易所网站上刊登的持续关联交易公告及通函。

本公司与东方电气集团及其他关联方之间所发生的上述日常持续关联交易均为本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须，符合正常商业条款及公平原则并在框架协议及相关具体交易协议的基础上进行，交易条件及定价公允，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批准程序，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进行相关持续关联交易有利于本公司生产经营持续稳定发展。

该等关联交易协议已取得本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及/或本公司股东大会独立股东的批准而正式生效。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该等重大持续关联交易的具体金额均未超过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批准的年度上限金额。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及2017年年度上限金额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协议名称	2017年实际发生总额	2017年建议年度上限
《采购及生产服务框架协议》	1,517,152.04	4,000,000
《销售及生产服务框架协议》	275,770.74	1,050,000
《综合配套服务框架协议》（接受）	0	150,000
《综合配套服务框架协议》（提供）	0	10,000
《物业及设备承租人框架协议》	46,090.74	100,000
《物业及设备出租人框架协议》	1,949.97	10,000

《财务服务框架协议》	12,282,036.28	12,500,000 (存款加利息收入)
	2,291,224.34	12,500,000 (贷款加利息支出)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2016年12月8日，接公司控股股东通知，集团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该重大事项有可能涉及股份公司发行A股股份购买集团公司资产事宜。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A股股票于2016年12月9日当日起连续停牌，并按要求定期发布后续连续停牌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17年3月7日，经公司八届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并予以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17年8月31日，经公司八届二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草案》并予以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17年11月6日，香港证监会对股东大会通函发出无异议函件。

2017年11月21日，香港证监会发出清洗豁免授予函件。

2017年11月23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及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草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18年2月8日，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无条件通过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18年3月1日，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

所网站（www.sse.com.cn）。

1、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到期日	担保 类型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担保 是否 逾期	担保 逾期 金额	是否存 在反担 保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关联 关系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内蒙古能源发电红泥井风电有限公司	16,000,000	2016年1月19日	2016年1月19日	2026年1月19日	一般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其他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内蒙古蒙能三圣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6,000,000	2016年6月29日	2016年6月29日	2026年6月29日	一般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其他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内蒙古蒙能乌兰新能源有限公司	36,000,000	2016年10月27日	2016年10月27日	2026年10月27日	一般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其他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菱重工东方燃气轮机(广州)有限公司	24,500,000	2016年9月22日	2016年9月22日	2025年4月30日	一般担保	否	否	0	是	否	其他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92,50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92,500,0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92,5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0.4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p>本公司仅以持有的内蒙古能源发电红泥井风电有限公司、内蒙古蒙能三圣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内蒙古蒙能乌兰新能源有限公司三家公司各20%的股权及其派生权益为其提供融资担保，担保期限自《股权质押协议》生效之日起至《融资租赁合同》项下债务全部得到清偿时止。</p> <p>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对三菱重工东方燃气轮机(广州)有限公司担保属于对付款和履约的连续担保，本担保中担保方的责任都不应超过卖方应承担的合同项下的义务和责任，并应限制在合同中规定的卖方所应承担的责任范围内。</p>
担保情况说明	以上担保事项详见公司2016年1月9日、2016年6月28、2016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融资租赁担保公告。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自 2012 年起，国务院扶贫办确定山西省吉县、四川省昭觉县为东方电气定点扶贫县，四川省委省政府确定四川省壤塘县为东方电气定点帮扶对象。为扎实做好定点扶贫工作，东方电气在 2013 年制定了《扶贫开发规划纲要（2013-2020 年）》。

基本方略：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中央扶贫开发工作会议精神，结合三县县情与东方电气资源优势，坚持开发式扶贫，量力而行，以“理念扶贫、教育扶贫、科技扶贫、产业扶贫”为载体，推动县域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促进贫困人口收入水平和生活质量不断提高，增强扶贫对象的自我发展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实现脱贫致富。

总体目标：到 2020 年，以协助当地稳定实现扶贫对象“不愁吃、不愁穿、保障其义务教育、基本医疗和住房”为总目标，帮助地方政府促进农民人均纯收入增长幅度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基本公共服务主要领域指标接近全国平均水平，扭转发展差距扩大趋势，实现脱贫摘帽。

主要任务：按期高质量完成 2017 年定点扶贫工作计划及相关工作安排，为早日实现脱贫摘帽夯实基础。

保障措施：强化组织领导，包括加强调研考察、制定实施定点扶贫工作年度计划、落实具体工作机构和责任人等；做好干部选派工作；开展督促检查，包括挂职干部在当地组织督促检查、公司组织专项督查、参加政府组织的交叉督查；选好和做好扶贫项目，开展革命老区“百县万村”活动和“同舟工程”行动，着重做好产业扶贫、教育扶贫和消费扶贫等项目。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截至 2017 年 12 月末，2017 年定点扶贫工作计划全部按期实施，成效显著。2017 年，公司共实施吉县“百县万村”活动、“同舟工程—央企救急难”行动、冰雹灾害救助，昭觉奖（助）学金发放、“一村一幼”建设，壤塘牦牛养殖，集中采购农特产品等 8 个扶贫项目。直接向定点

扶贫县捐助资金 256 万元、物资折款 27.3 万元，集中采购贫困县农特产品 317 万元，帮助引进项目资金 134.6 万元，通过实施定点扶贫项目，惠及贫困人口 11517 人。为深度贫困的昭觉县引进总规模 160MW 投资预算 10 亿元的光伏扶贫项目，2017 年已完成 30MW 光伏电站建设备案。

3. 精准扶贫成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573
2. 物资折款	27.3
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31
二、分项投入	
1. 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农林产业扶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旅游扶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商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收益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4
1.3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367 万元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31
2. 转移就业脱贫	
其中：2.1 职业技能培训投入金额	0
2.2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人/次）	0
2.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人）	0
3. 易地搬迁脱贫	
其中：3.1 帮助搬迁户就业人数（人）	0
4. 教育脱贫	
其中：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30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人）	510
4.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70
5. 健康扶贫	
其中：5.1 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50

6. 生态保护扶贫	
其中：6.1 项目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开展生态保护与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建立生态保护补偿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生态公益岗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6.2 投入金额	0
7. 兜底保障	
其中：7.1 帮助“三留守”人员投入金额	0
7.2 帮助“三留守”人员数（人）	0
7.3 帮助贫困残疾人投入金额	0
7.4 帮助贫困残疾人数（人）	0
8. 社会扶贫	
其中：8.1 东西部扶贫协作投入金额	0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83.3
8.3 扶贫公益基金	0
9. 其他项目	
其中：9.1. 项目个数（个）	0
9.2. 投入金额	0
9.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0
9.4. 其他项目说明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感动山西特别奖、“吕梁山货”扶贫活动特殊贡献单位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018 年，东方电气将继续把扶贫专项资金纳入财务预算，根据具体扶贫项目安排资金，在民生扶贫、教育扶贫、产业扶贫和智力扶贫方面开展定点扶贫工作，实施精准扶贫。

民生扶贫：开展“百县万村”活动，援建山西吉县林雨村山沟连接路段，打通贫困村村民出行通道；开展“同舟工程”活动，对山西吉县因病或遇意外致贫家庭提供现金救助；援建防雹网给山西吉县部分建档立卡的贫困户；支持山西吉县林雨村和四川昭觉县特布洛乡四好建设和美丽乡村建设；发挥专业优势，在四川壤塘县进行部分小水电站水力发电设备维修或改造；结合四川壤塘县下大石沟村饮水困难的实际情况，建设安全饮水工程，改善村民饮水情况。

教育扶贫：开展“一村一幼”活动，做好四川昭觉县宜牧地乡立米地村和拉一木乡拉一木村两所幼教点建设工作，捐建特布洛乡特布洛村幼教点；为四川昭觉县特布洛乡部分学校及东方电气第一希望小学完善配套设施设备；在四川昭觉县、山西吉县设立奖助学金，资助品学兼优的贫困学生。

产业扶贫：深化山西吉县《电商扶贫大讲堂》系列培训，协助申报国家级电商扶贫示范县；协助推进四川昭觉县光伏扶贫项目，做好已备案的30MW项目建设配合工作，早日促成剩下的130MW项目开工建设；在四川昭觉县特布洛乡和特布洛村开展养殖业帮扶项目；在四川壤塘县实施“精准牦牛产业扶贫”项目，发展集体经济；援建屯里镇桑峨村“厚川味道·东方情怀”粮食文化展馆，借助电商平台推动农产品上行，助力乡村旅游。

智力扶贫：从各定点扶贫县选派主管工业的干部到公司所属企业挂职学习和锻炼；办好两期扶贫县干部学习班；组织四川昭觉县对口帮扶乡、村幼教点教师到德阳幼儿园实地学习；在四川壤塘县开展“贫困人口技能培训取证”活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详见同时披露的《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社会责任报告》

（三）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作为大型发电设备制造企业，公司秉承“绿色动力、驱动未来”的可持续发展战略，致力于发展节能高效、清洁环保的各类能源动力装备的同时，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企业环境保护责任。下属各企业积极开展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落实体系要求并使之有效运行。加强污染物源头防治，严把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能耗、污染物排放审查关，从源头上控制污染物的产生和排放。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落实污染防治设施“三同时”规定。制定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建立有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开展监测并及时公布监测结果。

报告期内，下属各企业按照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环境管理体系要求，完善了重要环境因素的防范控制措施，加强了环保设备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了环保设备设施有效运行，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全年未发生污染物偷排、漏排、超排等环境污染事件，未发生因环保问题引发的群体性事件，未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或通报。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表：

企业名称	主要污染物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浓度	执行的排放标准	标准限值	排放物总量(t)	是否超标
东方电机	COD	连续排放	1	58.66 mg/l	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	500 mg/l	77.58	否
东方电机	氨氮	连续排放	1	15.14 mg/l	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	——	14.2	否
东方电机	PH	连续排放	1	7.42 mg/l	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	6-9	——	否
东方汽轮机	COD	连续排放	1	28.8 mg/l	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	500 mg/l	47.75	否
东方汽轮机	氨氮	连续排放	1	2.68 mg/l	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	——	7.2	否
东方锅炉	颗粒物	间歇排放	1	103.3mg/m ³	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II时段标准	200 mg/m ³	0.489	否
东方锅炉	二氧化硫	间歇排放	1	9.8mg/m ³	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II时段标准	900mg/m ³	0.488	否
东方锅炉	氮氧化物	间歇排放	1	530.6mg/m ³	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II时段标准	——	0.206	否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0,59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9,654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 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0	974,016,763	41.68	0	无	0	国有 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0	338,256,497	14.47	0	未知	0	境外法 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9,648,500	2.12	0	未知	0	其他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 司		22,645,600	0.97	0	未知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 东方红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		8,710,523	0.37	0	未知	0	其他
博时基金一农业银行一博时中 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480,400	0.36	0	未知	0	其他
易方达基金一农业银行一易方 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480,400	0.36	0	未知	0	其他
大成基金一农业银行一大成中 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480,400	0.36	0	未知	0	其他
广发基金一农业银行一广发中 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480,400	0.36	0	未知	0	其他
中欧基金一农业银行一中欧中 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480,400	0.36	0	未知	0	其他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480,400	0.36	0	未知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974,016,763	人民币普通股	974,016,763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338,256,497	境外上市外资股	338,256,497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9,648,500	人民币普通股	49,648,5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2,645,600	人民币普通股	22,645,6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710,523	人民币普通股	8,710,523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480,400	人民币普通股	8,480,40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480,400	人民币普通股	8,480,4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480,400	人民币普通股	8,480,4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480,400	人民币普通股	8,480,4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480,400	人民币普通股	8,480,4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480,400	人民币普通股	8,480,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发现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流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情况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名称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邹 磊																		
成立日期	1984 年 11 月 6 日																		
主要经营业务	进出口业务；水火核电站工程总承包及分包；电站设备的成套技术开发及技术咨询；成套设备制造及设备销售；机械、电子配套设备的销售，相关工程的总承包和分包。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止 2017 末，集团母公司所开立股票账户还持有下述上市公司股票：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股票名称</th> <th>持有股数（股）</th> <th>占该上市公司股本比例%</th> </tr> </thead> <tbody> <tr> <td>华能国际</td> <td>500,000</td> <td>0.003</td> </tr> <tr> <td>华电国际</td> <td>200,000</td> <td>0.002</td> </tr> <tr> <td>国电电力</td> <td>3,040,000</td> <td>0.015</td> </tr> <tr> <td>中国核电</td> <td>800,000</td> <td>0.005</td> </tr> <tr> <td>大唐发电</td> <td>17,173,679</td> <td>0.129</td> </tr> </tbody> </table>	股票名称	持有股数（股）	占该上市公司股本比例%	华能国际	500,000	0.003	华电国际	200,000	0.002	国电电力	3,040,000	0.015	中国核电	800,000	0.005	大唐发电	17,173,679	0.129
股票名称	持有股数（股）	占该上市公司股本比例%																	
华能国际	500,000	0.003																	
华电国际	200,000	0.002																	
国电电力	3,040,000	0.015																	
中国核电	800,000	0.005																	
大唐发电	17,173,679	0.129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邹磊	董事长	男	51	2016年10月21日	2018年6月27日	0	0	0		0	是
张晓仑	董事	男	53	2015年6月28日	2018年6月27日	0	0	0		0	是
黄伟	董事	男	52	2015年6月28日	2018年6月27日	0	0	0		0	是
朱元巢	原董事	男	61	2015年6月28日	2017年12月27日	0	0	0		0	是
徐鹏	董事	男	52	2017年12月27日	2018年6月27日	0	0	0		5	是
张继烈	董事	男	54	2015年6月28日	2018年6月27日	0	0	0		0	是
陈章武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71	2015年6月28日	2018年6月27日	0	0	0		8	否
谷大可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4	2015年6月28日	2018年6月27日	0	0	0		8	否
徐海和	独立非执行	男	63	2015年6月28日	2018年6月27日	0	0	0		8	否

	董事										
文利民	原监事会主席	男	52	2015年6月28日	2018年3月5日	0	0	0		0	是
王再秋	原监事	男	60	2015年6月28日	2017年9月27日	0	0	0		29.16	否
王从远	原监事	男	53	2015年6月28日	2017年11月15日	0	0	0		25.61	否
傅海波	监事	男	53	2017年12月27日	2018年6月27日	0	0	0		0	否
曾义	监事	男	47	2017年11月16日	2018年6月27日	0	0	0		3.07	否
龚丹	总会计师、 董事会秘书	男	55	2015年6月28日	2018年6月27日	2,540	2,540	0		46.52	否
张志英	常务副总裁	男	57	2015年6月28日	2018年6月27日	0	0	0		46.87	否
韩志桥	副总裁	男	59	2015年6月28日	2018年6月27日	2,540	2,540	0		46.18	否
陈焕	副总裁	男	56	2015年6月28日	2018年6月27日	0	0	0		45.15	否
高峰	副总裁	男	54	2015年6月28日	2018年6月27日	0	0	0		46.52	否
合计	/	/	/	/	/	5,080	5,080	0	/	318.08	/

其它情况说明

1. 除独立董事和监事外，表内披露薪酬额度为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基本年薪和 2016 年绩效薪金（含延期）两部分合计。

2. 根据中发（2014）12 号、国资发分配（2015）83 号文件要求，在本公司兼任董事、监事的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班子成员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不再从本公司领取任何形式的报酬。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于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证中

拥有，并已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7 及第 8 分部之条文须向公司及香港交易所披露（包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公司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被视为或当作持有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之规定须列入备存的登记册中纪录，或根据公司采纳之《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标准守则》」）须通知公司及香港交易所的权益或淡仓如上。

上文披露者所持之股份及权益均为公司 A 股股份。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股数未发生变化。

概无任何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或其相关人士获公司或其附属公司授予购入公司股份或债券之权益，或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已行使任何此等权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概无于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证中拥有，并已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7 及第 8 分部之条文须向公司及香港交易所披露（包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公司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被视为或当作持有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之规定须列入备存的登记册中纪录，或根据公司采纳之《标准守则》须通知公司及香港交易所的权益或淡仓。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邹 磊	1966 年 6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董事长，东方电气集团董事长、党组书记。大学本科毕业于佳木斯工学院机械制造工艺与设备专业并获工学学士学位，研究生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并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博士研究生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技术经济管理专业获管理学博士学位。1988 年 8 月加入哈尔滨电气集团，历任哈尔滨锅炉厂辅机分厂实习员、生产处总调度室总调度、党委办公室秘书、团委副书记、团委书记，哈尔滨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管子一分厂党支部书记、重型容器分厂厂长、平山分厂厂长、总经理部生产长、副总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08 年 12 月至 2009 年 1 月任哈尔滨电气集团公司党委常委、董事、总经理，2009 年 1 月至 2009 年 2 月任哈尔滨电气集团公司党委常委、董事、总经理、哈尔滨动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2009 年 2 月至 2009 年 11 月任哈尔滨电气集团公司党委常委、董事、总经理、哈尔滨动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执行董事，2009 年 11 月至 2015 年 2 月任哈尔滨电气集团公司党委常委、董事、总经理、哈尔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董事长，2015 年 2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哈

	<p>尔滨电气集团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哈尔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董事长，2015年3月至2016年5月任哈尔滨电气集团公司、哈尔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16年5月起任东方电气集团董事长、党组书记至今。2016年10月21日起任本公司董事长至今。拥有高级经济师职称。</p>
张晓仑	<p>1964年8月出生，现任本公司董事，总裁；东方电气集团董事、总经理、党组副书记。大学本科毕业于华中工学院电机专业并获工学学士学位，研究生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并获工商管理硕士（MBA）学位。1986年7月加入东方电气集团，先后任办公室秘书，海口工程部助理工程师、副科长，办公室副科长，团委书记等职；1992年7月至2000年6月历任东方电气集团办公室副主任，中州汽轮机厂副厂长、厂长、厂长兼党委书记，东方电气集团总经理助理、工程分公司副总经理等职；2000年6月至2008年4月任东方电气集团董事、副总经理、党组成员，2008年4月至2016年5月任东方电气集团副总经理、党组副书记，2016年5月起任东方电气集团董事、总经理、党组副书记至今。2017年9月起任本公司总裁至今，拥有高级工程师职称。</p>
黄伟	<p>1965年7月出生，现任本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东方电气集团副总经理、党组副书记。大学本科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船舶动力机械专业并获工学学士学位，研究生毕业于重庆大学热能工程专业并获工学硕士学位，博士研究生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国际贸易学专业并获经济学博士学位。1989年1月加入东方电气集团，先后任东方电气集团成套设计处技干，四川东方电力设备联合公司火电部技干、经理助理、副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2000年6月至2007年2月任东方电气集团副总经理，2007年2月至2008年9月任国家核电技术总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2008年9月任东方电气集团副总经理、党组成员至今。2017年4月起任东方电气集团党组副书记至今。2017年9月起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至今。拥有正高级工程师职称。</p>
徐鹏	<p>1965年6月出生，现任本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大学本科毕业于浙江大学热物理工程学系电厂热能动力专业并获工学学士学位。1987年7月加入东方锅炉厂，历任东方锅炉厂锅炉研究所试验员、副所长，东方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市场营销处处长、副总经济师、副总经理、董事、党委常委、党委书记、总经理、董事长；东方锅炉厂厂长、党委书记等职务。2006年5月至2009年8月兼任东方日立锅炉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东方锅炉控制有限公司董事长、成都东方凯特瑞环保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08年4月至2017年5月兼任东方电气（广州）重型机器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3月起至今任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文化部部长，兼任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党组工作部部长，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总部直属党委副书记，</p>

	<p>东方电气管理学院院长，集团公司党校副校长；2017年5月至2018年3月任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7年9月至今任东方电气集团副总经理、党组成员；2017年12月至今任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3月至今任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拥有高级工程师职称。</p>
张继烈	<p>1963年8月出生，现任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总法律顾问、办公厅主任。大学本科毕业于武汉工学院机械工业管理工程专业并获工学学士学位，在职研究生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并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84年7月加入东方电机厂，至2001年11月先后担任东方电机厂厂办秘书，计划处副科长、科长，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兼党支部书记，东方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兼党支部书记、生产长，东方电机控制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党支部书记，东方电机厂副厂长、常务副厂长；2000年11月至2007年1月担任东方电气集团总经理助理兼企业管理部部长，兼任东方电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书记；期间2004年2月至2006年1月在云南红河州挂职锻炼，任州委常委、副州长；2007年1月至2015年10月任东方电气集团总法律顾问，并先后兼任东方电气集团法律事务部部长、规划发展部部长、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部长等职务；2015年10月至今任东方电气集团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兼办公厅主任、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主任；2007年10月至今兼任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9月至今任东方电气集团副总经理、党组成员；2018年3月至今兼任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拥有高级经济师职称、企业法律顾问执业资格。</p>
陈章武	<p>1946年11月生，自2015年6月28日起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清华大学经济学教授，管理经济学主讲教师。毕业于清华大学工程物理系工程物理专业，并获清华大学工程物理系加速器物理专业工学硕士。历任清华大学工程物理系系党委委员、团委书记，清华大学现代应用物理系党委副书记，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副院长、党委副书记、书记，清华大学校党委委员等职务。</p>
谷大可	<p>1954年3月生，自2015年6月28日起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大学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天津蓟县发电厂锅炉专业负责人、生产准备处负责人、副总工程师兼检修处处长；天津盘山发电厂总工程师、副厂长、厂长；北京国华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中电国华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总工程师；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副总裁；中电投集团华北分公司党组副书记、副总经理、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中电投集团发电运营部主任；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裁兼任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总经理、党组副书记等职务。</p>

徐海和	1955 年 2 月出生，自 2015 年 6 月 28 日起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历任中国电子物资总公司财务管理处副处长、财务管理处处长，总经理助理兼财务处处长、审计处处长，副总经理、党组成员，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党组书记；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财务部总经理、财务部主任，兼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济师、职工董事。
傅海波	1964 年 11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监事，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组副组长、纪检监察部部长、巡视工作办公室主任、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部长。研究生毕业于浙江大学经济学系政治经济学专业并获经济学硕士学位。1993 年 5 月加入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历任集团公司企业管理处职工，资产办职工、副科长、主任助理、副主任，战略发展部部长，纪检组副组长、纪检监察部部长，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等职。其中，2004 年 5 月至 2006 年 7 月兼任东方电气（广州）重型机器有限公司董事；2005 年 12 月至 2007 年 1 月兼任东方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 年 3 月起任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组副组长、纪检监察部部长、巡视工作办公室主任、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部长至今。2017 年 12 月任公司监事，拥有高级经济师职称。
曾 义	1970 年 1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监事，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大学本科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世界经济系国际金融专业并获经济学学士学位。1991 年 7 月加入东方锅炉厂，历任东方锅炉厂财务会计处职工；东方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处会计员、处长助理、财会价格处副处长、处长、党支部书记；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部长等职务。其中 2008 年 8 月至 2011 年 1 月兼任东方电气（广州）重型机器有限公司监事。2017 年 10 月起任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至今；2017 年 11 月任公司监事至今。拥有高级会计师职称。
龚 丹	1963 年 1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兼总法律顾问，兼任东方电气集团董事会秘书，东方电气集团东方电机有限公司、东方电气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四川东方电气自动控制工程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大学本科毕业于安徽工学院铸造工艺及其设备专业并获工学学士学位。1983 年 9 月加入东方电机厂，主要从事工艺技术、企业管理、青工管理、组织部门工作，历任团委副书记、团委书记、青工办主任、组织部副部长、部长；1999 年 11 月至 2007 年 10 月历任东方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职务；2007 年 10 月任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至今，2011 年 6 月至今兼任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

	顾问。(其间2008.07-2017.05兼任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8.07-2017.10兼任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董事);2017.06兼任四川东方电气自动控制工程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至今;2017年12月兼任兼任东方电气集团董事会秘书至今;拥有高级工程师、高级会计师职称。
张志英	1960年12月出生,现任本公司常务副总裁。大学本科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热力涡轮机械专业并获工学学士学位,博士研究生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企业管理专业并获管理学博士学位。1982年8月至1999年12月历任东方汽轮机厂设计处主机组助理工程师、工程师、组长,产品设计试验研究所产品服务科副科长,产品设计试验研究所主机室副主任,设计处汽机室副主任、高级工程师,经营处副处长,副总经济师兼经营处副处长等职务;1999年12月至2006年12月任东方汽轮机厂总经济师;2006年12月至2007年10月任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7年10月至2010年6月任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0年6月任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至今。拥有正高级工程师职称。
韩志桥	1958年10月出生,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大学本科毕业于陕西机械学院水电站动力设备专业并获工学学士学位,研究生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与澳大利亚国立南澳大学合作举办的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班。1983年8月加入东方电机厂,长期从事产品销售及技术服务工作。1992年12月至1999年11月历任东方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服务处副科长、科长、副处长、总经理助理等职;1999年11月至2007年10月历任东方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副总经理、董事兼总经理、副董事长兼总经理等职务;2007年10月至2010年12月任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东方电机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0年12月任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至今,其间2010年12月至2011年6月兼任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分公司总经理,2011年6月至2016年10月兼任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国际工程分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拥有正高级工程师职称。
陈 焕	1961年11月出生,美国籍,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大学本科毕业于北京大学物理学专业并获学士学位,北京科技大学金属物理专业研究生毕业并获硕士学位,美国弗吉尼亚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研究生毕业并获博士学位。1993-1994年在美国麻省大学新材料开发中心做博士后研究员。1995-2000年,在西门子的美国子公司西门子西屋公司先后担任销售部市场营销经理、销售部地区销售总管、海外合资公司部商务总经理。2000-2004年,代表西门子公司担任合资公司上海汽轮机有限公司外方副总裁。2004-2009年,担任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电站集团执行副总裁,2009年6月任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至今,其间2009年12月至2011年3月兼任东方电气股份

	有限公司电站服务事业部总经理。2011 年入选“国家千人计划”，同年被中共中央组织部和国务院人力资源及社会保障部授予“国家特聘专家”称号。
高峰	1964 年 1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兼任本公司核电事业部总经理。大学本科毕业于重庆大学电气工程系电机专业并获工学学士学位，研究生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并获工商管理硕士（MBA）学位。1984 年 8 月参加工作，1984 年 8 月至 1995 年 4 月在东方电机厂质量检验处担任技术员、工程师、副站长，1995 年 4 月至 2001 年 2 月在东方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质检处先后担任副科长、科长、副总质量师兼副处长，2001 年 2 月至 2002 年 1 月担任东方电机厂副总经济师兼东电电器公司总经理，2002 年 1 月至 2002 年 11 月担任东方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2 年 11 月至 2005 年 6 月担任东方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2005 年 6 月至 2008 年 1 月担任中国东方电气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核电事业部总经理，2008 年 1 月 2010 年 6 月担任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核电事业部总经理，2010 年 6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核电事业部总经理，2010 年 12 月任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至今。拥有正高级工程师职称。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邹磊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党组书记	2016 年 5 月	至今
张晓仑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党组副书记	2016 年 5 月	至今

黄 伟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党组副书记	2008 年 9 月	至今
朱元巢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原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2010 年 7 月	2017 年 12 月
徐 鹏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2017 年 9 月	至今
张继烈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党组成员，总法律顾问	2017 年 9 月	至今
文利民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原总会计师、党组成员	2005 年 9 月	2018 年 2 月
龚 丹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	2017 年 12 月	至今
王从远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原审计部副部长	2008 年 1 月	2017 年 11 月
傅海波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巡视办公室主任	2017 年 3 月	至今
曾 义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部部长	2017 年 11 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以上人员在股东单位任职起始日期见前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简历部分。			

（二）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报经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公司经营业绩、个人岗位职责及岗位绩效年度考核结果等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见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本报告期内，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18人，其中，3名独立董事、3名监事和6名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从公司实际领取含税薪酬合计318.08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张晓仑	总裁	聘任	董事会聘任
朱元巢	原董事	离任	退休
黄伟	高级副总裁	聘任	董事会聘任
文利民	原监事、监事会主席	离任	工作调动
徐鹏	董事、高级副总裁	聘任	股东大会选举及董事会聘任
张继烈	高级副总裁	聘任	董事会聘任
王再秋	原监事	离任	退休
傅海波	监事	新任	股东大会选举
王从远	原职工监事	离任	辞职
曾义	职工监事	新任	职代会选举产生

经证监会高管兼职限制豁免，2017年8月30日八届二十次董事会聘任张晓仑先生担任公司总裁、黄伟先生担任公司高级副总裁。2018年3月2日八届二十六次董事会聘任徐鹏先生、张继烈先生担任公司高级副总裁。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出具了独立意见，认为以上人员均具备担

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质和能力；未发现有《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任职资格合法合规。其聘任程序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及 2018 年 3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也公告了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因到年龄退休，朱元巢先生自 2017 年 12 月 27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王再秋先生自 2017 年 9 月 27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

因个人原因，王从远先生自愿辞职，自 2017 年 11 月 15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职工监事职务；经公司职代会选举，曾义先生自 2017 年 11 月 16 日起担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

因工作调动，自 2018 年 3 月 5 日起，文利民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

2017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徐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傅海波先生为监事会监事。

本公司谨此对朱元巢先生、文利民先生、王再秋先生及王从远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做出的贡献致以崇高敬意及衷心感谢！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4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6,83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7,47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3,96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8,486
销售人员	502
技术人员	6,731
财务人员	347
行政人员	1,412
合计	17,47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1,360
大学本科	6,188
大学专科	4,120
中专及以下	5,810
合计	17,478

（二）薪酬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与企业功能分类相适应、与效益紧密挂钩的工资总额调控机制，“有激励、能约束、促发展”的工资效益联动机制基本形成。所属各子企业结合自身改革发展实际，坚持效益决定分配导向，持续优化内部工效联动考核机制，有力激发了各业务单元的创效能动性。在做好工资总额管控的同时，公司积极构建与员工岗位价值相匹配、与企业经营绩效相挂钩的收入分配决定机制，相继建立了针对重大市场开拓、重大科技项目、应收账款回收等专项奖励制度，充分体现了薪酬分配中的人才要素价值，极大地激发了员工积极性。

（三）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培养与使用”相结合的原则，从满足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出发，坚持在培养中使用人才，不断改进和加强各类人才队伍建设。公司统一实施调训和专业培训班 59 项，培训 2919 人次。公司所属各企业紧密围绕人才培养需求，不断丰富培训形式，强化培训对生产经营的支撑作用，通过有序推进管理、技术、技能人才各项培训，促进了员工队伍能力素质的整体提升，为企业持续发展提供了人才保障。

（四）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一贯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及上交所与香港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

根据香港交易所和上交所、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的要求，公司建立了完善治理制度，主要包括《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条例》、《提名委员会工作条例》、《审计与审核委员会工作条例》、《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条例》、《战略发展委员会工作条例》、《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股东会议事规则》、《现金分红管理办法》、《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等。为进一步规范内幕信息管理行为，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及外部使用人管理制度》并遵照执行，切实维护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和公正。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的主要方面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充分尊重和维护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的地位和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保护其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对法律、行政法规所规定的公司重大事项享有知情权和参与决策权。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和程序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的表决，按照有关规定采取相关人员回避，做到关联交易能够公开、公平、公正。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经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2、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现由 8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非执行董事 3 名，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与审核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风险管理委员会。

公司全体董事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责任、权利和义务，对所议事项能够充分表达意见，从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出发，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公司严格按照法定程序组织、召开董事会会议。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0 次董事会会议。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2 名股东代表监事和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公司监事会坚持对全体股东负责，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投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5 次监事会会议。

4、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持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同时十分重视社会责任，力求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并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股东周年大会	2017 年 6 月 20 日	www.sse.com.cn	2017 年 6 月 21 日
201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17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2017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	2017 年 11 月 23 日	www.sse.com.cn	2017 年 11 月 24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2 月 27 日	www.sse.com.cn	2017 年 12 月 28 日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邹磊	否	10	5	4	1	0	否	2
张晓仑	否	10	5	4	1	0	否	2
黄伟	否	10	4	4	2	0	否	0
朱元巢(离任)	否	10	6	4	0	0	否	0
徐鹏	否	0	0	0	0	0	否	0
张继烈	否	10	4	4	2	0	否	0
陈章武	是	10	6	4	0	0	否	1

谷大可	是	10	6	4	0	0	否	0
徐海和	是	10	6	4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6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一)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公司经营业绩、个人岗位职责及岗位绩效年度考核结果等确定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企业管治报告

1、董事会专业委员会说明：

董事会已成立五个专业委员会，各委员会具备界定之职权范围，以监察公司个别范畴的事务。

(1) 审计与审核委员会

审计与审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 ①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
- ②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
- ③ 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在向董事会提交中期及全年财务报表前先行审阅；
- ④ 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 ⑤ 审查公司的内控制度、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⑥ 审查公司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 ⑦ 审阅外聘核数师致管理层的函件及管理层的回应。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审核委员会成员为独立非执行董事徐海和先生（主席）、陈章武先生、谷大可先生。

2017 年度审计与审核委员会共举行了 6 次会议, 主要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 2017 年一季度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 2017 年上半年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 2017 年三季度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关于选聘年审会计师议案》等。

审计与审核委员会成员名单及会议出席情况

姓名	职务	2017 年应出席会议次数	实际出席会议次数
独立非执行董事徐海和	委员会主席	6	6
独立非执行董事陈章武	委员会委员	6	6
独立非执行董事谷大可	委员会委员	6	6

(2) 战略发展委员会

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负责提出公司战略指导意见和审查重大投资方案。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成员为董事长邹磊先生（主席）、独立非执行董事谷大可先生。朱元巢先生因到年龄退休，2017 年 12 月 27 日起不再在担任公司董事及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

2017 年度战略发展委员会共举行了 1 次会议, 主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 A 股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的议案。

战略发展委员会成员名单及会议出席情况

姓名	职务	2017 年应出席会议次数	实际出席会议次数
董事长邹磊	委员会主席	1	1
董事朱元巢	原委员会委员	1	1
独立非执行董事谷大可	委员会委员	1	1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职责是：

①根据董事及高管人员工作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

②就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的全体薪酬政策及架构，及就设立正规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订薪酬政策，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③因应董事会所订企业方针及目标而检讨及批准管理层的薪酬建议；

④就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⑤考虑同类公司支付的薪酬、须付出的时间及职责以及集团内其他职位的雇用条件；

⑥审查董事及高管人员的履行职责的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

⑦检讨及批准向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其丧失或终止职务或委任而须支付的赔偿，以确保该等赔偿与合约条款一致；若未能与合约条款一致，赔偿亦须公平合理，不致过多；

⑧检讨及批准因董事行为失当而解雇或罢免有关董事所涉及的赔偿安排，以确保该等安排与合约条款一致；若未能与合约条款一致，有关赔偿亦须合理适当；

⑨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⑩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为独立非执行董事谷大可先生（主席）、陈章武先生、徐海和先生和董事张晓仑先生。

2017 年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举行了 3 次会议，主要审议通过《2016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收入情况的报告》、《审议公司高管人员 2016 年度岗位绩效考核结果的议案》《审议公司高管人员 2017 年度岗位绩效考核目标值的议案》、《关于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高管人员 2016 年薪酬及 2017 年基薪支付建议》等。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名单及会议出席情况

姓名	职务	2017 年应出席会议次数	实际出席会议次数
独立非执行董事谷大可	委员会主席	3	3
独立非执行董事陈章武	委员会委员	3	3
独立非执行董事徐海和	委员会委员	3	3
董事张晓仑	委员会委员	3	2

(4) 风险管理委员会

风险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①董事会提交《全面风险管理年度报告》；

②审议风险管理策略和重大风险管理解决方案；

③审议重大决策、重大风险、重大事件和重要业务流程的判断标准或判断机制，以及重大决策的风险评估报告；

④审议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风险管理监督评价审计综合报告；

⑤审议风险管理组织机构设置及其职责方案。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为董事黄伟先生、张继烈先生和独立非执行董事徐海和先生。

2017 年度风险管理委员会共举行了 1 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同意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名单及会议出席情况

姓名	职务	2017 年应出席会议次数	实际出席会议次数
董事黄伟	委员会委员	1	1
董事张继烈	委员会委员	1	1
独立非执行董事徐海和	委员会委员	1	1

(5) 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①根据公司经营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至少每年检讨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架构、人数的组成及成员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民族、技能、知识、服务任期及经验方面),并就任何为配合公司的策略而拟对董事会作出的变动提出建议;

②研究董事、高管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③对董事候选人和高管人选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

④订立提名董事的政策,物色具备合适资格可担任董事的人士,并挑选提名有关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会提供意见。委员会物色合适人士时,应考虑有关人士长处、并以客观条件充分顾及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的裨益;

⑤评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

⑥检查董事会多元化政策的执行并在适当情况下检讨董事会成员的多元化政策及检讨董事会为执行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而制定的可计量目标和达标进度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⑦因应公司的企业策略及日后需要的技能、知识、经验及多元化组合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及董事(尤其是董事长及公司总裁)继任计划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为独立非执行董事陈章武先生(主席)、谷大可先生、徐海和先生和董事长邹磊先生。

2017 年度提名委员会共举行了 2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总裁及高级副总裁的议案》,会议对控股股东提名的公司总裁、高级副总裁、副总次阿总裁候选人进行审核,认为该等建议人选充分考虑到有关人士长处,顾及了班子成员多元化政策(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民族、技能、知识、服务任期及经验方面),推荐程序及构架合理。

提名委员会成员名单及会议出席情况

姓名	职务	2017 年应出席会议次数	实际出席会议次数
----	----	---------------	----------

独立非执行董事陈章武	委员会主席	2	2
独立非执行董事谷大可	委员会委员	2	2
独立非执行董事徐海和	委员会委员	2	2
董事长邹磊	委员会委员	2	2

2、管理层职责

本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 (1) 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 (2) 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3) 提出公司的发展规划、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税后利润分配方案和亏损弥补方案；
- (4) 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 (5) 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6) 制定公司的基本规章；
- (7) 提请聘任或者解聘公司高级副总裁、副总裁、总会计师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8) 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代表公司对外处理重要业务等事项。

3、董事会秘书

- (1)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由董事会委任。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 (2) 董事会秘书的主要职责是：负责公司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和股权管理事务，组织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等事项。

4、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培训及持续专业发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所有董事（包括邹磊先生、张晓仑先生、黄伟先生、朱元巢先生、徐鹏先生、张继烈先生、陈章武先生、谷大可先生、徐海和先生）、监事（包括文利民先生、王再秋先生、王从远先生、傅海波先生、曾义先生）及高级管理人员通过提供及时全面的上市公司合规资讯等方式进行培训；编发培训资料等，更新其知识及技能，以确保其继续在具备全面资讯及切合所需的情况下对董事会作出贡献。

5、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

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负责公司的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在信息披露方面，为了让投资者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公司精心组织、周密安排，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协调，分析并找出披露的重、难点，与监管部门进行有效沟通，按要求完成了披露工作。2017 年度，公司在内地和香港共完成约 254 次信息披露，涵盖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几个方面。

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公司组织投资者对重点问题进行研讨，分析资本市场动态和公司运行状态，及时了解投资者对东方电气的看法，从而能够有的放矢做好与投资者沟通，提

升交流质量。公司进一步规范接待安排流程，并使之标准化、专业化。本公司设有的主要沟通方式有：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路演、现场接待投资者来访、上证 e 互动、电话会议、公司网站和电子邮箱、传真及电话等，让股东表达意见或行使权利。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7年01月0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5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公司资产负债表	1-4
	合并利润表和公司利润表	5-6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公司现金流量表	7-8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9-12
	财务报表附注	1-141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8]第 ZG10554 号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电气”）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方电气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东方电气，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营业收入确认	
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情及收入的分析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注释（二十六）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	1.对于销售商品收入的发生和完整，我们执行了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对东方电气销售商品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与执行进行评估；

<p>报表项目附注”注释(四十八)。于 2017 年度, 东方电气确认的营业收入为 308.30 亿元, 主要为销售商品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东方电气对于销售商品产生的收入是在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客户时确认的; 建造合同收入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成本, 采用完工百分比法时, 合同完工进度根据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p> <p>1.销售商品收入的发生和完整, 会对东方电气经营成果产生很大影响。</p> <p>2.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的收入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 该等估计受到对未来市场以及对经济形势判断的影响, 进而可能影响东方电气是否按照完工百分比法在恰当会计期间确认收入。</p> <p>因此我们将销售商品收入以及建造合同确认的收入列为关键审计事项。</p>	<p>(2) 采取抽样方式, 检查东方电气与销售商品收入相关的销售合同、销售发票、运输单、客户验收单等文件, 评估销售商品收入的发生;</p> <p>(3) 对东方电气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商品收入, 核对运输单、客户验收单等文件, 评估产品销售收入的完整。</p> <p>2.对于建造合同收入,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p>(1) 了解、评估并测试了与建造合同收入及成本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p> <p>(2) 检查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检查并复核重大建造合同及关键合同条款;</p> <p>(3) 选取建造合同样本, 检查管理层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的建造合同和成本预算资料, 评估管理层所作估计是否合理、依据是否充分, 评估已完工未结算的工程成本的可收回性;</p> <p>(4) 选取建造合同样本, 检查实际工程成本的合同、发票、材料收发单、结算单等支持性文件, 以评估实际成本的真实发生;</p> <p>(5) 选取建造合同样本, 复核完工百分比计算表, 评估东方电气 2017 年度建造合同收入及成本的确认。</p>
<p>(二) 存货跌价准备</p>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注释(十二)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p>	<p>我们就存货跌价准备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p> <p>(1) 对东方电气存货跌价准备相</p>

<p>项目附注”注释（九）。2017年12月31日，东方电气合并财务报表中存货余额为218.94亿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33.13亿元，存货账面价值为185.81亿元，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方法进行计量。</p> <p>根据东方电气会计政策，对于建造合同，期末应进行减值测试。当建造合同的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时，形成合同预计损失，提取损失准备，并确认当期费用。合同完工时，将已提取的损失准备冲减合同费用。</p> <p>由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涉及重要的会计估计和判断，为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列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进行了评估；</p> <p>（2）对东方电气的存货实施监盘，检查存货的数量及状况，并对库龄较长的存货进行检查；</p> <p>（3）获取并复核了东方电气管理层评价存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所依据的资料，考虑管理层评价减值迹象存在的恰当性和完整性；</p> <p>（4）检查与存货相关的合同条款，访谈相关人员，对管理层和治理层就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和结果进行讨论；</p> <p>（5）获取东方电气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检查是否按东方电气相关会计政策执行，检查以前年度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本期的变化情况等，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p>
--	--

四、 其他信息

东方电气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17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东方电气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东方电气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东方电气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

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东方电气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东方电气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8年3月29日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27,884,046,603.94	28,408,778,336.1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二)	33,803,471.54	59,661,930.5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三)	4,752,177,701.45	4,917,792,022.12
应收账款	(四)	13,178,789,738.42	15,954,481,388.79
预付款项	(五)	2,299,993,754.57	2,513,937,554.9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六)	433,925,963.42	373,159,473.91
应收股利	(七)	37,326,557.40	
其他应收款	(八)	193,376,778.19	245,140,412.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九)	18,580,902,608.25	19,871,046,530.6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十)	308,183,730.38	293,077,796.09
流动资产合计		67,702,526,907.56	72,637,075,446.0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十一)	3,749,287.10	3,1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	1,405,332,262.56	1,447,245,662.23
投资性房地产	(十三)	133,306,409.31	111,942,870.46
固定资产	(十四)	6,505,695,488.59	7,617,279,165.25
在建工程	(十五)	206,307,683.13	107,598,422.31
工程物资		113,464.96	113,464.96
固定资产清理		31,490.53	48,257.2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六)	838,591,765.02	911,701,102.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七)	590,304.64	1,075,608.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八)	2,124,520,659.16	1,864,994,092.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九)		426,208.7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218,238,815.00	12,065,524,855.41
资产总计		78,920,765,722.56	84,702,600,301.4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二十)	201,628,570.50	284,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二十一)		10,372,195.96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二十二)	3,581,962,289.62	5,276,331,920.02
应付账款	(二十三)	14,235,492,932.32	14,380,312,585.36
预收款项	(二十四)	31,462,626,469.25	35,566,439,682.6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五)	570,752,932.84	427,869,549.45
应交税费	(二十六)	251,459,401.69	566,207,934.48
应付利息	(二十七)		736,111.11
应付股利	(二十八)	2,823,100.25	2,787,911.77
其他应付款	(二十九)	2,080,523,584.90	1,965,909,372.8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三十)	528,320,000.00	731,379,338.40
其他流动负债	(三十一)	58,496,817.17	77,113,715.51
流动负债合计		52,974,086,098.54	59,289,960,317.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三十二)	42,040,000.00	536,94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三十三)		16,537,992.7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三十四)	693,858,523.44	462,107,103.50
专项应付款	(三十五)	58,062,614.63	58,062,614.63
预计负债	(三十六)	1,940,465,672.69	1,771,952,763.14
递延收益	(三十七)	436,328,932.70	473,991,696.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八)	7,951,131.71	7,292,893.7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78,706,875.17	3,326,885,063.89
负债合计		56,152,792,973.71	62,616,845,381.4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三十八)	2,336,900,368.00	2,336,900,36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三十九)	8,828,339,865.10	8,828,262,489.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四十)	-29,584,534.90	-28,762,895.01
专项储备	(四十一)	50,058,542.99	45,314,931.41
盈余公积	(四十二)	774,913,922.16	769,092,997.5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四十三)	9,860,742,495.27	9,193,484,301.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821,370,658.62	21,144,292,192.79
少数股东权益	(四十四)	946,602,090.23	941,462,727.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767,972,748.85	22,085,754,919.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8,920,765,722.56	84,702,600,301.4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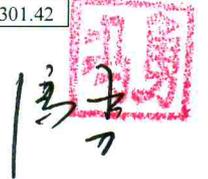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六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520,821,747.40	11,381,567,991.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719,439.00	59,661,930.5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96,890,149.88	567,394,000.00
应收账款	(一)	4,054,994,231.07	4,745,672,922.71
预付款项		8,318,788,343.40	12,586,382,578.40
应收利息		124,881,895.02	65,747,794.78
应收股利		168,763,002.13	131,436,444.73
其他应收款	(二)	5,993,276,183.30	6,144,015,724.17
存货		1,517,033,079.35	1,541,201,576.9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1,054,991.66	475,804,734.55
流动资产合计		32,368,223,062.21	37,698,885,698.1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10,766,562,094.08	10,813,480,800.68
投资性房地产		13,432,177.52	14,545,537.78
固定资产		3,752,640.25	5,712,064.88
在建工程		1,560,384.62	704,585.0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14,879.53	31,646.2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598,690.02	10,598,294.1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2,545,345.20	183,477,713.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006,466,211.22	11,028,550,642.54
资产总计		43,374,689,273.43	48,727,436,340.7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十六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0,589.32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150,623,630.66	8,118,611,030.08
预收款项		15,842,609,301.83	20,414,122,044.34
应付职工薪酬		21,146,205.50	13,911,224.08
应交税费		11,533,648.57	8,555,709.2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56,486,089.30	1,557,682,276.8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3,521.36
流动负债合计		24,482,398,875.86	30,112,946,395.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7,518,632.96	40,328.62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65,847,376.75	58,500,000.00
递延收益		617,023.67	5,377,849.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3,648.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3,983,033.38	64,391,827.23
负债合计		24,766,381,909.24	30,177,338,222.5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36,900,368.00	2,336,900,36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891,700,256.53	8,891,700,256.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63,277,038.59	1,057,456,113.99
未分配利润		6,316,429,701.07	6,264,041,379.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608,307,364.19	18,550,098,118.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3,374,689,273.43	48,727,436,340.7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邵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龚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

马书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0,830,230,430.91	33,285,723,808.34
其中: 营业收入	(四十八)	30,830,230,430.91	33,285,723,808.3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508,303,400.76	35,521,296,310.11
其中: 营业成本	(四十八)	25,303,291,905.04	29,277,766,070.6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四十九)	308,683,449.73	377,711,750.58
销售费用	(五十)	853,935,326.72	1,446,957,948.09
管理费用	(五十一)	3,609,864,117.73	3,562,680,183.45
财务费用	(五十二)	-309,694,581.56	-641,457,176.95
资产减值损失	(五十三)	742,223,183.10	1,497,637,534.28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四)	-5,632,511.92	-4,895,327.47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五)	185,713,546.96	244,534,695.61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7,430,326.44	246,351,801.03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六)	16,950,674.48	-5,436,906.96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五十七)	101,303,233.23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620,261,972.90	-2,001,370,040.59
加: 营业外收入	(五十八)	216,438,522.39	216,016,469.23
减: 营业外支出	(五十九)	303,277,177.92	158,710,436.29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3,423,317.37	-1,944,064,007.65
减: 所得税费用	(六十)	-149,646,382.09	-184,625,607.38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683,069,699.46	-1,759,438,400.27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683,069,699.46	-1,759,438,400.2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9,990,580.61	24,868,404.49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3,079,118.85	-1,784,306,804.7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21,732.66	5,330,615.5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四十)	-821,639.89	5,330,838.03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21,639.89	5,330,838.03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21,639.89	5,330,838.03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2.77	-222.52
七、综合收益总额		682,247,966.80	-1,754,107,784.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2,257,478.96	-1,778,975,966.7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990,487.84	24,868,181.9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9	-0.7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29	-0.7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_____ 元, 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_____ 元。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 _____

郭志 (Signature) 郭志 (Red Seal) 郭丹 (Signature) 郭丹 (Red Seal)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六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四)	16,018,524,789.67	16,310,743,282.66
减: 营业成本	(四)	15,677,832,812.06	16,413,861,765.85
税金及附加		18,702,376.55	14,389,568.00
销售费用		48,166,721.56	-8,622,143.98
管理费用		188,455,295.19	169,943,738.67
财务费用		71,301,699.03	-291,433,919.38
资产减值损失		-79,798,140.92	-184,584,801.18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252,627.69	-406,506.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116,885,093.06	212,716,860.22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7,953,419.87	62,887,237.0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9,730.11	-30,119.60
其他收益		5,377,849.9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6,164,071.62	409,469,308.99
加: 营业外收入		11,184,840.72	9,669,891.95
减: 营业外支出		177,901,786.07	1,359,054.1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447,126.27	417,780,146.83
减: 所得税费用		-18,762,119.75	34,364,406.3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209,246.02	383,415,740.45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209,246.02	383,415,740.45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8,209,246.02	383,415,740.4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3101099968143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3101099961394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745,642,425.96	38,491,201,013.0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7,457,296.39	119,520,446.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十一)	1,102,511,393.32	804,645,589.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915,611,115.67	39,415,367,048.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090,173,033.64	23,088,940,522.0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83,560,533.02	3,492,832,222.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99,669,064.40	2,610,334,457.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十一)	1,591,968,989.93	1,258,169,652.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465,371,620.99	30,450,276,854.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239,494.68	8,965,090,194.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663,685.05	11,469,200.2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7,335,340.16	12,538,818.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928,915.02	7,530,160.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17,349.0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2,410,591.19	31,538,178.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5,909,213.82	273,826,098.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746,884.48	200,716,755.6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656,098.30	474,542,854.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45,507.11	-443,004,675.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5,750,000.00	824,44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5,750,000.00	824,4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60,970,000.00	1,98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085,857.60	210,916,342.6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062,731.21	9,890,986.3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十一)	4,119,669.20	2,209,834.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4,175,526.80	2,198,126,177.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8,425,526.80	-1,373,686,177.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0,375,471.38	179,344,851.2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2,807,010.61	7,327,744,192.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394,277,304.32	21,066,533,111.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871,470,293.71	28,394,277,304.3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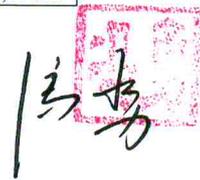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1101099968143


1101099968143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六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383,227,351.65	18,288,547,382.17
收到的税费返还		62,345,448.50	110,019,138.8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660,467.68	155,855,263.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80,233,267.83	18,554,421,784.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155,105,275.81	13,843,180,267.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7,200,547.64	207,798,827.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7,080,259.50	250,821,834.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3,128,908.32	486,830,508.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32,514,991.27	14,788,631,437.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281,723.44	3,765,790,346.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8,663,685.05	47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9,715,736.31	155,967,569.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3,302.65	1,7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8,642,724.01	630,969,269.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39,231.92	1,721,01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8,750,000.00	515,716,755.6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389,231.92	517,437,773.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8,253,492.09	113,531,495.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0,214,022.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214,022.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214,022.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7,269,012.55	128,825,332.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8,702,756.10	3,867,933,152.69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75,052,991.30	7,507,119,838.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13,755,747.40	11,375,052,991.3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36,900,368.00					-28,762,895.01	45,314,931.41	769,092,997.56		9,193,484,301.02	941,462,727.18	22,085,754,919.9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336,900,368.00					-28,762,895.01	45,314,931.41	769,092,997.56		9,193,484,301.02	941,462,727.18	22,085,754,919.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21,639.89	4,743,611.58	5,820,924.60		667,258,194.25	5,139,363.05	682,217,928.8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21,639.89				673,079,118.85	9,990,487.84	682,247,966.8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5,820,924.60		-5,820,924.60		77,375.2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4,743,611.58					5,333,862.92
2. 本期使用							59,240,849.08					62,462,519.70
(六) 其他							54,497,237.50					57,129,156.78
四、本期末余额	2,336,900,368.00					-29,584,534.90	50,058,542.99	774,913,922.16		9,860,742,495.27	946,602,090.23	22,767,972,748.8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7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36,900,368.00			8,828,516,983.85		-34,093,733.04	33,167,401.60	730,751,423.51		11,156,346,701.91	926,000,004.11	23,977,589,149.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8,828,516,983.85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336,900,368.00			8,828,516,983.85		-34,093,733.04	33,167,401.60	730,751,423.51		11,156,346,701.91	926,000,004.11	23,977,589,149.94
三、本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4,494.04		5,330,838.03	12,147,529.81	38,341,574.05		-1,962,862,400.89	15,462,723.07	-1,891,834,229.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30,838.03				-1,784,306,804.76	24,868,181.97	-1,754,107,784.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8,341,574.05		-178,555,596.13	-10,494,776.05	-150,708,798.1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8,341,574.05		-38,341,574.05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0,214,022.08	-10,494,776.05	-150,708,798.13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2,147,529.81				1,664,152.63	13,811,682.44
2. 本期使用							55,471,046.44				3,309,125.93	58,780,172.37
（六）其他							43,323,516.63				1,644,973.30	44,968,489.93
四、本期末余额	2,336,900,368.00			8,828,262,489.81		-28,762,895.01	45,314,931.41	769,092,997.56		9,193,484,301.02	941,462,727.18	22,085,754,919.9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邵磊
31010999565143


姜丹
3101099961804


邵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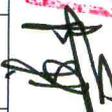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36,900,368.00		8,891,700,256.53				1,057,456,113.99	6,264,041,379.65	18,550,098,118.1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36,900,368.00		8,891,700,256.53				1,057,456,113.99	6,264,041,379.65	18,550,098,118.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20,924.60	52,388,321.42	58,209,246.0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8,209,246.02	58,209,246.0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5,820,924.60	-5,820,924.6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820,924.60	-5,820,924.6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36,900,368.00		8,891,700,256.53				1,063,277,038.59	6,316,429,701.07	18,608,307,364.1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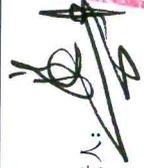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36,900,368.00				8,891,700,256.53				1,019,114,539.94	6,059,181,235.33	18,306,896,399.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36,900,368.00				8,891,700,256.53				1,019,114,539.94	6,059,181,235.33	18,306,896,399.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341,574.05	204,860,144.32	243,201,718.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8,341,574.05	-178,555,596.13	-140,214,022.0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8,341,574.05	-38,341,574.05	
3. 其他										-140,214,022.08	-140,214,022.08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336,900,368.00				8,891,700,256.53				1,057,456,113.99	6,264,041,379.65	18,550,098,118.1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原名东方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12 月 28 日,系经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体改生(1992)67 号和体改生(1993)214 号文、原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以国资企函发(1993)100 号文批准,由东方电机厂作为独家发起人,将国家授权其持有的主要生产经营性资产折价入股组建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取得由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10100205115485Y,注册地址为四川省成都市高新西区西芯大道 18 号。经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 1994 年 4 月 12 日以体改生(1994)42 号文批准,本公司于 1994 年 5 月 31 日在香港公开发行 1.7 亿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股票,并于 1994 年 6 月 6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交易;于 1995 年 7 月 4 日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 6,000 万股境内上市内资股(A 股)股票,并于 1995 年 10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以上股份发行后,本公司股本变更为 4.5 亿股。

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5 年 12 月 30 日以《关于东方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5]1604 号)批准,东方电机厂将其持有本公司的 2.2 亿股(占本公司原股本的 48.89%)国有法人股划转至中国东方电气集团公司(现已更名为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电气集团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7 年 10 月 17 日以《关于核准东方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东方电气集团公司定向发行新股购买资产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72 号)核准,本公司于 2007 年 11 月向东方电气集团公司非公开发行 3.67 亿股境内上市内资股(A 股)股票,本公司因此取得东方电气集团公司原持有的东方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锅股份公司)273,165,244 股境内上市内资股(A 股)股票(占东锅股份公司原股本的 68.05%)和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汽有限公司)100%股权。根据本公司 200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07 年 10 月 26 日本公司更名为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8 年 9 月 5 日以《关于核准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1100 号)核准,本公司于 2008 年 11 月向非特定对象公开发行 6,500 万股境内上市内资股(A 股)股票,本次公开增发后本公司股本变更为 8.82 亿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9 年 11 月 6 日以《关于核准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09]1151 号）核准，本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向包括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在内的八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11,993 万股境内上市内资股（A 股）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后本公司股本变更为 100,193 万股。

根据本公司 2010 年 6 月 18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10 年第一次内资股类别股东会议及 2010 年第一次外资股类别股东会议决议，本公司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股本 100,193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本次转增后本公司股本变更为 200,386 万股。

2015 年 1 月 12 日，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628 号）核准于 2014 年 7 月 10 日公开发行的 40 亿元 A 股可转债进入转股期。截至 2015 年 2 月 17 日，本公司 A 股可转债累计转股 333,040,368 股，转股后本公司股本变更为 2,336,900,368 股。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本为 2,336,900,368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境内上市内资股（A 股）1,996,900,368 股，占股本的 85.45%；无限售条件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34,000 万股，占股本的 14.55%。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人均为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决定权。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本公司设有董事会办公室、总裁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运营管理部、企管与法务部、科技质量部、市场部、资产财务部、企业文化部、纪检监察部、委派监事办公室、审计部和规划发展部等十三个职能管理部门，燃机事业部、核电事业部和电站服务事业部等三个事业部，以及国际工程分公司。

本公司属发电设备制造行业，经营范围：通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核能发电设备、风力发电设备、可再生能源发电设备等及其备品备件制造、销售及研发；工业控制与自动化的研发、制造及销售；环保设备（脱硫、脱硝、废水、固废）、节能设备、石油化工容器的研发、制造及销售；仪器仪表、普通机械等设备的研发、制造及销售；工业气体制造及销售；电站设计、电站设备成套技术开发，成套设备销售及服务；总承包与分包境外发电设备、机电、成套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要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进出口贸易；商务服务业；专业技术服务业；科技交流和推广服务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本公司主要产品为火力发电设备、水力发电设备、风力发电设备、核能发电设备以及燃气发电设备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主要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电有限公司”）
东方电气（广州）重型机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重机公司”）
东方电气风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风电公司”）
东方电气（武汉）核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核设备公司”）
东方电气（印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印度公司”）
东方电气（印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印尼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香港公司条例》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本公司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十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三、（十六）固定资产”、“三、（二十六）收入”。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境外业务以所在地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

整合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三、(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

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本公司指定的该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股票投资和远期结汇衍生金融资产。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同时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超过 1,0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20	20
3 至 4 年	40	40
4 至 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和已完工尚未结算的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计价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

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 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下

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投资性房地产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土地使用权	50 年	—	2%
房屋建筑物			
其中：生产用房屋建筑物	20 年	5%	4.75%
非生产用房屋建筑物	25 年	5%	3.80%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于每年年末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仪器仪表、电子计算机及其他设备等。

2、 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或双倍余额递减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

固定资产的分类预计使用年限、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一、房屋建筑物			
其中：生产用房屋建筑物	20 年	5%	4.75%或双倍余额递减法
非生产用房屋建筑物	25 年	5%	3.80%
二、机器设备	10 年	5%	9.50%或双倍余额递减法
三、运输设备	6 年	5%	15.83%
四、仪器仪表	6 年	5%	15.83%或双倍余额递减法
五、电子计算机	5 年	5%	19.00%或双倍余额递减法
六、其他设备	6 年	5%	15.83%或双倍余额递减法

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采用与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与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九)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等。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3、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

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进行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

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即视同剩余等待期内的股权支付计划已经全部满足可行权条件，在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当期确认剩余等待期内的所有费用。

(二十五)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内机械制造企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或者项目安全生产条件的安全生产费：

- （1）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2% 提取；
- （2）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1% 提取；
- （3）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 提取；
- （4）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至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1% 提取；
- （5）营业收入超过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05% 提取。

新建企业和投产不足一年的机械制造企业以当年实际营业收入为提取依据，按月计提安全费用。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在所有者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实际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会计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提取的专项储备余额不足冲减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收入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 销售商品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本公司销售商品以发货、验收或安装验收为收入确认时点。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劳务的完成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而产生的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收费方法计算确定，并与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4、 建造合同

在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区分和可靠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确定时，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采用完工百分比法时，合同完工进度根据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时，如果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费用；如果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应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目前主要对水电机组、核电机组、1000MW 及以上汽轮机及发电机、工程承包项目等符合建造合同条件的，在实际发生成本时按照建造合同准则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因电站锅炉生产的特殊性，在完工比例达到一定程度时，才开始按照建造合同确认合同收入：

产品等级	完工程度	备注
1000MW 等级电站锅炉、环保产品	≥10%	
600MW 等级电站锅炉、环保产品	≥20%	
300MW-600MW 等级电站锅炉、环保产品	≥30%	不含 600MW 等级
200MW-300MW 等级电站锅炉、环保产品	≥40%	不含 300MW 等级
100MW-200MW 等级电站锅炉、环保产品		不含 200MW 等级
其中：CFB 电站锅炉	≥40%	
其他	≥50%	

于期末对建造合同进行检查，如果建造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时，提取损失准备，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二十七)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原则进行判断。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九) 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外的其他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组成部分被划归为持有待售：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以及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一) 所得税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年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缴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三十二) 分部信息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三十三) 套期会计

本公司套期保值业务包括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套期保值业务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在相同会计期间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变动的抵销结果计入当期损益。

(1) 在套期开始时，对套期关系（即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至少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套期有效性评价方法等内容。套期必须与具体可辨认并被指定的风险有关，且最终影响企业的损益；

(2) 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本公司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

(3) 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应当很可能发生，且必须使本公司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4) 套期有效性能够可靠地计量；

(5) 本公司应当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确保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本公司套期项目为未来履行的出口项目将收取的部分外汇，对应的套期工具为远期结汇合同。

本公司以合同（协议）主要条款比较法作套期有效性预期性评价，报告期末以比率分析法作套期有效性回顾性评价。

(三十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	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683,069,699.46 元； 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0 元。
(2)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董事会	列示其他收益 101,303,233.23 元。
(3)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	本期营业外收入减少 23,959,251.61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上期营业外收入减少 3,406,076.57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本期营业外支出减少 7,008,577.13，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7,008,577.13；上期营业外支出减少 8,842,983.53，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8,842,983.53。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注 1）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2%、6%、10%、11%、14.5%、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注 2）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33.063%、20%、22%、34%

注 1：印度公司商品销售适用印度西蒙邦增值税。其中，邦内销售增值税税率为 14.5%，邦外销售增值税税率为 2%；印尼公司商品销售增值税税率为 10%。

注 2：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详见下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东汽有限公司	15%
东锅股份公司	15%
东电有限公司	15%
东方重机公司	15%
深圳东方锅炉控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东锅控制公司）	15%
东方电机控制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电控制设备公司）	15%
东方电气（天津）风电叶片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叶片公司）	15%
成都东方凯特瑞环保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凯特瑞公司）	15%
四川东树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东树公司）	15%
印度公司	33.063%
印尼公司（注 3）	25%、20%
东方电机委内瑞拉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电委内瑞拉公司）	15%、22%、34%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其他企业	25%

注 3：印尼公司按照应纳税所得额和存款利息收入的 25% 及 20% 计征企业所得税。

(二) 税收优惠

1、东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9 日取得由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和四川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F20155100075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东锅股份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取得经四川省科技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和四川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175100096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东电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9 日取得由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和四川省地方税务局联合复审核发的编号为 GR20155100074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东方重机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和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核发编号为 GR20164400001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深圳东锅控制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9 日取得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和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1544200589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东电控制设备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08 日取得由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和四川省地方税务局联合复审核发的编号为 GR20165100049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并经向各自主管税务机关备案确认，以上企业 2017 年度企业所得税均按照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 15% 计算缴纳。

2、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第二条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上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70% 以上的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4 年 8 月 20 日出台的《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本公司、成都凯特瑞公司和四川东树公司属于前述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范畴，并经各自主管税务机关备案确认，2017 年度企业所得税按照西部大开发优惠税率 15% 计算缴纳。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1,682,112.18	2,718,102.76
银行存款	27,826,246,688.12	28,373,012,406.14
其他货币资金	56,117,803.64	33,047,827.24
合计	27,884,046,603.94	28,408,778,336.1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23,191,899.66	128,787,520.21

其他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50,380.00	1,092,380.00
信用证保证金		295,572.96
履约保证金	12,125,930.23	12,323,533.37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基建保证金		789,545.49
存出投资款	43,541,493.41	18,546,795.42
合计	56,117,803.64	33,047,827.24

注：本公司期末货币资金中，受到限制的资金折合人民币合计 12,576,310.23 元（其中信用证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和履约保函保证金 12,576,310.23 元）。年初受到限制的资金折合人民币合计 14,501,031.82 元（其中信用证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和履约保函保证金 13,711,486.33 元，基建保证金 789,545.49 元）。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803,471.54	59,661,930.59
其中：债券工具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31,719,439.00	56,504,273.00
衍生金融资产	2,084,032.54	3,157,657.59
其他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券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33,803,471.54	59,661,930.59

其他说明：

(1) 本公司期末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系本公司持有的 1,447,000.00 股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限制流通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占被投资单位股本的 0.028%；

(2) 本公司持有的 2,802,100.00 股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限制流通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占被投资单位股本的 0.0184%；

(3) 本公司持有的 285,400.00 股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限制流通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占被投资单位股本的 0.0044%；

(4) 本公司持有的 374,900.00 股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限制流通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占被投资单位股本的 0.0031%；

(5) 上述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公允价值，系根据证券市场期末收盘价计算确定；

(6) 本公司年末金融期货及衍生品，系为规避未来汇率变动风险，根据承接的出口发电机成套设备项目未来履行中将收取的美元进度，本公司与银行机构签订的不可撤销合约远期售汇合约。根据 2015 年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远期售汇合约，本公司 2017 年以固定汇率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售 2,000 万美元外汇；此外，本公司于 2015 年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 1 笔总市值 1,000 万美元的远期结汇合约。上述远期售汇合约年末公允价值 2,084,032.54 元，系根据银行年末报价计算确定。

2、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上市		
中国（香港除外）	31,719,439.00	56,504,273.00
小计	31,719,439.00	56,504,273.00
非上市	2,084,032.54	3,157,657.59
合计	33,803,471.54	59,661,930.59

(三)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690,904,552.74	4,586,249,920.69
商业承兑汇票	61,273,148.71	331,542,101.43
合计	4,752,177,701.45	4,917,792,022.1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67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67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422,393,524.48	2,67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25,328,987.31	
合计	2,547,722,511.79	2,670,000.00

(四) 应收账款

项目名称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应收账款	18,377,177,420.24	21,621,594,717.31
减：坏账准备	5,198,387,681.82	5,667,113,328.52
净额	13,178,789,738.42	15,954,481,388.79

1、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1 年以内	6,669,303,105.59	7,793,619,803.77
1 至 2 年	3,084,167,094.31	4,273,983,361.46
2 至 3 年	1,928,415,112.54	2,309,986,085.52
3 至 4 年	949,304,182.99	1,008,046,862.66
4 至 5 年	547,600,242.99	568,845,275.38
净额	13,178,789,738.42	15,954,481,388.79

注：本公司根据确认应收账款的相关发票、结算单据等资料的时间进行账龄分析。

2、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5,852,885.26	2.38	435,852,885.26	100.00		566,575,326.60	2.62	566,575,326.6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857,750,102.70	97.17	4,678,960,364.28	26.20	13,178,789,738.42	21,026,006,290.71	97.25	5,071,524,901.92	24.12	15,954,481,388.7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3,574,432.28	0.45	83,574,432.28	100.00		29,013,100.00	0.13	29,013,100.00	100.00	
合计	18,377,177,420.24	100.00	5,198,387,681.82		13,178,789,738.42	21,621,594,717.31	100.00	5,667,113,328.52		15,954,481,388.7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第一名	120,760,000.00	120,760,000.00	100.00	业主资金紧张
第二名	90,354,745.61	90,354,745.61	100.00	破产清算
第三名	72,075,008.82	72,075,008.82	100.00	业主资金紧张
第四名	61,500,000.00	61,500,000.00	100.00	业主资金紧张
第五名	52,405,023.55	52,405,023.55	100.00	业主资金紧张
第六名	38,758,107.28	38,758,107.28	100.00	业主资金紧张
合计	435,852,885.26	435,852,885.26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020,319,058.32	351,015,952.73	5.00
1 至 2 年	3,426,852,327.01	342,685,232.70	10.00
2 至 3 年	2,410,518,890.68	482,103,778.14	20.00
3 至 4 年	1,582,173,638.32	632,869,455.33	40.00
4 至 5 年	1,095,200,485.99	547,600,243.00	50.00
5 年以上	2,322,685,702.38	2,322,685,702.38	100.00
合计	17,857,750,102.70	4,678,960,364.28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第一名	25,711,000.00	25,711,000.00	100.00	业主资金紧张，不能按时收回
第二名	24,450,000.00	24,450,000.00	100.00	业主资金紧张，不能按时收回
第三名	21,737,834.32	21,737,834.32	100.00	业主资金紧张，不能按时收回
第四名	7,200,000.00	7,200,000.00	100.00	业主资金紧张，不能按时收回
第五名	4,400,000.00	4,400,000.00	100.00	业主资金紧张，不能按时收回
其他	75,597.96	75,597.96	100.00	业主资金紧张，不能按时收回
合计	83,574,432.28	83,574,432.28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40,225,661.88 元；本期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收回或转回金额 264,717,436.37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债务单位	应收账款余额	计提比例(%)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本年收回或转回金额	确定原坏账准备依据	本年转回或收回原因
第一名	143,373,546.24	100.00	143,373,546.24	71,298,537.42	业主资金紧张，不能按时收回	合同变更
第二名	107,446,230.35	100.00	107,446,230.35	66,960,248.95	业主资金紧张，不能按时收回	合同变更
第三名	73,045,550.00	100.00	73,045,550.00	73,045,550.00	业主资金紧张，预计难以收回	业主资金情况好转
第四名	60,450,000.00	100.00	60,450,000.00	36,000,000.00	业主资金紧张，不能按时收回	业主资金情况好转
第五名	13,481,900.00	100.00	13,481,900.00	13,481,900.00	业主资金紧张，不能按时收回	业主资金情况好转
第六名	7,700,000.00	100.00	7,700,000.00	500,000.00	业主资金紧张，不能按时收回	业主资金情况好转
第七名	7,000,000.00	100.00	7,000,000.00	2,600,000.00	业主资金紧张，不能按时收回	业主资金情况好转
第八名	831,200.00	100.00	831,200.00	831,200.00	业主方资金困难，预计无法收回	业主资金情况好转
合计	413,328,426.59		413,328,426.59	264,717,436.37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601,494.06

注：本期核销应收账款共 16 家单位合计金额为 1,601,494.06 元。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519,463,280.82	2.83	402,794,311.58
第二名	507,573,565.00	2.76	34,953,199.45
第三名	305,219,446.14	1.66	61,043,889.23
第四名	250,993,689.47	1.37	25,099,368.95
第五名	230,018,240.00	1.25	11,500,912.00
合计	1,813,268,221.43	9.87	535,391,681.21

6、本公司建造合同收入部分，按合同相关条款结算。对规模较大或历史悠久且以往还款记录良好的客户，一般可给予较长的信用期，如 2 至 3 年。销售商品收入部分，按合同相关条款结算。对规模较大或历史悠久且以往还款记录良好的客户，一般可获得 1 年的信用期。来自规模较小、新成立或短期客户的收入，一般在本公司提供服务或交付产品后 180 天随即结清款项。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1,903,557,961.96	82.77	1,319,565,179.42	52.49
1 至 2 年	48,133,921.64	2.09	838,665,268.20	33.36
2 至 3 年	63,959,175.09	2.78	98,829,712.75	3.93
3 年以上	284,342,695.88	12.36	256,877,394.54	10.22
合计	2,299,993,754.57	100.00	2,513,937,554.91	100.00

注：本公司期末账龄 1 年以上的预付款项 396,435,792.61 元，主要系预付的大型锻件材料采购款、委托加工款等，因材料、部套件生产制造周期较长，尚未办理结算款项。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77,449,753.99	7.72
第二名	163,247,095.67	7.10
第三名	108,667,085.02	4.72
第四名	77,634,919.12	3.38
第五名	60,365,436.55	2.62
合计	587,364,290.35	25.54

(六) 应收利息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定期存款	433,925,963.42	373,159,473.91
合计	433,925,963.42	373,159,473.91

注：本公司期末应收利息中，不存在逾期利息。

(七) 应收股利

应收股利明细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东方阿海珐核泵有限责任公司	37,326,557.40	
合计	37,326,557.40	

(八) 其他应收款

项目名称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其他应收款	536,421,168.93	587,690,918.36
减：坏账准备	343,044,390.74	342,550,505.51
净额	193,376,778.19	245,140,412.85

1、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1 年以内	87,138,780.09	117,429,225.02
1 至 2 年	38,136,764.67	52,314,654.84
2 至 3 年	42,147,988.83	18,666,695.77
3 至 4 年	6,847,678.24	23,603,592.61
4 至 5 年	17,393,314.36	30,287,878.61
5 年以上	1,712,252.00	2,838,366.00
净额	193,376,778.19	245,140,412.85

2、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6,064,314.06	27.23	146,064,314.06	100.00		210,342,615.56	35.79	210,342,615.56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6,559,928.24	64.61	154,895,402.05	44.70	191,664,526.19	371,338,696.80	63.19	129,036,649.95	34.75	242,302,046.8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796,926.63	8.16	42,084,674.63	96.09	1,712,252.00	6,009,606.00	1.02	3,171,240.00	52.77	2,838,366.00
合计	536,421,168.93	100.00	343,044,390.74	63.95	193,376,778.19	587,690,918.36	100.00	342,550,505.51	58.29	245,140,412.8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国科技证券有限公司	146,064,314.06	146,064,314.0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46,064,314.06	146,064,314.06		

说明：东锅股份公司应收中科证券公司债权，中科证券公司正在进行破产清算，预计难以收回，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五、（七）所述。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1,725,031.70	4,586,251.61	5.00
1 至 2 年	42,374,182.97	4,237,418.30	10.00
2 至 3 年	52,684,986.04	10,536,997.21	20.00
3 至 4 年	11,412,797.06	4,565,118.82	40.00
4 至 5 年	34,786,628.72	17,393,314.36	50.00
5 年以上	113,576,301.75	113,576,301.75	100.00
合计	346,559,928.24	154,895,402.05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第一名	4,560,250.50	4,560,250.5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第二名	3,149,934.00	3,149,934.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第三名	2,750,000.00	2,750,00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第四名	2,165,359.70	2,165,359.7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第五名	1,872,243.46	1,872,243.46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第六名	1,832,667.28	1,832,667.28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第七名	1,791,806.80	1,791,806.8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第八名	1,790,748.11	1,790,748.11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第九名	1,753,688.17	1,753,688.17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第十名	1,729,976.60	1,729,976.6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第十一名	1,712,252.00			无回收风险
第十二名	1,674,153.52	1,674,153.52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第十三名	1,575,005.00	1,575,005.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第十四名	1,232,716.91	1,232,716.91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第十五名	1,176,754.00	1,176,754.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第十六名	1,163,025.00	1,163,025.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第十七名	1,118,391.13	1,118,391.13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其他	10,747,954.45	10,747,954.45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43,796,926.63	42,084,674.63		

说明：第十一名其他应收款 1,712,252.00 元系东方重机公司暂借给骨干人员的购房周转金，此款项将在日后各月职工薪金中扣回，收回不存在风险，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8,292,674.02 元；本期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收回或转回金额 64,278,301.5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债务单位	其他应收款余额	计提比例(%)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本年收回金额	确定原坏账准备依据	本年转回或收回原因
第一名	64,278,301.50	100.00	64,278,301.50	64,278,301.50	项目暂停	已协商解决
合计	64,278,301.50		64,278,301.50	64,278,301.50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634,399.06

注：本期核销应收账款共 6 家单位合计金额为 1,634,399.06 元。

5、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代垫款	173,611,006.16	270,023,876.85
投资款	154,164,314.06	154,164,314.06
保证金及押金	43,229,519.68	66,300,497.43
备用金	52,455,698.01	33,044,958.99
其他经营业务应收款	71,767,112.63	51,677,474.63
其他	41,193,518.39	12,479,796.40
合计	536,421,168.93	587,690,918.36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国债投资款	146,064,314.06	5 年以上	27.23	146,064,314.06
第二名	德阳经济房款等	60,917,786.62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11.36	39,565,889.33
第三名	其他经营业务应收款	39,787,807.40	1 年以内,1-5 年	7.42	33,133,847.59
第四名	购房定金	19,500,000.00	5 年以上	3.64	19,500,000.00
第五名	代垫款	13,612,842.74	2-5 年	2.54	13,370,105.25
合计		279,882,750.82		52.19	251,634,156.23

(九)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77,030,027.97	486,570,805.93	2,490,459,222.04	3,604,710,166.15	633,863,779.42	2,970,846,386.73
在途物资						
周转材料	51,399,278.68	2,835,121.12	48,564,157.56	56,472,773.32	5,477,954.99	50,994,818.33
委托加工物资						
在产品	13,932,719,701.22	992,736,837.28	12,939,982,863.94	15,348,701,638.59	970,806,187.10	14,377,895,451.49
库存商品	291,575,867.57	9,112,602.29	282,463,265.28	816,440,353.53	76,017,206.83	740,423,146.70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4,640,973,247.76	1,821,540,148.33	2,819,433,099.43	3,114,951,484.79	1,384,064,757.43	1,730,886,727.36
合计	21,893,698,123.20	3,312,795,514.95	18,580,902,608.25	22,941,276,416.38	3,070,229,885.77	19,871,046,530.61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33,863,779.42	202,980,433.54		169,792,744.16	180,480,662.87	486,570,805.93
在途物资						
周转材料	5,477,954.99	191,782.34		2,834,616.21		2,835,121.12
委托加工物资						
在产品	970,806,187.10	354,229,490.49		217,497,644.32	114,801,195.99	992,736,837.28
库存商品	76,017,206.83	7,285,167.04		11,278,592.05	62,911,179.53	9,112,602.29
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	1,384,064,757.43	575,273,879.47		137,798,488.57		1,821,540,148.33
合计	3,070,229,885.77	1,139,960,752.88		539,202,085.31	358,193,038.39	3,312,795,514.95

说明 1: 存货跌价准备本期其他减少是由于原子公司东方电气新能源设备(杭州)有限公司本期不纳入合并范围, 原账面存货跌价准备转出。

说明 2: 本公司本年原材料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主要系因产品工艺变更导致前期采购材料长期积压, 市场公允价值下降, 本公司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计提的跌价准备。

说明 3: 本公司本年对自制半成品、在产品和库存商品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主要系受市场竞争激烈影响, 承接的部分项目产品售价低于生产成本而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计提的跌价准备。

说明 4: 本公司本年对建造合同项目计提的跌价准备, 主要系对部分执行建造合同的项目, 预计总成本高于合同收入部分计提的合同预计损失。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项目	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原材料（含材料采购）	预计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通过工艺调整使部分积压材料重新为公司生产所用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预计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生产完工，实现销售
库存商品（产成品）	预计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可变现净值上升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预计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周转材料重新为公司生产所用
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	预计总成本大于合同总收入	预计总成本降低或预计总收入增加

4、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38,424,588,708.67
累计已确认毛利	2,059,794,653.12
减：预计损失	1,821,540,148.33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35,843,410,114.0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819,433,099.43

(十)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委托贷款	126,912,737.19	
待抵扣增值税	107,401,584.42	252,586,538.95
预缴企业所得税	73,381,402.86	39,968,243.53
预缴房产税	480,222.45	480,222.45
其他	7,783.46	42,791.16
合计	308,183,730.38	293,077,796.09

注：委托贷款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东方电机公司向杭州新能源公司提供的委托贷款 785,000,000.00 元，计提减值准备 658,087,262.81 元，账面价值 126,912,737.19 元。

(十一)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3,520,228.35	29,770,941.25	3,749,287.10	33,476,314.66	30,376,314.66	3,100,000.00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	649,287.10		649,287.10			
按成本计量	32,870,941.25	29,770,941.25	3,100,000.00	33,476,314.66	30,376,314.66	3,100,000.00
合计	33,520,228.35	29,770,941.25	3,749,287.10	33,476,314.66	30,376,314.66	3,100,000.00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分析如下：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上市	649,287.10	
非上市	32,870,941.25	33,476,314.66
合计	33,520,228.35	33,476,314.66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年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年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四川华电宜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3,800,000.00			23,800,000.00	23,800,000.00			23,800,000.00	10.00	
北京华清燃气轮机与煤气化联合循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500,000.00			5,500,000.00	5,500,000.00			5,500,000.00	15.49	
四川西南机械工业(集团)公司	210,000.00			210,000.00	210,000.00			210,000.00	2.37	
德阳市机电设备进出口公司	100,941.25			100,941.25	100,941.25			100,941.25	不详	
西南生产资料中心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不详	
成都西南球罐公司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16.13	
四川机电进出口公司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	
四川省川南高等级公路开发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05	
广东东方电站成套设备公司	1,100,000.00			1,100,000.00					11.11	
四川东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2.5	
无锡电子招待所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不详	
成都三电股份有限公司	455,373.41		455,373.41		455,373.41		455,373.41		不详	
合计	33,476,314.66		605,373.41	32,870,941.25	30,376,314.66		605,373.41	29,770,941.25		

4、 本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年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30,376,314.66		30,376,314.66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605,373.41		605,373.41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29,770,941.25		29,770,941.25

说明：本公司本年对持有的无锡电子招待所股权 150,000.00 元、成都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455,373.41 元进行了核销。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1、对子公司投资										
东方电气新能源设备(杭州)有限公司							409,363,000.00	409,363,000.00	409,363,000.00	409,363,000.00
小计							409,363,000.00	409,363,000.00	409,363,000.00	409,363,000.00
2、合营企业										
东方菱日锅炉有限公司(注 1)	183,179,419.44			11,756,171.75		77,635.28	3,347,961.43	191,665,265.04		
东方阿海珙核泵有限责任公司(注 2)	280,278,203.62			34,341,047.98			104,996,971.70	209,622,279.90		
小计	463,457,623.06			46,097,219.73		77,635.28	108,344,933.13	401,287,544.94		
3、联营企业										
三菱重工东方燃气轮机有限公司(注 3)	590,105,139.26			95,945,704.36			114,870,982.00	11,669,708.51	582,849,570.13	
乐山市东乐大件吊运有限公司(注 4)	26,025,554.98			1,778,145.98				27,803,700.96		
凉山风光新能源运维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3,115.52				1,996,884.48		
四川省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注 5)	242,443,940.15			21,737,695.68			8,625,154.77	255,556,481.06		
华电龙口风电有限公司	46,581,863.35		1,250,000.00	5,127,948.72				50,459,812.07		
内蒙古能源发电红泥井风电有限公司(注 6)	15,834,151.53			4,012,805.49				19,846,957.02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中电联合重型燃气轮机技术有限公司(注 7)	11,475,134.69			196,883.00					11,672,017.69		
内蒙古蒙能三圣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注 8)	16,000,000.00			2,537,039.00					18,537,039.00		
内蒙古蒙能乌兰新能源有限公司(注 9)	35,322,255.21								35,322,255.21		
小计	983,788,039.17	2,000,000.00	1,250,000.00	131,333,106.71			123,496,136.77	11,669,708.51	1,004,044,717.62		
合计	1,447,245,662.23	2,000,000.00	1,250,000.00	177,430,326.44		77,635.28	231,841,069.90	421,032,708.51	1,814,695,262.56	409,363,000.00	409,363,000.00

注 1：以下简称东方菱日锅炉公司；注 2：以下简称东方阿海珐公司；注 3：以下简称东方三菱燃机公司；注 4：以下简称东乐大件公司；注 5：以下简称四川能投风电公司；注 6：以下简称红泥井风电公司；注 7：以下简称中电燃气技术公司；注 8：以下简称三圣太风力公司；注 9：以下简称乌兰新能源公司。

其他说明：

1、凉山风光新能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11 月 17 日，系由东方风电公司与凉山州国有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西昌电力工程公司、四川国科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凉山风光新能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东方风电公司出资 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凉山风光新能源公司主要从事风能发电、太阳能光伏发电、送变电工程及电力通信工程设计、咨询、安装、检修、调试、运行维护。东方风电公司有权并实际上委任代表出任凉山风光新能源公司监事及董事，东方风电公司认为能够对凉山风光新能源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故将凉山风光新能源公司作为联营企业，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

2、中电燃气技术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2 月 2 日，系由本公司与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哈尔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中电燃气技术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本公司出资 1,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2%。中电燃气技术公司主要从事燃气轮机的设计、研发。本公司有权并实际上委任代表出任中电燃气技术公司董事并副总经理，本公司认为能够对中电燃气技术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故将中电燃气技术公司作为联营企业，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

3、三圣太风力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1 月 03 日，系由本公司与内蒙古能源发电投资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三圣太风力公司注册资本 8,000 万元，本公司出资 1,6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三圣太风力公司主要从事风力发电项目的经营、管理。本公司有权并实际上委任代表出任三圣太风力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本公司认为能够对三圣太风力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故将三圣太风力公司作为联营企业，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

4、烏兰新能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0 月 22 日，系由本公司与内蒙古能源发电投资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烏兰新能源公司注册资本 18,000 万元，本公司出资 3,6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烏兰新能源公司主要从事风力发电项目的经营、管理。本公司有权并实际上委任代表出任烏兰新能源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本公司认为能够对烏兰新能源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故将烏兰新能源公司作为联营企业，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

5、东方三菱燃机公司本年增减变动其他原因，系东汽有限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的、与其联营企业东方三菱燃机公司发生的逆流交易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6、杭州新能源公司原为东方电气集团东方电机有限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杭州新能源公司自 2008 年 5 月成立起连续亏损，已停止生产经营。2017 年 5 月，经东方电机控制设备有限公司申请，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2017）浙 0109 破 22 号决定书裁定杭州新能源公司依法破产清算，并指定浙江泽大律师事务所担任破产管理人。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内。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析如下：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上市		
非上市	1,405,332,262.56	1,447,245,662.23
合计	1,405,332,262.56	1,447,245,662.23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28,085,165.60	10,401,505.00	138,486,670.60
(2) 本期增加金额	34,781,396.82	143,499.80	34,924,896.62
—外购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4,781,396.82	143,499.80	34,924,896.62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5,920,497.00	6,857,220.00	12,777,717.00
—处置			
—其他	5,920,497.00	6,857,220.00	12,777,717.00
(4) 期末余额	156,946,065.42	3,687,784.80	160,633,850.22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24,561,828.98	1,981,971.16	26,543,800.14
(2) 本期增加金额	7,630,182.01	222,261.15	7,852,443.16
—计提或摊销	7,630,182.01	222,261.15	7,852,443.16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5,160,209.49	1,908,592.90	7,068,802.39
—处置			
—其他	5,160,209.49	1,908,592.90	7,068,802.39
(4) 期末余额	27,031,801.50	295,639.41	27,327,440.91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其他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9,914,263.92	3,392,145.39	133,306,409.31
(2) 年初账面价值	103,523,336.62	8,419,533.84	111,942,870.46

注： 本年确认为损益的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和摊销额为 7,852,443.16 元，较上年金额增加较多，系本期新增投资性房地产较多(上年金额：3,598,025.56 元)。

2、 投资性房地产按所在地区及年限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位于中国境内	80,386,748.69	66,958,430.05
中期（10-50 年）	80,386,748.69	66,958,430.05
位于其他地区	52,919,660.62	44,984,440.41
中期（10-50 年）	52,919,660.62	44,984,440.41
合计	133,306,409.31	111,942,870.46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1、土地资产	2、房屋及建筑物	3、机器设备	4、运输工具	5、仪器仪表、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23,301,440.74	7,325,111,227.76	8,211,390,762.83	357,993,046.90	1,282,812,292.06	17,200,608,770.29
(2) 本期增加金额	108,550.45	41,953,965.77	80,392,659.98	2,910,185.75	71,283,717.88	196,649,079.83
—购置		202,016.09	3,803,848.30	87,662.39	4,189,576.17	8,283,102.95
—在建工程转入	107,956.50	18,245,405.76	74,610,605.96	2,822,523.36	37,253,401.47	133,039,893.05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	593.95	23,506,543.92	1,978,205.72		29,840,740.24	55,326,083.83
(3) 本期减少金额	10,050.62	270,689,302.91	350,450,838.10	30,468,443.48	84,724,854.07	736,343,489.18
—处置或报废		22,503,629.51	121,484,932.40	21,851,898.30	26,848,904.38	192,689,364.59
—其他		13,856,748.67	53,536,288.20	134,722.42	3,136.14	67,530,895.43
—合并范围减少	10,050.62	234,328,924.73	175,429,617.50	8,481,822.76	57,872,813.55	476,123,229.16
(4) 期末余额	23,399,940.57	7,096,375,890.62	7,941,332,584.71	330,434,789.17	1,269,371,155.87	16,660,914,360.94
2. 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2,522,153,897.42	5,744,970,552.44	297,738,609.64	980,092,610.35	9,544,955,669.85
(2) 本期增加金额	-	340,380,860.03	477,805,386.60	17,328,692.03	100,770,297.07	936,285,235.73
—计提		340,380,860.03	477,595,462.34	17,328,692.03	97,633,589.19	932,938,603.59
—其他			209,924.26		3,136,707.88	3,346,632.14
(3) 本期减少金额		69,499,865.97	209,178,436.76	28,490,309.94	52,876,440.93	360,045,053.60
—处置或报废		6,400,409.95	105,797,579.54	20,408,392.66	25,175,363.93	157,781,746.08
—其他		3,938,402.93	11,705,538.52	188,739.32	2,714.31	15,835,395.08
—合并范围减少		59,161,053.09	91,675,318.70	7,893,177.96	27,698,362.69	186,427,912.44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1、土地资产	2、房屋及建筑物	3、机器设备	4、运输工具	5、仪器仪表、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4) 期末余额		2,793,034,891.48	6,013,597,502.28	286,576,991.73	1,027,986,466.49	10,121,195,851.98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3,109,865.52	34,178,450.57	114,664.98	970,954.12	38,373,935.19
(2) 本期增加金额			2,922,314.99		268,840.96	3,191,155.95
—计提			2,922,314.99		268,840.96	3,191,155.95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2,975,559.67	4,525,482.42	22,218.56	18,810.12	7,542,070.77
—处置或报废		2,975,559.67	386,947.37	1,043.33	18,810.12	3,382,360.49
—其他						
—合并范围减少			4,138,535.05	21,175.23		4,159,710.28
(4) 期末余额		134,305.85	32,575,283.14	92,446.42	1,220,984.96	34,023,020.37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399,940.57	4,303,206,693.29	1,895,159,799.29	43,765,351.02	240,163,704.42	6,505,695,488.59
(2) 年初账面价值	23,301,440.74	4,799,847,464.82	2,432,241,759.82	60,139,772.28	301,748,727.59	7,617,279,165.25

(1) 本公司期末固定资产中的土地资产，系印度公司在印度国内取得的土地所有权。

(2) 本年固定资产的折旧额为 932,938,603.59 元按受益对象分别全部计入当期损益（上年固定资产的折旧额：1,021,669,835.42 元）。

(3) 本公司本年处置固定资产的净收益为 16,950,674.48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89,145,860.63	28,966,668.74		60,179,191.89	
机器设备	18,140,962.88	7,676,352.04	6,896,625.26	3,567,985.58	
运输工具	1,280,406.15	1,216,385.82		64,020.33	
合计	108,567,229.66	37,859,406.60	6,896,625.26	63,811,197.80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运输工具	53,584.46
合计	53,584.46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东汽有限公司：350T 高速动平衡及核电厂房接长、核电厂房、辅机 Ir192 射线探伤室建设、辅机制造基地办公楼、东汽压气机试验台厂房及增压站、德阳辅机生产厂房	181,780,636.94	正在办理中
风电公司：呼贝生产基地一期	29,965,098.63	正在办理中
东电有限公司新建工艺技术楼、新建空压站厕所、综合厂房扩建、10KV 第二配电所、职工食堂、水力试验室、第二超速试验室、二超实验室工装库、110KV 变电站控制楼、第二职工食堂	74,957,161.74	正在办理中
东锅股份公司联五厂房、德阳探伤室 2、成都 2 号楼、联六厂房	233,544,937.50	正在办理中
东锅股份公司冷态厂房、热态厂房、冷态辅用房	8,987,142.08	土地不属于东锅股份公司财产，无法办理产权证书

5、 房屋建筑物按所在地区及年限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位于中国境内	4,259,908,789.13	4,747,377,014.36
中期（10-50 年）	4,165,169,290.93	4,656,928,011.05
短期（10 年以内）	94,739,498.20	90,449,003.31
位于其他地区	43,297,904.16	52,470,450.46
短期（10 年以内，含 10 年）		
中期（10-50 年）	43,297,904.16	52,470,450.46
合计	4,303,206,693.29	4,799,847,464.82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206,545,373.13	237,690.00	206,307,683.13	107,836,112.31	237,690.00	107,598,422.31
合计	206,545,373.13	237,690.00	206,307,683.13	107,836,112.31	237,690.00	107,598,422.31

2、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 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工程 进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 来源
东汽有限公司燃气轮机试验台建设	255,180,000.00		70,362,841.28			70,362,841.28	27.57	27.57				自有资金
东汽有限公司压气机实验台建设	312,600,000.00	14,469,417.48	7,193,000.00	27,948.71		21,634,468.77	95.00	95.00				自有资金
武汉核设备公司数控单柱式移动立式复合铣机床	20,000,000.00	13,692,347.81	3,979,762.46			17,672,110.27	88.36	88.36				自有资金
东汽有限公司高温合金试验台	115,000,000.00	7,695,410.07	2,402,480.14	129,940.19		9,967,950.02	93.00	93.00				自有资金
东锅股份公司大型清洁高效电站锅炉高温高压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114,400,000.00	57,821.26	10,013,547.28	5,707,692.37		4,363,676.17	10.84	30.00				自有资金
东汽有限公司 50MW 燃机天然气增压站设计	15,000,000.00	1,896,592.00	1,749,404.28			3,645,996.28	60.00	60.00				自有资金
东锅股份公司 32T15001 能源清洁利用机理研究实验室装修项目	5,000,000.00	2,501,365.46	587,495.05			3,088,860.51	99.72	80.00				自有资金
东汽有限公司子技 2016-002 双行星混合机	2,680,000.00	1,907,692.31				1,907,692.31	90.00	90.00				自有资金
东汽有限公司重二半精度 4.2 米转子卧车 1 台	26,000,000.00	449,265.53				449,265.53	100.00	95.00				自有资金
东汽有限公司压气机试验台	7,500,000.00	6,063,021.20	15,358,995.31	14,956,963.57		6,465,052.94	81.00	85.00				自有资金
东电有限公司 714_14_02 冲剪激光切割机	8,000,000.00	65,015.87	4,826,844.95			4,891,860.82	33.54	70.00				自有资金
东汽有限公司科 2009-874 燃烧室设计及试验研究	33,100,000.00	1,770,688.95	1,448,180.59			3,218,869.54	90.00	90.00				自有资金
东锅股份公司 600MW 超临界循环流化床锅炉自主研制项目	337,000,000.00	2,612,004.80	1,180,764.96	1,092,969.88	112,500.00	2,587,299.88	91.65	99.00				自有资金
印度公司办公基地建设项目	1,250,000,000.00		3,947,801.19	2,517,947.16		1,429,854.03	99.00	99.00				自有资金
东电有限公司 714_16_DJ001	1,670,000.00		1,366,174.42			1,366,174.42	61.15	61.15				自有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 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工程 进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 来源
汽发超速间												资金
其他工程项目		54,655,469.57	138,601,190.66	108,606,431.17	31,156,828.70	53,493,400.36						
合计		107,836,112.31	263,018,482.57	133,039,893.05	31,269,328.70	206,545,373.13						

(十六)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080,145,546.80	11,692,161.08	349,216,422.26	148,586,479.34	1,589,640,609.48
(2) 本期增加金额	7,966,913.52			11,103,081.63	19,069,995.15
—购置	7,966,913.52			6,960,978.98	14,927,892.50
—内部研发				3,772,871.90	3,772,871.90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				369,230.75	369,230.75
(3) 本期减少金额	47,102,725.09		13,112,308.00	1,412,181.64	61,627,214.73
—处置				433,500.00	433,500.00
—其他					
—合并范围减少	47,102,725.09		13,112,308.00	978,681.64	61,193,714.73
(4) 期末余额	1,041,009,735.23	11,692,161.08	336,104,114.26	158,277,379.33	1,547,083,389.90
2. 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194,369,286.87	9,842,186.44	281,846,793.55	93,694,614.91	579,752,881.77
(2) 本期增加金额	21,121,863.75	577,735.64	14,341,647.79	16,190,106.60	52,231,353.78
—计提	21,121,863.75	577,735.64	14,341,647.79	16,190,106.60	52,231,353.78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7,928,958.74		5,354,192.43	637,969.00	13,921,120.17
—处置	314,018.17			32,752.73	346,770.90
—其他					
—合并范围减少	7,614,940.57		5,354,192.43	605,216.27	13,574,349.27
(4) 期末余额	207,562,191.88	10,419,922.08	290,834,248.91	109,246,752.51	618,063,115.38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90,428,509.50		7,758,115.57		98,186,625.07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7,758,115.57		7,758,115.57
—处置					
—其他					
—合并范围减少			7,758,115.57		7,758,115.57
(4) 期末余额	90,428,509.50				90,428,509.50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43,019,033.85	1,272,239.00	45,269,865.35	49,030,626.82	838,591,765.02
(2) 年初账面价值	795,347,750.43	1,849,974.64	59,611,513.14	54,891,864.43	911,701,102.6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华山路西侧联六土地	9,257,155.31	土在办理过程中
合计	9,257,155.31	

3、 土地使用权按所在地区及年限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位于中国境内	743,019,033.85	795,347,750.43
中期（10-50 年）	743,019,033.85	795,347,750.43
合计	743,019,033.85	795,347,750.43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ASME 取证	830,608.68		415,304.34		415,304.34
配电设备检修费	245,000.26		69,999.96		175,000.30
合计	1,075,608.94		485,304.30		590,304.64

(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690,503,266.11	1,486,256,677.41	8,595,898,389.08	1,321,586,911.59
预计负债	1,638,660,788.17	248,579,368.59	1,523,456,753.70	229,029,154.88
应付职工薪酬	1,087,455,574.65	163,124,763.40	770,793,407.08	115,619,011.07
可结转以后年度的亏损	711,986,569.37	106,797,985.41	653,689,045.57	98,053,356.8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51,374,295.32	49,614,441.46	202,070,530.22	42,441,440.08
政府补助	224,684,652.34	35,787,847.12	243,122,348.49	38,553,501.54
应付账款	38,803,280.90	5,820,492.12	48,682,515.22	7,302,377.28
固定资产折旧	23,633,449.54	3,545,017.43	29,335,437.84	4,401,315.81
待抵免境外企业所得税	86,279,089.56	21,569,772.39	16,071,515.20	4,017,878.80
公允价值变动	22,828,625.54	3,424,293.83	20,565,262.08	3,084,789.32
无形资产的摊销			6,029,036.07	904,355.41
合计	13,776,209,591.50	2,124,520,659.16	12,109,714,240.55	1,864,994,092.6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50,923,512.20	7,638,526.83	45,461,633.89	6,819,245.09
公允价值变动	2,084,032.54	312,604.88	3,157,657.59	473,648.64
合计	53,007,544.74	7,951,131.71	48,619,291.48	7,292,893.73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结转以后年度的亏损	955,626,962.00	1,560,412,473.62
存货跌价准备	126,499,895.56	395,899,030.36
预计负债	294,982,410.37	248,496,009.44
坏账准备	250,550,625.80	243,032,587.51
评估增值		43,982,029.80
应付职工薪酬	20,756,693.82	33,204,030.19
政府补助	7,191,139.34	10,692,714.15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7,758,115.5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159,710.3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560,082.33
合计	1,655,607,726.89	2,549,196,783.2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17 年		47,419,122.33	
2018 年	77,368,474.45	106,902,110.36	
2019 年	77,986,204.93	118,367,330.21	
2020 年	252,620,392.60	401,414,575.84	
2021 年	488,916,205.46	886,309,334.88	
2022 年	58,735,684.56		
合计	955,626,962.00	1,560,412,473.62	

(十九)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融资租赁未实现售后回租损益		426,208.77
合计		426,208.77

(二十)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2,628,570.50	
抵押借款	144,000,000.00	142,000,000.00
保证借款		22,500,000.00
信用借款	55,000,000.00	120,000,000.00
合计	201,628,570.50	284,500,000.00

注1：本公司期末短期借款较年初减少8,287万元，减少29.13%，主要系本年东汽有限公司、东方重机公司偿还到期借款所致。

注2：本公司期末抵押借款1.44亿元，主要系武汉核设备公司以机器设备、土地和房产为抵押物（最高贷款额度为2亿元），向东方电气财务公司取得的借款。

注3：本公司年初保证借款系东方电气风电公司向东方电气财务公司借入2,250万元，专门用于向上海欧际柯特回转支承有限公司支付货款，同时由上海欧际柯特回转支承有限公司为东方电气风电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承担相应的借款利息，于本期已归还。

注4：于2017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3.86%（2016年12月31日加权平均年利率为4.02%）。

2、 本公司期末短期借款中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借款。

(二十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372,195.96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10,372,195.96
其他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10,372,195.96

注1：本公司年初衍生金融负债，系本公司与银行签订的243.84万欧元远期结汇合约，以及东电有限公司与银行签订的约3,000万美元远期结汇合约，年初公允价值根据相关银行报价计算确定，期末上述远期结汇合约已交割。

(二十二)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5,897,628.91	187,503,899.76
商业承兑汇票	3,356,064,660.71	5,088,828,020.26
合计	3,581,962,289.62	5,276,331,920.02

说明：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以上票据将于一年内到期。

(二十三)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12,763,385,380.90	9,246,484,205.53
1 至 2 年	231,727,656.50	2,992,948,671.28
2 至 3 年	286,352,369.51	1,033,600,357.97
3 至以上	954,027,525.41	1,107,279,350.58
合计	14,235,492,932.32	14,380,312,585.36

注：本公司根据相关发票、结算单据等资料确认应付账款的时间进行账龄分析。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84,142,486.94	未到结算期
第二名	69,681,570.06	未到结算期
第三名	50,692,193.55	未到结算期
第四名	44,768,069.44	未到结算期
第五名	35,286,972.60	未到结算期
第六名	34,674,420.00	未到结算期
第七名	31,707,564.04	未到结算期
第八名	30,055,300.0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381,008,576.63	

(二十四)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15,909,685,071.28	23,075,461,200.06
1 年以上	15,552,941,397.97	12,490,978,482.55
合计	31,462,626,469.25	35,566,439,682.61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1,469,976,036.41	项目周期长尚未完成
第二名	883,312,566.94	项目周期长尚未完成
第三名	620,516,686.25	项目周期长尚未完成
第四名	488,138,624.20	项目周期长尚未完成
第五名	404,274,523.93	项目周期长尚未完成
合计	3,866,218,437.73	

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项目	金额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86,162,604,464.57
减：累计已发生成本	67,715,064,698.98
累计已确认毛利	2,987,091,400.28
预计损失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负债	15,460,448,365.31

(二十五)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234,261,020.06	2,874,148,678.86	2,870,724,724.21	237,684,974.7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452,064.62	396,048,703.55	357,847,413.71	56,653,354.46
辞退福利	175,156,464.77	293,868,053.11	192,609,914.21	276,414,603.67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1,737,969.00	1,737,969.00	
合计	427,869,549.45	3,565,803,404.52	3,422,920,021.13	570,752,932.8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9,727,677.74	2,111,439,071.41	2,113,821,136.66	137,345,612.49
(2) 职工福利费		256,950,695.83	256,950,695.83	
(3) 社会保险费	1,024,247.18	181,133,757.96	181,500,379.43	657,625.71
其中：医疗保险费	975,748.25	159,780,581.48	160,103,688.40	652,641.33
工伤保险费	24,020.75	12,838,143.05	12,870,498.34	-8,334.54
生育保险费	24,478.18	8,515,033.43	8,526,192.69	13,318.92
(4) 住房公积金	5,625,496.30	205,930,279.13	205,440,857.33	6,114,918.1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7,506,389.14	71,600,631.24	66,099,555.77	93,007,464.61
(6) 短期带薪缺勤		1,009,301.80	1,009,301.80	
(7) 劳动保护费		24,068,832.70	24,068,832.70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8) 其他	377,209.70	22,016,108.79	21,833,964.69	559,353.80
合计	234,261,020.06	2,874,148,678.86	2,870,724,724.21	237,684,974.7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676,822.11	320,926,041.08	321,129,659.55	473,203.64
失业保险费	26,448.92	14,287,770.30	14,298,238.53	15,980.69
企业年金缴费	17,748,793.59	60,834,892.17	22,419,515.63	56,164,170.13
合计	18,452,064.62	396,048,703.55	357,847,413.71	56,653,354.46

(二十六)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43,259,171.60	387,468,658.91
企业所得税	42,326,968.18	88,092,611.23
城市建设维护税	10,234,994.87	24,797,200.9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3,374,847.28	29,332,059.05
教育费附加	4,311,150.77	11,261,920.75
地方教育附加	2,895,248.33	6,353,603.86
房产税	398,652.56	4,915,424.18
土地使用税	1,388,289.17	1,066,025.58
印花税	4,055,859.86	3,901,195.44
堤围防护费	26.45	94,836.99
价格调节基金	7,730,636.39	7,730,636.39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170,849.57	170,849.57
其他	1,312,706.66	1,022,911.63
合计	251,459,401.69	566,207,934.48

注：本公司期末应交税费中，无应交未交的香港所得税。

(二十七)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736,111.11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736,111.11

说明：期末无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利息情况。

(二十八)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823,100.25	2,787,911.77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2,823,100.25	2,787,911.77

注：本公司期末超过 1 年未付的应付股利，主要系东锅股份公司终止上市时余股股东尚未到东锅股份公司办理现金红利领取手续，而尚未支付的现金红利。

(二十九)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股权收购款	942,336,415.78	942,336,415.78
中央预算内拨款	415,710,000.00	413,710,000.00
保证金和押金	299,167,840.22	261,176,326.04
应付租赁、劳务及零星采购等款	120,430,713.42	86,192,941.48
代收款	104,949,747.64	119,571,434.14
应付代垫款	38,018,073.60	79,110,192.06
个人承担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30,182,555.25	16,814,467.07
其他	129,728,238.99	46,997,596.32
合计	2,080,523,584.90	1,965,909,372.89

2、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1,356,046,415.78	募集资金、基建拨款
第二名	13,082,467.52	对方企业已执行破产清算
第三名	10,898,315.28	应付保证金
合计	1,380,027,198.58	

(三十)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28,320,000.00	723,14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8,239,338.40
合计	528,320,000.00	731,379,338.40

期末逾期借款情况

贷款单位	金额	逾期时间	利率 (%)	贷款用途	未按期还款性质与原因	预计还款期
德阳市财政局	16,320,000.00	85-133 个月	2.55	实施燃气蒸汽联合循环技术改造建设	未催收	
合计	16,320,000.00					

注：期末已逾期借款，系根据德阳市财政局与原东方汽轮机厂（东汽有限公司的前身）签订的《关于转贷国债资金的协议》，东汽有限公司从 2001 年开始分次向德阳市财政局借入的转贷国债资金 1,632 万元，用于实施燃气蒸汽联合循环技术改造建设项目。该借款已于 2006 年 11 月至 2010 年 11 月陆续到期，由于债权人一直未催收，东汽有限公司尚未偿还。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尚未偿还该逾期借款。

(三十一)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58,496,817.17	77,113,715.51
合计	58,496,817.17	77,113,715.51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1、与资产相关						
三线企业增值税退税	33,519,746.88		17,897,198.82	17,898,402.86	33,520,950.92	与资产相关
项目基础设施建设扶持款	4,303,741.99		4,105,741.99	1,105,741.99	1,303,741.99	与资产相关
科研拨款	1,965,592.24		1,965,592.24	1,836,755.09	1,836,755.09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拨款	1,399,080.00		1,399,080.00	1,399,080.00	1,399,080.00	与资产相关
财政补贴	948,550.00		948,550.00	948,550.00	948,55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拨款						
2、与收益相关						
三线企业增值税退税						与收益相关
项目基础设施建设扶持款						与收益相关
科研拨款	33,250,746.63	65,536.00	21,707,643.55	5,340,213.11	16,948,852.19	与收益相关
技术改造拨款						与收益相关
财政补贴	400,00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拨款	1,326,257.77	288,607.59	444,288.17	968,309.79	2,138,886.9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7,113,715.51	354,143.59	48,468,094.77	29,497,052.84	58,496,817.17	

(三十二)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42,040,000.00	536,940,000.00
合计	42,040,000.00	536,940,000.00

注：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2.50%（2016 年 12 月 31 日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2.68%）。

2、 长期借款到期日分析

项目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一至二年	24,940,000.00	512,000,000.00
二至五年	17,100,000.00	24,940,000.00
合计	42,040,000.00	536,940,000.00

(三十三)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6,537,992.70
合计		16,537,992.70

注：本公司期初长期应付款，系杭州新能源公司与东方电气财务公司办理机器设备售后回租业务所形成的长期应付款，本期杭州新能源公司不纳入合并范围，故长期应付款本期余额为零。

1、 长期应付款按期间偿还分析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融资租赁长期应付款净值		16,537,992.7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净值		8,239,338.40
合计		24,777,331.10
上述款项的账面值须于以下期间偿还：		
一年内		8,239,338.40
资产负债表日后超过一年，但不超过两年		8,239,338.40
资产负债表日后超过两年，但不超过五年		8,298,654.30
资产负债表日后超过五年		
减：流动负债项下所示一年内到期的款项		8,239,338.40
非流动负债项下所示款项		16,537,992.70

(三十四)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明细表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693,858,523.44	462,107,103.50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693,858,523.44	462,107,103.50

注：本公司期末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原值较年初增加 231,751,419.94 元，增加 50.15%，主要系本公司本年内退人员增加所致。本公司辞退福利，系预计应支付给内退人员的内退支出，本公司对内退支出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进行折现。

(三十五) 专项应付款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进口关税、增值税退税	58,062,614.63			58,062,614.63	注
合计	58,062,614.63			58,062,614.63	

注：进口关税、增值税退税，系东汽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国务院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有关进口税收政策的通知》（财关税[2007]11 号），收到的进口设备关税、增值税退税。根据财关税[2007]11 号文规定，上述所退税款将转作国家资本金。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东汽有限公司尚未完成国家资本转增相关手续。

(三十六)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691,413,456.08	1,672,503,907.91	注 1
未决诉讼	2,024,093.82	2,620,800.00	注 2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120,927,228.93	96,828,055.23	预计合同总成本高于合同总收入
其他	126,100,893.86		注 3
合计	1,940,465,672.69	1,771,952,763.14	

注 1：本公司与客户签订的产品销售合同规定，在合同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内，本公司对售出的产品负有质量保证义务，因产品质量缺陷而产生的修理、更换等质量赔偿费用将由本公司承担。本公司根据历年经验数据及生产经营特点，按照产品销售收入的一定比例计提产品质量保证金。

注 2：本公司年末的未决诉讼预计负债，系印度公司与当地税务机关因财产税征收问题发生争议而预计的支出。

注 3：本公司预计负债其他，主要系本年预计的赔偿、违约金及罚款支出等。

(三十七) 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73,991,696.19	17,789,122.77	55,451,886.26	436,328,932.70	
合计	473,991,696.19	17,789,122.77	55,451,886.26	436,328,932.70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1、与资产相关						
三线企业增值税退税	258,218,102.18		15,623,752.11	17,898,402.86	224,695,947.21	与资产相关
项目基础设施建设扶持款	157,013,615.96			1,105,741.99	155,907,873.97	与资产相关
科研拨款	14,604,044.53	1,000,000.00	276,315.79	1,836,755.09	13,490,973.65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拨款	4,141,862.50			1,399,080.00	2,742,782.50	与资产相关
财政补贴	5,832,316.67			948,550.00	4,883,766.67	与资产相关
其他拨款	2,018,617.00	4,130,000.00			6,148,617.00	与资产相关
2、与收益相关						
科研拨款	19,712,037.71	23,751,008.34	23,800,936.63	7,298,613.11	12,363,496.31	与收益相关
财政补贴	2,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拨款	10,451,099.64	15,205,095.07	10,592,409.53	968,309.79	14,095,475.39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73,991,696.19	44,086,103.41	50,293,414.06	31,455,452.84	436,328,932.70	

注 1：三线企业增值税退税款，系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十五”期间三线企业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133 号），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三线企业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的通知》（财税[2006]166 号）规定，东汽有限公司、东锅股份公司和东电有限公司 200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收到的三线企业增值税退税。本公司根据三线企业增值税退税款的具体使用，将其区分为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项目基础设施建设扶持款，主要系本公司收到的各级财政及政府部门拨入的东方电气（呼伦贝尔）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呼伦贝尔新能源公司）生产基地、东方电气（通辽）风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辽风电公司）基础设施、东方电气（天津）风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风电科技公司）软土地基补贴、东汽有限公司基础设施等项目的基础设施建设扶持款。本公司将其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将在形成的资产使用年限内分期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其他科研、财政拨款，系本公司收到的各级财政、科技及政府部门拨入的风力发电研发项目、核电设备研究开发、科技创新专项资金和各种其他财政拨款等。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对难以分解的科研项目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科研项目实施期内分期结转当期营业外收入。

注 2：其他变动，系本公司预计 2018 年度将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29,497,052.84 元转出在“其他流动负债”项目列报以及转拨给协作单位的合作经费 1,958,400.00 元

(三十八)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A 股	1,996,900,368.00						1,996,900,368.00
H 股	340,000,000.00						340,000,000.00
无限售条件 股份合计	2,336,900,368.00						2,336,900,368.00
股份总额	2,336,900,368.00						2,336,900,368.00

(三十九)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股本溢价)	8,819,217,989.98			8,819,217,989.98
其他资本公积	9,044,499.83	77,375.29		9,121,875.12
合计	8,828,262,489.81	77,375.29		8,828,339,865.10

说明：其他资本公积本年增加 77,375.29 元系根据持股比例享有合营企业东方菱日锅炉有限公司专项储备的变动所致。

(四十)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1.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762,895.01	-821,639.89			-821,639.89		-29,584,534.90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8,762,895.01	-821,639.89			-821,639.89		-29,584,534.9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8,762,895.01	-821,639.89			-821,639.89		-29,584,534.90

(四十一) 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5,314,931.41	59,240,849.08	54,497,237.50	50,058,542.99
合计	45,314,931.41	59,240,849.08	54,497,237.50	50,058,542.99

说明：本公司本年增加的专项储备系根据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号)计提的安全生产费。

(四十二)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69,092,997.56	5,820,924.60		774,913,922.16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769,092,997.56	5,820,924.60		774,913,922.16

说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经董事会决议，本公司 2017 年按母公司报表的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四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193,484,301.02	11,156,346,701.91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9,193,484,301.02	11,156,346,701.9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3,079,118.85	-1,784,306,804.7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820,924.60	38,341,574.0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40,214,022.08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9,860,742,495.27	9,193,484,301.02

(四十四) 少数股东权益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权比例(%)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深圳东锅控制公司	49.00	78,850,680.29	76,973,231.48
成都凯特瑞公司	38.58	115,635,846.77	116,610,977.02
控制公司	0.50	985,966.01	983,157.85
东电工模具公司	0.685	111,219.79	83,726.27
委内瑞拉公司	1.00	40.68	98.29
天津叶片公司	49.64	126,965,620.39	123,418,171.62
东方重机公司	34.8187	593,582,598.63	576,539,565.13
武汉核设备公司	33.00	12,907,897.68	29,979,772.85
东锅股份公司	0.335	17,562,219.99	16,874,026.67
合计		946,602,090.23	941,462,727.18

注：以下简称东电工模具公司。

(四十五) 净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流动资产	67,702,526,907.56	72,637,075,446.01
减：流动负债	52,974,086,098.54	59,289,960,317.56
净流动资产	14,728,440,809.02	13,347,115,128.45

(四十六)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资产总计	78,920,765,722.56	84,702,600,301.42
减：流动负债	52,974,086,098.54	59,289,960,317.56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25,946,679,624.02	25,412,639,983.86

(四十七) 借贷

1、 本公司借贷汇总如下：

项目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短期借款	201,628,570.50	284,5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8,320,000.00	731,379,338.40
长期借款	42,040,000.00	536,940,000.00
长期应付款		16,537,992.70
合计	771,988,570.50	1,569,357,331.10

2、 借贷的分析

项目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银行借款	771,988,570.50	1,544,580,000.00
须在五年内偿还	771,988,570.50	1,544,580,000.00
小计	771,988,570.50	1,544,580,000.00
其他借款及应付款		24,777,331.10
合计	771,988,570.50	1,569,357,331.10

3、 借贷的到期日分析

项目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按要求偿还或 1 年以内	729,948,570.50	1,015,879,338.40
1 至 2 年	24,940,000.00	520,239,338.40
2 至 5 年	17,100,000.00	33,238,654.30
5 年以上		
合计	771,988,570.50	1,569,357,331.10

(四十八)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小计	30,551,301,037.80	25,093,199,274.96	33,108,359,821.73	29,164,503,964.42
其他业务小计	278,929,393.11	210,092,630.08	177,363,986.61	113,262,106.24
合计	30,830,230,430.91	25,303,291,905.04	33,285,723,808.34	29,277,766,070.66

注：本公司本年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总额 4,792,625,983.75 元，占本年全部营业收入总额的 15.53%；本公司上年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总额 4,229,237,899.18 元，占上年全部营业收入总额的 12.70%，

本年前五名营业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1,154,291,082.05	3.74%
第二名	1,104,934,420.22	3.58%
第三名	1,005,900,054.14	3.26%
第四名	786,645,726.50	2.55%
第五名	740,854,700.84	2.40%
合计	4,792,625,983.75	15.53%

(四十九)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建设维护税	104,928,578.40	144,562,763.87
房产税	59,405,149.41	61,720,348.54
教育费附加	45,617,378.36	62,447,972.40
印花税	37,185,987.14	32,733,514.68
土地使用税	30,445,716.62	31,834,232.87
地方教育附加	30,182,850.52	41,188,674.17
堤围防护费	317,781.73	456,593.62
车船使用税	257,489.07	362,199.30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24,591.23	780,413.38
价格调节基金		14,303.52
残疾人保障金		860,606.97
其他	317,927.25	750,127.26
合计	308,683,449.73	377,711,750.58

(五十)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产品质量服务费	535,778,194.33	1,126,545,656.11
职工薪酬	229,094,922.53	218,627,127.08
差旅费	43,473,158.33	49,855,077.24
其他	45,589,051.53	51,930,087.66
合计	853,935,326.72	1,446,957,948.09

(五十一)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23,614,228.72	1,392,532,425.23
研究与开发费用	1,196,468,795.69	1,285,959,003.86
修理费	238,700,919.13	231,542,718.41
折旧费	169,390,141.16	187,689,899.84
安全生产费	61,761,130.12	60,859,979.68
差旅费	51,839,589.90	56,932,958.38
租赁费	47,530,681.36	57,050,515.89
物业管理费	41,452,896.77	50,196,234.72
无形资产摊销	32,264,422.16	38,033,793.91
水电动能费	26,886,864.75	38,758,458.30
业务招待费	15,552,827.05	17,390,729.84
邮电通讯费	8,550,546.35	8,229,119.06
税金		5,531,754.76
其他	295,851,074.57	131,972,591.57
合计	3,609,864,117.73	3,562,680,183.45

(五十二)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3,181,970.48	61,173,051.70
减：利息收入	566,489,396.17	494,928,928.64
汇兑损益	269,943,660.08	-209,304,776.25
加：其他支出	-46,330,815.95	1,603,476.24
合计	-309,694,581.56	-641,457,176.95

1、利息支出明细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银行借款、透支利息	32,671,378.74	59,585,573.09
按实际利率计提的债券利息		
票据贴现利息	510,591.74	480,643.71
融资租赁费用		1,106,834.90
小计	33,181,970.48	61,173,051.70
减：资本化利息		
合计	33,181,970.48	61,173,051.70

2、利息收入明细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566,489,396.17	494,928,928.64
合计	566,489,396.17	494,928,928.64

(五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准备	-400,928,725.73	296,806,461.13
二、存货跌价准备	1,139,960,752.88	1,188,842,215.54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191,155.95	11,988,857.61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减值准备		
合计	742,223,183.10	1,497,637,534.28

(五十四)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293,217.01	-365,916.99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157,657.59	3,157,657.59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660,705.09	-4,529,410.48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660,705.09	-4,529,410.48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		
合计	-5,632,511.92	-4,895,327.47

(五十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7,430,326.44	246,351,801.0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259,495.40	-1,827,105.42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023,725.12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处置构成业务的处置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合计	185,713,546.96	244,534,695.61

说明：本年度产生的来源于上市及非上市类投资的投资收益分别为 6,931,697.11 元及 178,781,849.85 元。

(五十六)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3,959,251.61	3,360,087.95	23,959,251.61
其他资产处置利得		45,988.62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008,577.13	-8,842,983.53	-7,008,577.13
合计	16,950,674.48	-5,436,906.96	16,950,674.48

(五十七) 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保险补助	13,620,000.00		与收益相关
CFR600 快堆研发项目	173,791.79		与收益相关
财政贴息	308,550.00		与收益相关
德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和信息化局纳税大户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德阳市财政局(支付中心)拨付市级工业发展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德阳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奖励款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第四代核电示范快堆主设备蒸汽发生器研发	5,180,536.79		与收益相关
科研拨款	32,049,623.45		与收益相关
南沙财政局社会保险补贴	5,036.76		与收益相关
其他拨款	12,805,185.43		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4,397,105.67		与收益相关
阳市财政局(支付中心)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1,148,000.00		与收益相关
与资产相关			
财政贴息	34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大型半速饱和蒸汽汽轮发电机组成套设备设计	23,521.36		与资产相关
科研拨款	1,113,070.88		与资产相关
其他拨款	1,699,080.00		与资产相关
三线企业增值税退税款	27,039,731.1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1,303,233.23		

本公司本年其他收益中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为 101,303,233.23 元。

(五十八)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利得	136,707,204.50	20,622,378.52	136,707,204.50
接受捐赠	173,191.69		173,191.69
政府补助	46,986,123.61	180,374,099.82	46,986,123.61
违约赔偿收入	7,750,574.16	2,619,148.86	7,750,574.16
罚款净收入	8,207,983.62	4,053,242.45	8,207,983.62
其他	16,613,444.81	8,347,599.58	16,613,444.81
合计	216,438,522.39	216,016,469.23	216,438,522.39

注：本公司本年营业外收入中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为 216,438,522.39 元（上年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为 216,016,469.23 元）。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首台套补贴	6,5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4,210,801.94	13,868,199.20	与收益相关
科研经费	2,441,939.48		与收益相关
出口订单融资贴息和短期出口信用 保险保费补贴	1,921,179.22	4,665,1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院士工作站补助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第一批省级科技计划项目 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减排奖励资金		1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端装备相关补贴		3,722,000.00	与收益相关
绵竹公共租赁住房改造补助		1,331,000.00	与收益相关
软件退税		5,749,144.62	与收益相关
房产税、土地使用税、企业所得税 等退税		2,474,942.50	与收益相关
招商引资奖励		1,080,000.00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转入（与收益相关）	17,965,832.11	78,454,383.91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转入（与资产相关）	6,973,821.99	50,046,416.59	与资产相关
其他	4,952,548.87	6,982,913.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6,986,123.61	180,374,099.82	

(五十九)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 益的金额
赔偿、违约金及罚款支出等	266,919,813.44	79,342,196.60	266,919,813.44
预计合同损失	27,460,752.32	74,541,863.37	27,460,752.32
盘亏损失		30,226.04	
对外捐赠	58,873.79		58,873.79
其他	8,837,738.37	4,796,150.28	8,837,738.37
合计	303,277,177.92	158,710,436.29	303,277,177.92

(1) 本公司本年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增加144,536,622.03元，增加1.91倍，主要系本年赔偿、违约金及罚款支出等增加所致。

(2) 本年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为303,277,177.92元（上年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为158,710,436.29元）。

(六十)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9,221,959.00	140,616,398.23
其中：中国	97,722,879.64	131,712,555.83
印度	1,964,696.41	163,923.17
其他地区	9,534,382.95	8,739,919.2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8,868,341.09	-325,242,005.61
合计	-149,646,382.09	-184,625,607.38

2、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调节表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利润总额	533,423,317.37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133,355,829.34
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48,955,231.98
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39,552,601.51
税收优惠	-75,298,009.84
其中：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67,859,858.85
减免所得税额	8,456,658.70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80,768,867.75
公司税率不一致的影响	-128,490,616.63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1,972,882.83
上年度汇算清缴差异	528,371.73
税率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合计	-149,646,382.09

(六十一)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利息收入	562,352,273.92	418,940,622.25
政府补助	90,409,071.71	223,661,626.35
收回垫付款	5,208,036.11	8,220,798.39
保证金	153,474,666.87	83,290,934.43
代收款	73,573,346.89	45,353,538.99
其他	217,493,997.82	25,178,068.79
合计	1,102,511,393.32	804,645,589.2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经营性费用支出	802,970,641.12	1,117,610,178.98
支付垫付款	416,965,146.60	56,909,172.83
支付保证金	90,856,038.29	68,882,887.91
支付备用金	16,788,640.98	10,187,663.51
其他	264,388,522.94	4,579,748.80
合计	1,591,968,989.93	1,258,169,652.03

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售后租回租金、手续费	4,119,669.20	2,209,834.60
合计	4,119,669.20	2,209,834.60

(六十二)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83,069,699.46	-1,759,438,400.27
加：资产减值准备	742,223,183.10	1,414,980,480.42
固定资产折旧	940,791,046.75	1,025,042,109.42
无形资产摊销	52,231,353.78	61,969,923.8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85,304.30	514,304.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205,157.42	5,398,820.4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54,482.94	38,086.5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32,511.92	4,895,327.4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3,557,441.86	-118,370,386.2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5,713,546.96	-244,534,695.6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9,526,566.55	-317,724,963.1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58,237.98	-7,520,382.4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47,578,293.18	6,459,958,809.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46,246,916.53	2,531,364,161.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850,043,706.19	-91,483,001.6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239,494.68	8,965,090,194.0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871,470,293.71	28,394,277,304.3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8,394,277,304.32	21,066,533,111.8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2,807,010.61	7,327,744,192.51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17,349.04
其中：东方电气新能源设备（杭州）有限公司	517,349.04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517,349.04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27,871,470,293.71	28,394,277,304.32
其中：库存现金	1,682,112.18	2,718,102.7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826,246,688.12	28,373,012,406.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3,541,493.41	18,546,795.4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871,470,293.71	28,394,277,304.3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十三)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576,310.23	履约保函、银行承兑汇票等保证金
应收票据	2,670,000.00	已质押
存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162,609,335.72	用于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21,501,645.98	用于抵押借款
合计	199,357,291.93	

(六十四)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713,506,384.63
其中：美元	251,155,556.46	6.5342	1,641,100,637.01
欧元	5,670,621.46	7.8023	44,243,889.82
港币	35,797.77	0.8359	29,923.36
日元	4,599,835.41	0.0579	266,330.47
印度卢比	142,500,320.78	0.102	14,535,032.72
巴基斯坦卢比	209,749,711.95	0.0594	12,459,132.89
越南盾	93,559,466.67	0.0003	28,067.84
印尼盾	1,159,989,480.00	0.0005	579,994.74
南非兰特	1,475,483.33	0.0006	885.29
其他	331,385.54	0.7921	262,490.49
应收账款			65,984,487.23
其中：美元	9,140,893.84	6.5342	59,728,428.54
欧元	380,056.90	7.8023	2,965,317.97
印度卢比	32,262,163.92	0.102	3,290,740.72
其他应收款			67,167,859.05
其中：美元	1,912,089.58	6.5342	12,493,975.73
欧元	697,074.39	7.8023	5,438,783.51
印度卢比	499,852.94	0.102	50,985.00
巴基斯坦卢比	9,624,396.63	0.0594	571,689.16
越南盾	743,913,666.67	0.0003	223,174.10
波黑马克	9,795,402.40	3.9869	39,053,289.81
瑞典克朗	11,785,124.15	0.7921	9,334,996.84
其他	877,181.82	0.0011	964.9
应付账款			297,684,517.79
其中：美元	18,854,460.12	6.5342	123,198,813.33
欧元	16,041,548.26	7.8023	125,160,971.95
港币	116,820.61	0.8359	97,650.35
日元	705,915,403.11	0.0579	40,872,501.84
巴基斯坦卢比	1,964,996.97	0.0594	116,720.82
加拿大元	914,012.23	6.6761	6,102,037.08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他	316,329.10	6.7519	2,135,822.42
其他应付款			46,578,606.71
其中：美元	1,855,398.90	6.5342	12,123,547.49
欧元	125,513.75	7.8023	979,295.93
港币	17,867.20	0.8359	14,935.19
印度卢比	200,495.78	0.102	20,450.57
巴基斯坦卢比	297,524,914.65	0.0594	17,672,979.93
越南盾	52,556,391,100.00	0.0003	15,766,917.33
其他	800,450.00	0.0006	480.27

(六十五) 审计费用

本年度审计费用为 180 万元（上年度为 180 万元）。

(六十六) 折旧及摊销

本年度确认的折旧/摊销为 993,507,704.83 元（上年度为 1,087,526,337.57 元）。

(六十七) 营业租金支出

本年度的营业租金支出为 38,331,029.91 元（上年度为 74,810,442.32 元），其中工业装置及机械的租金支出为 0 元（上年度为 1,202,330.10 元）。

(六十八) 租金收入

本年度来自土地和建筑物的租金收入为 6,806,574.72 元（上年度为 6,629,906.30 元）。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二) 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三) 反向购买

无。

(四) 处置子公司

无。

(五)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期破产清算的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本期不再成为子公司的原因
1	东电杭州新能源公司	浙江杭州	机械制造	100	100	破产清算

注：2017 年 5 月，经东方电机控制设备有限公司申请，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2017）浙 0109 破 22 号决定书裁定东电杭州新能源公司依法破产清算，并指定浙江泽大律师事务所担任破产管理人。杭州新能源本期末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内。

(六) 其他

无。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汽有限公司	四川德阳	四川德阳	生产	100.00		注 1
东锅股份公司	四川自贡	四川自贡	生产	99.67		注 1
东方重机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生产	51.05	14.14	注 1
天津叶片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生产		50.36	注 1
武汉核设备公司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生产	67.00		注 2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电有限公司	四川德阳	四川德阳	生产	100.00		注 3
印度公司	印度加尔各答	印度加尔各答	服务	100.00		注 3
成都凯特瑞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生产		61.42	注 3
深圳东锅控制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生产		51.00	注 3
东电控制设备公司	四川德阳	四川德阳	生产		99.50	注 3
东电工模具公司	四川德阳	四川德阳	生产		99.32	注 3
天津风电科技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生产		100.00	注 3
通辽风电公司	内蒙古通辽	内蒙古通辽	服务		100.00	注 3
东方电气(酒泉)新能源有限公司(注 4)	甘肃酒泉	甘肃酒泉	生产		100.00	注 3
呼伦贝尔新能源公司	内蒙呼伦贝尔	内蒙呼伦贝尔	生产		100.00	注 3
东方风电公司	四川德阳	四川德阳	生产	45.12	54.88	注 3
印尼公司(注 5)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服务	95.00		注 3
东电委内瑞拉公司	委内瑞拉	委内瑞拉	项目服务		99.00	注 3
四川东树公司	四川德阳	四川德阳	生产		100.00	注 3
凉山风电公司	四川凉山	四川凉山	生产		100.00	注 3

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注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注 3: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注 4: 东方电气(酒泉)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酒泉新能源公司;

注 5: 印尼公司授权注册资本为 200 万美元, 其中: 本公司出资 190 万美元, 占注册资本的 95.00%; PT.Dally Energy 出资 10 万美元, 占注册资本的 5.00%。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印尼公司仅收到本公司出资 190 万美元。根据印尼公司章程规定, 股东在出资到位前不享有股东权利, 故在印尼公司少数股东出资到位前, 本公司享有印尼公司 100% 的股东权利;

注 6: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除该公司外其他均为有限责任公司。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东方重机公司	34.8187 %	22,074,359.65	4,990,378.09	593,582,598.63
成都凯特瑞公司	38.58%	438,743.43		115,635,846.77
天津叶片公司	49.64%	3,024,391.63		126,695,620.39
深圳东锅控制公司	49.00%	2,167,499.71		78,850,680.29
武汉核设备公司	33.00%	-17,048,324.88		12,907,897.68
东锅股份公司	0.335%	795,943.21	107,541.60	17,562,219.99
印尼公司	5.00%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东方重机公司	246,245.21	117,160.54	363,405.75	168,117.95	24,809.69	192,927.64	231,235.12	130,860.42	362,095.54	173,564.53	22,947.69	196,512.22
成都凯特瑞公司	31,414.35	12,046.76	43,461.11	10,366.26	2,484.62	12,850.88	36,837.22	13,620.66	50,457.88	15,559.18	4,434.72	19,993.90
天津叶片公司	46,671.22	14,924.84	61,596.06	32,384.54	3,032.50	35,417.04	63,816.05	15,742.02	79,558.07	50,972.60	3,121.09	54,093.69
深圳东锅控制公司	31,658.21	3,391.09	35,049.30	18,592.61	200.00	18,792.61	30,932.40	3,603.89	34,536.29	18,521.95	200.00	18,721.95
武汉核设备公司	15,973.47	21,921.10	37,894.57	28,944.61	5,038.48	33,983.09	13,904.86	23,968.76	37,873.62	23,550.99	5,237.84	28,788.83
东锅股份公司	1,811,233.90	257,860.74	2,069,094.64	1,444,896.52	80,320.38	1,525,216.90	2,073,811.62	260,689.53	2,334,501.15	1,738,484.55	72,779.37	1,811,263.92
印尼公司	804.33	1.08	805.41	1.31		1.31	1,067.65	1.29	1,068.94	16.36		16.36

续表：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东方重机公司	100,014.00	6,339.80	6,339.80	2,443.74	105,369.33	5,308.32	5,308.32	-7,511.97
成都凯特瑞公司	16,402.61	113.72	113.72	1,888.54	28,789.43	-4,809.79	-4,809.79	1,407.23
天津叶片公司	38,747.26	609.27	609.27	-1,503.25	69,119.56	3,059.95	3,059.95	7,691.89
深圳东锅控制公司	22,397.08	442.35	442.35	3,968.51	23,532.13	66.97	66.97	3,609.50
武汉核设备公司	6,342.27	-5,166.16	-5,166.16	-1,650.66	3,847.99	-4,962.45	-4,962.45	-3.09
东锅股份公司	1,072,051.81	23,845.51	41,034.25	-29,635.22	1,129,925.03	6,525.22	6,525.22	196,087.00
印尼公司	28.59	-172.58	-248.48	-142.69	22.90	-158.73	-61.37	-191.57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东方菱日锅炉公司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生产		50.00	权益法
东方阿海珐公司	四川德阳	四川德阳	生产	50.00		权益法
东方三菱燃机公司	广州南沙	广州南沙	生产		49.00	权益法
东乐大件公司	四川乐山	乐山市	货物运输		49.00	权益法
四川能投风电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电站开发	20.00		权益法
华电龙口风电有限公司	山东龙口	山东龙口	电站开发	25.00		权益法
红泥井风电公司	内蒙古包头	内蒙古包头	项目管理	20.00		权益法
中电燃气技术公司	上海宝山	上海宝山	设计研发	12.00		权益法
三圣太风力公司	内蒙古武川	内蒙古武川	项目管理	20.00		权益法
乌兰新能源公司	内蒙古巴彦淖尔市乌拉特中旗	内蒙古巴彦淖尔市乌拉特中旗	项目管理	20.00		权益法
凉山风光新能源公司	四川凉山	四川凉山	货物运输		20.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东方菱日锅炉有限公司	东方阿海珐核技术有限公司	东方菱日锅炉有限公司	东方阿海珐核技术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950,434,046.99	1,195,708,828.94	1,016,054,073.80	1,124,908,270.84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17,604,468.33	703,535,143.57	216,356,686.27	695,664,210.83
非流动资产	248,179,405.15	126,841,520.75	219,442,269.99	155,962,452.93
资产合计	1,198,613,452.14	1,322,550,349.69	1,235,496,343.79	1,280,870,723.77
流动负债	726,367,218.00	760,195,339.45	774,445,842.13	580,519,392.15
非流动负债	88,915,704.43	143,110,450.45	94,691,663.14	139,794,924.40
负债合计	815,282,922.43	903,305,789.90	869,137,505.27	720,314,316.5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83,330,529.71	419,244,559.79	366,358,838.52	560,556,407.2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91,665,265.04	209,622,279.90	183,179,419.44	280,278,203.62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东方菱日锅炉有限公司	东方阿海珙核汞有限公司	东方菱日锅炉有限公司	东方阿海珙核汞有限公司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91,665,265.04	209,622,279.90	183,179,419.44	280,278,203.62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771,170,377.81	285,644,724.85	702,676,417.29	233,207,915.88
财务费用	4,600,989.69	-10,996,209.46	8,921,315.07	-7,423,281.26
所得税费用	3,021,591.74	11,315,816.98	4,005,722.73	-20,393,534.39
净利润	24,749,835.25	68,118,830.14	23,914,010.21	74,089,848.9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4,749,835.25	68,118,830.14	23,914,010.21	74,089,848.9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347,961.43	104,996,971.70	4,410,351.80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凉山风光新能源公司
	东方三菱燃机公司	东乐大件公司	四川能投风电公司	华电龙口风电有限公司	红泥井风电公司	中电燃气技术公司	三圣太风力公司	乌兰新能源公司	
流动资产：	1,666,797,457.25	61,021,307.13	1,075,203,384.35	95,571,691.26	99,314,887.69	25,593,497.04	86,206,913.16	43,069,500.66	9,984,422.41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004,247,259.86	50,006,434.05	578,165,278.87	8,835,860.27	75,239.33	11,585,208.56	136,885.56	64,175.85	
非流动资产	264,367,518.37	2,500,193.68	2,891,967,488.62	573,160,624.20	318,213,853.26	100,134,820.14	372,633,710.53	435,173,776.97	
资产合计	1,931,164,975.62	63,521,500.81	3,967,170,872.97	668,732,315.46	417,528,740.95	125,728,317.18	458,840,623.69	478,243,277.63	9,984,422.41
流动负债：	741,170,751.69	2,772,476.96	918,991,964.49	165,369,648.42	58,660,247.02	28,461,503.08	90,335,428.67	-51,306,722.37	
非流动负债			1,699,900,370.89	347,320,000.00	252,248,000.00	-	275,820,000.00	349,550,000.00	
负债合计	741,170,751.69	2,772,476.96	2,618,892,335.38	512,689,648.42	310,908,247.02	28,461,503.08	366,155,428.67	298,243,277.63	
少数股东权益			92,448,252.5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89,994,223.93	60,749,023.85	1,255,830,285.08	156,042,667.04	106,620,493.93	97,266,814.10	92,685,195.02	180,000,000.00	9,984,422.4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82,849,570.13	27,803,700.96	255,556,481.06	50,459,812.07	19,846,957.02	11,672,017.69	18,537,039.00	35,322,255.21	1,996,884.48
调整事项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82,849,570.13	27,803,700.96	255,556,481.06	50,459,812.07	19,846,957.02	11,672,017.69	18,537,039.00	35,322,255.21	1,996,884.48
营业收入	841,744,068.73	8,151,694.89	309,894,738.87	64,202,716.03	54,482,796.72	141,509.44	31,582,373.13		
财务费用	-17,807,260.73	-1,763,897.92	47,017,078.24	13,893,749.13	12,135,061.57	-1,366,526.02	8,857,229.80		
所得税费用	41,008,962.20	539,798.24	7,685,935.16						
净利润	123,138,398.79	3,985,192.53	115,896,217.47	20,715,213.68	20,064,027.46	1,478,652.96	12,685,195.02		-15,577.59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23,138,398.79	3,985,192.53	115,896,217.47	20,715,213.68	20,064,027.46	1,478,652.96	12,685,195.02		-15,577.5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股利	114,870,982.00		8,625,154.77						

续表

项目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东方三菱燃机公司	东乐大件公司	四川能投风电公司	华电龙口风电有限公司	红泥井风电公司	中电燃气技术公司	乌兰新能源公司	三圣太风力公司
流动资产：	1,746,364,569.62	58,931,653.70	1,066,580,618.52	52,659,763.49	129,484,399.59	94,863,417.14	9,599,010.69	55,581,898.24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017,165,366.49	46,165,205.57	722,818,485.60	2,643,607.09	215,600.03	92,327,877.64	1,840,468.21	1,979,196.13
非流动资产	303,246,747.42	3,152,668.61	1,981,965,329.42	576,631,740.19	370,493,376.00	1,421,042.12	226,306,800.58	358,800,174.96
资产合计	2,049,611,317.04	62,084,322.31	3,048,545,947.94	629,291,503.68	499,977,775.59	96,284,459.26	235,905,811.27	414,382,073.2
流动负债：	845,315,114.48	4,977,231.14	480,491,118.54	206,714,050.32	53,736,173.12	658,336.84	-93,644,188.73	57,776,348.07
非流动负债			1,275,137,344.92	240,000,000.00	359,685,136.00		149,550,000.00	276,605,725.13
负债合计	845,315,114.48	4,977,231.14	1,755,628,463.46	446,714,050.32	413,421,309.12	658,336.84	55,905,811.27	334,382,073.2
少数股东权益			80,697,783.7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04,296,202.56	57,107,091.17	1,212,219,700.75	182,577,453.36	86,556,466.47	95,626,122.42	180,000,000.00	80,000,000.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90,105,139.25	27,982,474.67	242,443,940.15	46,581,863.35	17,311,293.29	11,475,134.69	36,000,000.00	16,000,000.00
调整事项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477,141.76		-677,744.79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90,105,139.25	26,025,554.98	242,443,940.15	46,581,863.35	15,834,151.53	11,475,134.69	35,322,255.21	16,000,000.00
营业收入	1,185,570,902.37	5,882,914.94	198,099,729.00	46,449,113.82	27,999,734.69			
财务费用	3,488,356.57	-626,268.83	41,259,632.70	11,659,460.89	7,574,224.53	-862,387.78		
所得税费用	86,141,011.90	71,623.58				102,160.21		
净利润	268,927,043.13	1,816,333.57	64,982,344.79	13,268,015.22	6,556,466.47	-4,510,804.64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68,927,043.13	1,816,333.57	64,982,344.79	13,268,015.22	6,556,466.47	-4,510,804.6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股利	11,634,957.31		6,000,000.00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5、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6、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巴基斯坦卢比及印度卢比等有关，除本公司与下属主要子公司以美元、欧元、巴基斯坦卢比及印度卢比等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公司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的美元、欧元、巴基斯坦卢比及印度卢比等余额和零星的日元及港币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期末折合人民币金额	年初折合人民币金额
货币资金-美元	1,641,100,637.01	1,469,664,106.77
货币资金-欧元	44,243,889.82	178,421,743.96
货币资金-巴基斯坦卢比	12,459,132.89	17,244,844.21

项目	期末折合人民币金额	年初折合人民币金额
货币资金-印度卢比	14,535,032.72	19,470,808.33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	1,167,692.19	46,354,773.70
衍生金融资产	2,084,032.54	3,157,657.59
应收账款-美元	59,728,428.54	708,550,742.53
应收账款-欧元	2,965,317.97	80,003,824.28
应收账款-印度卢比	329,740.72	292,293.64
应收账款-其他货币		4,686,541.44
其他应收款-美元	12,493,975.73	5,485,406.05
其他应收款-欧元	5,438,783.51	3,869,497.15
其他应收款-巴基斯坦卢比	571,689.16	18,427,777.04
其他应收款-印度卢比	50,985.00	333,051.95
其他应收款-其他货币	48,612,425.65	36,099,168.90
衍生金融负债		10,372,195.96
应付账款-美元	123,198,813.33	86,924,490.31
应付账款-欧元	125,160,971.95	86,731,339.81
应付账款-巴基斯坦卢比	116,720.82	412,382.52
应付账款-其他货币	49,208,011.69	32,271,826.88
其他应付款-美元	12,123,547.49	12,946,308.11
其他应付款-欧元	979,295.93	955,741.60
其他应付款-巴基斯坦卢比	17,672,979.93	9,651,451.55
其他应付款-印度卢比	20,450.57	6,377,391.61
其他应付款-其他货币	15,782,332.79	33,045,495.59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合计为771,988,570.50元。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3) 价格风险

本公司以市场价格销售发电设备，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三) 信用风险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

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 1,813,268,221.43 元。

(四)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积极沟通,以保持充足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由于本公司银行信用良好并且信用等级较高,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银行提供的借款额度足以满足自身融资需求。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7,884,046,603.94				27,884,046,603.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803,471.54				33,803,471.54
应收票据	4,752,177,701.45				4,752,177,701.45
应收账款	13,178,789,738.42				13,178,789,738.42
应收利息	433,925,963.42				433,925,963.42
应收股利	37,326,557.40				37,326,557.40
其他应收款	193,376,778.19				193,376,778.19

金融资产合计金额	46,513,446,814.36				46,513,446,814.36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01,628,570.50				201,628,570.5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581,962,289.62				3,581,962,289.62
应付账款	14,235,492,932.32				14,235,492,932.32
其他应付款	2,080,523,584.90				2,080,523,584.90
应付股利	2,823,100.25				2,823,100.25
应付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570,752,932.84				570,752,932.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8,320,000.00				528,320,000.00
长期借款		24,940,000.00	17,100,000.00		42,04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83,105,061.00	342,211,615.63	168,541,846.82	693,858,523.45
金融负债合计金额	21,201,503,410.43	208,045,061.00	359,311,615.63	168,541,846.82	21,937,401,933.88

(五)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汇率变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升值 5%	13,497,183.00	13,497,183.00	8,895,452.99	8,895,452.99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贬值 5%	-13,497,183.00	-13,497,183.00	-8,895,452.99	-8,895,452.99

2、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它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浮动利率借款	增加 1%	-260,018.13	-260,018.13	-383,121.44	-383,121.44
浮动利率借款	减少 1%	260,018.13	260,018.13	383,121.44	383,121.44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1,719,439.00			31,719,439.00
(3) 衍生金融资产		2,084,032.54		2,084,032.5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1,719,439.00	2,084,032.54		33,803,471.54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2 述。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2 述。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东方电气集团公司	成都市金牛区蜀汉路 333 号	水火核电工程总包及分包， 电站设备制造、销售	479,167.50	41.68	41.68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东方电气集团公司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东方电机厂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方锅炉厂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方电气集团东风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风电机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东东方电站成套设备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方电气集团国际合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际合作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方电气集团大件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件物流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德阳东方阿贝勒管道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贝勒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方电气(四川)物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物资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方电气河南电站辅机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辅机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四川东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电房产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方电气集团（宜兴）迈吉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兴迈吉太阳能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东方电气自动控制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自控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东方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物业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方日立（成都）电控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东方日立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方电气（乐山）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山新能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德阳市东汽科协科技实业公司（以下简称德阳科协实业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众和海水淡化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和海水淡化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石嘴山天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嘴山光伏发电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方电气（酒泉）太阳能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酒泉太阳能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方电气集团峨嵋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峨半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方电气集团东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汽投发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方电气集团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电智能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方电气洁能科技成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洁能科技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方环晟光伏（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环晟光伏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能源公司）	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德国ENV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德国ENV公司）	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武汉锅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锅炉公司)	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粤电公司）	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公司董事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关联关系方

关联方的其他说明：

本公司关联方中，华西能源公司、德国 ENV 公司、武汉锅炉公司、广东粤电公司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七、（二）所列的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不属于按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确定的关联方。

（五）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36,635,745.72	19,466,981.13
其中：东方电气集团公司	接受劳务	33,767,821.2	14,146,226.41
东方电气集团公司	购买商品	2,867,924.52	5,320,754.72
合营及联营企业		447,158,585.49	849,907,988.02
其中：东方菱日锅炉公司	购买商品	335,915,258.79	682,645,305.01
东方三菱燃机公司	购买商品	111,243,326.70	167,262,683.01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190,113,315.24	1,490,141,130.27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东方物资公司	购买商品	445,408,503.91	353,215,719.28
东方物资公司	接受劳务	224,567.87	602,462.06
东方自控公司	购买商品	403,191,910.95	619,078,708.09
河南辅机公司	购买商品	54,255,184.64	62,104,278.89
宜兴迈吉太阳能公司	购买商品	8,769,300.00	3,037,054.74
阿贝勒公司	购买商品	48,883,848.65	70,336,750.43
成都东方日立公司	购买商品	65,406.84	18,556,510.32
乐山新能源公司	购买商品		125,752,483.33
东风电机公司	购买商品		28,392,734.17
东风电机公司	接受劳务		1,461,811.97
大件物流公司	接受劳务	212,037,238.88	190,496,070.74
东方物业公司	接受劳务		8,005,812.34
东方锅炉厂	接受劳务		8,352,500.00
国际合作公司	购买商品	102,043.50	
国际合作公司	接受劳务		
东电智能公司	购买商品	3,418,803.40	
洁能科技公司	购买商品	235,849.06	
广东公司	接受劳务		748,233.91
东方电机厂	接受劳务	13,520,657.54	
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3,476,216.94
其中：华西能源公司	购买商品		
广东粤电公司	购买商品		3,476,216.94
合计		1,673,907,646.45	2,362,992,316.3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及联营企业		465,504.27	40,615,647.47
其中：东方菱日锅炉公司	提供劳务		
东方菱日锅炉公司	销售商品		112,259.29
东方三菱燃机公司	销售商品		21,749,779.53
东方三菱燃机公司	提供劳务	273,504.27	
东方阿海珐公司	销售商品	192,000.00	18,700,000.00
东方阿海珐公司	提供劳务		53,608.65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10,997,296.85	104,168,209.69
其中：国际合作公司	销售商品	68,899,939.03	75,709,853.47
国际合作公司	提供劳务		
东方电机厂	销售商品	99,283,760.68	2,146,597.94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东风电机公司	提供劳务		551,039.55
阿贝勒公司	销售商品	1,962,648.65	419,506.83
广东公司	提供劳务		641,169.23
广东公司	销售商品	1,481,931.63	14,184,961.27
东方自控公司	销售商品	284,323.08	201,396.66
东方自控公司	提供劳务		580,268.98
宜兴迈吉太阳能公司	销售商品		
东方物资公司	销售商品	1,409,766.99	6,197,722.21
大件物流公司	销售商品	664,295.11	291,880.34
大件物流公司	提供劳务		43,813.21
东汽投发公司	提供劳务		3,200,000.00
河南辅机公司	销售商品	3,382,851.41	
成都东方日立公司	销售商品	103,421.30	
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销售商品	33,524,358.97	
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300,341.90	2,915,746.91
其中：华西能源公司	销售商品	300,341.90	2,912,550.93
华西能源公司	提供劳务		3,195.98
合计		211,763,143.02	147,699,604.07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承租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东方自动控制公司	房屋	26,750.00	40,750.00
东方菱日锅炉公司	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及设备	1,849,094.14	1,859,315.89
广东粤电公司	场地	74,126.13	74,126.13
合计		1,949,970.27	1,974,192.0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东方电气集团公司	房屋建筑物	32,159,829.71	25,314,285.71
东方电机厂	厂房、办公房、土地、铁路专用线	13,520,657.54	16,862,842.52
东方电气集团公司	机器设备	410,256.41	410,256.41
东方锅炉厂	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办公设备等	0.00	2,406,901.53
合计		46,090,743.66	44,994,286.17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东方三菱燃机公司	2,450.00	2016.9.22	2025.4.30	否
红泥井风电公司	注 1	2016.1.19	2026.1.19	否
三圣太风力公司	注 2	2016.6.29	2026.6.29	否
烏兰新能源公司	注 3	2016.10.27	2026.10.27	否

注 1：经本公司 2016 年 1 月 8 日八届五次董事会会议通过，本公司以持有的红泥井风电公司 20% 的股权，为红泥井风电公司向道生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相关设备，提供质押担保。该租赁业务概算租金总额为 34,233.73 万元。

注 2：经本公司 2016 年 6 月 27 日八届十次董事会会议通过，本公司以持有的三圣太风力公司 20% 的股权，为三圣太风力公司向道生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相关设备，提供质押担保。该租赁业务概算租金总额为 29,204 万元。

注 3：经本公司 2016 年 8 月 26 日八届十一次董事会会议通过，本公司以持有的烏兰新能源公司 20% 的股权，为烏兰新能源公司向道生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相关设备，提供质押担保。该租赁业务概算租金总额为 54,400 万元。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东方电气集团公司	8,690,000.00	2014.07.16	2017.07.15	东电有限公司长期信用借款
东方电气集团公司	30,910,000.00	2014.11.04	2017.11.03	东电有限公司长期信用借款
东方电气集团公司	12,000,000.00	2015.12.24	2018.12.23	东电有限公司长期信用借款
东方电气集团公司	24,940,000.00	2016.03.25	2019.03.24	东电有限公司长期信用借款
东方电气集团公司	20,120,000.00	2014.09.28	2017.09.27	东锅股份公司长期信用借款
东方电气集团公司	130,000,000.00	2014.09.25	2017.09.24	东锅股份公司长期信用借款
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15,000,000.00	2016.10.27	2017.04.26	深圳东锅控制公司短期信用借款
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25,000,000.00	2016.05.13	2017.05.12	天津叶片公司短期信用借款
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30,000,000.00	2016.11.11	2017.11.10	天津叶片公司短期信用借款
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25,000,000.00	2017.05.22	2018.05.21	天津叶片公司短期信用借款
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30,000,000.00	2017.11.15	2018.11.14	天津叶片公司短期信用借款
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22,500,000.00	2016.06.28	2017.06.27	东方风电公司短期保证借款
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10,000,000.00	2016.1.11	2017.1.11	武汉核设备公司短期抵押借款
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40,000,000.00	2016.4.26	2017.4.26	武汉核设备公司短期抵押借款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25,000,000.00	2016.6.8	2017.6.8	武汉核设备公司短期抵押借款
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12,000,000.00	2016.6.20	2017.6.20	武汉核设备公司短期抵押借款
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15,000,000.00	2016.7.11	2017.7.11	武汉核设备公司短期抵押借款
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10,000,000.00	2016.9.19	2017.9.19	武汉核设备公司短期抵押借款
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10,000,000.00	2016.10.17	2017.10.17	武汉核设备公司短期抵押借款
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10,000,000.00	2016.11.11	2017.11.11	武汉核设备公司短期抵押借款
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10,000,000.00	2016.11.30	2017.11.30	武汉核设备公司短期抵押借款
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10,000,000.00	2017.1.6	2018.1.5	武汉核设备公司短期抵押借款
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15,000,000.00	2017.3.1	2018.2.28	武汉核设备公司短期抵押借款
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15,000,000.00	2017.3.31	2018.3.30	武汉核设备公司短期抵押借款
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10,000,000.00	2017.4.24	2018.4.23	武汉核设备公司短期抵押借款
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10,000,000.00	2017.4.27	2018.4.26	武汉核设备公司短期抵押借款
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17,000,000.00	2017.6.5	2018.5.20	武汉核设备公司短期抵押借款
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15,000,000.00	2017.6.16	2018.6.15	武汉核设备公司短期抵押借款
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12,000,000.00	2017.6.29	2018.6.28	武汉核设备公司短期抵押借款
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10,000,000.00	2017.9.25	2018.9.24	武汉核设备公司短期抵押借款
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10,000,000.00	2018.10.31	2019.10.30	武汉核设备公司短期抵押借款
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10,000,000.00	2017.11.17	2018.11.16	武汉核设备公司短期抵押借款
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10,000,000.00	2017.11.29	2018.11.28	武汉核设备公司短期抵押借款
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50,000,000.00	2016.07.29	2017.07.28	东方重机公司短期信用借款
东方电气集团公司	17,100,000.00	2014.03.27	2017.03.26	东方重机公司长期信用借款
东方电气集团公司	17,100,000.00	2017.12.19	2020.12.18	东方重机公司长期信用借款
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150,000,000.00	2017.02.28	2017.05.05	东汽有限公司短期信用借款
合计	894,360,000.00			

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 董事、监事薪酬

本年度每位董事、监事的薪酬如下：

姓名	董事、监事袍金	工资及补贴	绩效薪金	退休福利计划供款	合计
董事					
陈章武	80,000.00				80,000.00
谷大可	80,000.00				80,000.00
徐海和	80,000.00				80,000.00
监事					
王再秋		191,320.00	72,126.05	28,120.95	291,567.00
王从远		176,691.00	45,042.95	34,370.05	256,104.00
曾 义		20,123.00	7,458.45	3,124.55	30,706.00
合计	240,000.00	388,134.00	124,627.45	65,615.55	818,377.00

(2) 2016 年度每位董事、监事的薪酬如下:

姓名	董事、监事袍金	工资及补贴	绩效薪金	退休福利计划供款	合计
董事					
陈章武	80,000.00				80,000.00
谷大可	80,000.00				80,000.00
徐海和	80,000.00				80,000.00
监事					
王再秋		254,033.00	122,203.00	32,089.00	408,325.00
王从远		203,003.00	81,257.00	25,235.00	309,495.00
合计	240,000.00	457,036.00	203,460.00	57,324.00	957,820.00

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由本公司薪酬委员会考虑个人表现及市场趋势而定。

(3) 薪酬最高的前五位员工:

本年,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包括零名(上年: 零名)董事, 其余五名(上年: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如下: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工资及补贴	3,202,509.84	3,489,947.00
退休福利计划供款	187,482.12	90,479.00
合计	3,389,991.96	3,580,426.00

注: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含董事)中, 均不存在 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薪酬超过港币 100 万元的情况。

最高薪酬人士数目按薪酬组别归类如下(按人数):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零至港币 100 万元	5	5
合计	5	5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709,942,953.35	475,133,343.12	688,476,987.87	470,134,250.18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17,940,824.00	15,481,867.30	17,940,824.00	13,743,098.05
	其中: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17,940,824.00	15,481,867.30	17,940,824.00	13,743,098.05
	合营及联营企业	7,545,553.88	191,347.50	5,742,047.18	305,735.36
	其中: 东方菱日锅炉公司	6,678,343.88	110,400.00	5,452,249.18	272,612.46
	东方阿海珐公司	867,210.00	80,947.50	289,798.00	33,122.9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587,977,636.50	458,811,903.60	656,744,006.68	455,463,967.61
	其中：国际合作公司	519,463,280.82	402,794,311.58	576,359,989.22	396,319,420.33
	众和海水淡化公司	22,500,100.00	22,305,700.00	23,043,100.00	22,322,050.00
	广东公司	11,229,094.33	11,092,266.26	14,324,410.40	12,418,295.03
	峨半公司	16,860,900.00	16,860,900.00	17,707,637.77	17,199,595.11
	东方自控公司	3,983,937.83	206,873.90	1,388,544.49	75,398.24
	乐山新能源公司	10,138,597.49	5,069,298.74	13,969,797.49	5,587,919.00
	阿贝勒公司			8,840.23	442.01
	宜兴迈吉太阳能公司	148,714.00	28,138.82	2,851,046.65	285,104.67
	大件物流公司	578,624.79	47,594.92	143,329.79	15,165.21
	东汽投发公司	299,279.18	152,120.30	1,758,429.18	705,852.39
	酒泉太阳能公司	649,673.64	129,934.73	649,673.64	64,967.36
	东方物资公司	1,840,129.50	110,499.10	4,465,674.50	440,344.93
	东风电机公司			73,533.32	29,413.33
	东方三菱燃机公司	285,304.92	14,265.25		
	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6,124,193.36	648,224.72	8,050,110.01	621,449.16
	其中：武汉锅炉公司	1,689,280.00	1,689,280.00	1,689,280.00	84,464.00
	德国 ENV 公司	429,230.66	171,692.26	401,971.55	80,394.31
	华西能源公司	4,005,682.70	476,532.46	5,958,858.46	456,590.85
	其他子公司	90,354,745.61	90,354,745.61		
	杭州新能源公司	90,354,745.61	90,354,745.61		
应收利息		309,044,068.40		306,940,540.58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09,044,068.40		306,940,540.58	
	其中：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309,044,068.40		306,940,540.58	
预付账款		205,699,179.53		57,913,508.63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1,800,603.77		1,731,200.00	
	其中：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1,800,603.77		1,731,200.00	
	合营及联营企业	163,247,095.67		10,889,271.04	
	其中：东方三菱燃机公司	163,247,095.67		10,889,271.04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40,650,480.09		45,292,037.59	
	其中：大件物流公司	15,368,561.70		20,838,561.70	
	国际合作公司	14,083,869.39		4,397,576.52	
	东方物资公司	5,316,949.00		15,439,986.70	
	东方自控公司	5,745,100.00		4,478,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成都东方日立公司	136,000.00		137,912.67	
	东风电机公司				
	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1,000.00		1,000.00	
	其中：华西能源公司	1,000.00		1,000.00	
其他 应收款		61,547,718.85	38,559,479.37	75,393,154.96	26,084,500.14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10,357,067.84	2,119,103.27	21,572,500.35	11,225,128.04
	其中：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10,357,067.84	2,119,103.27	21,572,500.35	11,225,128.04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45,009,881.22	35,363,824.83	49,043,142.74	14,334,000.58
	其中：东汽投发公司	39,787,807.40	33,133,847.59	38,311,201.03	12,799,943.05
	酒泉太阳能公司	5,057,478.72	2,201,009.77	2,805,863.46	1,129,413.62
	东电房产公司	3,015.77	229.58	6,672.87	333.64
	东方自控公司	71,733.00	14,345.57	34,128.40	6,746.42
	东方物业公司				
	大件物流公司	21,000.00	1,950.00	6,000.00	600.00
	成都东方日立公司	60,000.00	12,000.00	60,000.00	6,000.00
	东方电机厂	8,846.33	442.32	7,819,276.98	390,963.85
	合营及联营企业	6,180,769.79	1,076,551.27	4,777,511.87	525,371.52
	其中：东方菱日锅炉公司	6,180,769.79	1,076,551.27	4,777,511.87	525,371.52
委 托 贷款		785,000,000.00	658,087,262.81		
	杭州新能源公司	785,000,000.00	658,087,262.81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915,426,633.3	1,461,774,450.2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5,380,735.84	2,103,875.47
	其中：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5,380,735.84	2,103,875.47
	合营及联营企业	296,332,350.60	421,431,350.66
	其中：东方菱日锅炉公司	285,040,095.91	420,685,664.39
	东方三菱燃机公司	11,292,254.69	745,686.27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611,769,598.23	1,022,251,316.61
	其中：东方自控公司	268,053,818.68	506,825,956.74
	东方物资公司	181,318,946.83	167,252,782.69
	乐山新能源公司	10,371,290.00	146,105,635.13
	大件物流公司	38,054,267.65	39,971,202.11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国际合作公司	24,296.32	
	阿贝勒公司	6,316,942.33	23,723,752.40
	东风电机公司		8,658,423.64
	河南辅机公司	30,731,049.59	19,663,579.94
	成都东方日立公司	8,280,632.40	12,594,453.01
	宜兴迈吉太阳能公司	32,507,594.30	44,909,928.30
	酒泉太阳能公司	7,041,180.00	7,041,180.00
	众和海水淡化公司	1,225,000.00	1,225,000.00
	东方电机厂		16,862,842.52
	东汽投发公司	27,416,580.13	27,416,580.13
	东电智能公司	400,000.00	
	江苏环晟光伏公司	28,000.00	
	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1,943,948.63	15,987,907.46
	其中：华西能源公司	1,943,948.63	15,987,907.46
应付票据		212,485,313.41	516,413,318.68
	合营及联营企业	25,540,000.00	64,141,997.17
	其中：东方菱日锅炉公司	25,400,000.00	36,200,000.00
	东乐大件公司	140,000.00	1,800,000.00
	东方三菱燃机公司		26,141,997.17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86,945,313.41	451,471,321.51
	其中：东方自控公司	117,524,282.36	201,847,669.64
	东方物资公司	41,241,122.37	111,012,953.36
	大件物流公司	9,059,003.63	38,127,938.74
	乐山新能源公司		57,348,856.00
	河南辅机公司		14,399,264.35
	东方电机厂	2,912,731.78	800,000.00
	东风电机公司		6,230,000.00
	阿贝勒公司	15,631,173.27	21,364,522.02
	成都东方日立公司		340,117.40
	峨嵋半导体材料研究所	577,000.00	
	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800,000.00
	其中：华西能源公司		800,000.00
其他应付款		1,448,099,227.32	1,417,211,059.37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1,420,193,535.43	1,372,921,878.06
	其中：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1,420,193,535.43	1,372,921,878.06
	合营及联营企业	200,000.00	200,000.00
	其中：东方菱日锅炉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3,888,869.99	39,820,028.69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其中：东方锅炉厂	14,263,068.89	31,840,028.69
	大件物流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广东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东方物资公司	6,410,000.00	6,080,000.00
	河南辅机公司	700,000.00	200,000.00
	东方电机厂	815,801.10	
	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3,816,821.90	4,269,152.62
	其中：武汉锅炉公司	3,639,290.32	3,639,290.32
	德国 ENV 公司	177,531.58	166,257.10
	华西能源公司		463,605.20
预收账款		739,603,426.97	189,625,111.35
	合营及联营企业	112,187,419.87	68,271,570.79
	其中：东方阿海珐公司	80,278,740.45	51,631,619.45
	东方菱日锅炉公司	31,908,679.42	12,598,411.34
	红泥井风电公司		4,041,540.00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627,416,007.10	121,353,540.56
	其中：国际合作公司	100,437,323.34	113,046,022.87
	东方物资公司	6,000.00	5,500,824.00
	广东公司	5,599,139.57	2,489,983.69
	阿贝勒公司	316,710.00	316,710.00
	东方自控公司	133,962.40	
	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514,272,871.79	
	众和海水淡化公司	6,650,000.00	
短期借款		244,905,000.00	284,500,000.00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44,905,000.00	284,500,000.00
	其中：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244,905,000.00	284,500,000.00
长期借款		42,040,000.00	243,760,000.00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42,040,000.00	243,760,000.00
	其中：东方电气集团公司	42,040,000.00	243,760,000.00

3、 存放关联方的货币资金

关联方名称	币种	期末金额(折合人民币)	年初金额(折合人民币)	期末金额(原币)	年初金额(原币)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港元	0.75		0.90	
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美元	327,361,528.02	446,379,579.86	50,099,710.45	64,347,640.17
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欧元	5,042,471.38	2,128,834.90	646,280.12	291,349.79
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人民币	11,599,084,028.78	11,463,198,047.85	11,599,084,028.78	11,463,198,047.85
东方电气财务公司	日元	40,518.24	0.10	700,002.50	1.75
合计		11,931,528,547.17	11,911,706,462.71	11,650,530,022.75	11,527,837,039.56

十一、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本公司 2012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的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H 股股票增值权计划，主要内容包括：

(1) 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股票增值权首次授予日起 5 年。股票增值权等待期为 2 年，在满足行权条件的前提下，激励对象可对获授的股票增值权分 3 次匀速行权。

(2) 股票增值权的获授条件，系授予前一个财务年度公司业绩达到以下条件：1) 经济增加值 (EVA) 不低于 22.00 亿元；2) 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9.00%；3) 净资产收益率(ROE)不低于 13.00%；4) 上述 2)、3) 项指标均不低于同行业对标企业 50 分位值水平。

(3) 股票增值权的行权条件，系股票增值权行权前一个财务年度公司业绩达到以下条件：1) 经济增加值 (EVA) 分别不低于 24 亿元、26 亿元、28 亿元；2) 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不低于 9.00%、11.00%、13.00%，且不低于同行业对标企业 75 分位值水平；3) 净资产收益率(ROE)分别不低于 13.00%、15.00%、17.00%，且不低于同行业对标企业 75 分位值水平。

根据股东大会决议以及股东大会的授权，本公司 2012 年 12 月 14 日董事会通过决议，确定 H 股股票增值权授予日为 2012 年 12 月 14 日；同意 H 股股票增值权的授予价格为 2012 年 12 月 14 日公司 H 股股票收市价 15.14 港元；本公司 H 股股票增值权首次授予共向 175 名符合条件的授予对象合计授出 H 股股票增值权 1,654 万股（占公司现总股本 20,0386 万股的 0.8254%），其中：授予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1 人共 214 万股 H 股股票增值权，授予对公司发展起重要作用的管理人员及关键员工 164 人共 1,440 万股 H 股股票增值权。

根据本公司 2014 年第一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决议，本公司调减 H 股股票增值权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3 人次，调减后本公司 H 股股票增值权首次授予共向 172 名符合条件的授予对象合计授出 H 股股票增值权 1,632 万股（占公司现总股本 20,0386 万股的 0.8144%），其中：授予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1 人共 214 万股 H 股股票增值权，授予对公司发展起重要作用的管理人员及关键员工 161 人共 1,418 万股 H 股股票增值权。

根据本公司 2014 年七届十六次董事会会议决议，本公司通过 H 股股票增值权计划第一个考核期（2013 年度）考核结果。本公司授出的 H 股股票增值权 1,632 万股中的 544 万股 H 股股票增值权满足行权条件，在本次 H 股股票增值权等待期结束后激励对象即可选择行权，行权期为 2014 年 12 月 14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4 日。

本公司已于 2014 年度确认失效权益工具总额 1,088 万股，其中：因本公司 2014 年

度财务报表业绩无法满足 H 股股票增值权行权条件而失效 544 万股，因本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业绩无法满足 H 股股票增值权行权条件而失效 544 万股。

前述达到行权条件的 544 万股 H 股股票增值权由于等待期结束日（2014 年 12 月 14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4 日行权期结束本公司 H 股股票价格持续低于 H 股股票增值权授予价格 15.14 港元而未发生行权行为。

至此，本次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已全部结束。

（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情况
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BS 模型
负债中因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产生的累计负债金额	
本年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而确认的费用总额	0

十二、政府补助

（一）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三线企业增值税退税	33,520,950.92	其他流动负债	27,039,731.10		其他收益
项目基础设施建设扶持款	1,303,741.99	其他流动负债	3,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科研拨款	1,113,070.88	其他流动负债	1,113,070.88		其他收益
大型半速饱和蒸汽汽轮发电机组成套设备设计		其他流动负债	23,521.36		其他收益
技术改造拨款					
财政补贴		其他流动负债	34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拨款	1,154,193.19	其他流动负债	1,699,080.00		其他收益

（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2017 年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保险补助	13,620,000.00	13,620,000.00		其他收益
CFR600 快堆研发项目	173,791.79	173,791.79		其他收益
财政贴息	308,550.00	308,550.00		其他收益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德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和信息化局纳税大户	700,000.00	700,000.00		其他收益
德阳市财政局(支付中心)拨付市级工业发展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收益
德阳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奖励款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收益
第四代核电示范快堆主设备蒸汽发生器研发	5,180,536.79	5,180,536.79		其他收益
科研拨款	32,049,623.45	32,049,623.45		其他收益
南沙财政局社会保险补贴	5,036.76	5,036.76		其他收益
其他拨款	12,805,185.43	12,805,185.43		其他收益
税收返还	4,397,105.67	4,397,105.67		其他收益
阳市财政局(支付中心)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1,148,000.00	1,148,000.00		其他收益
2017 年度首台套补贴	6,520,000.00	6,520,000.00		营业外收入
稳岗补贴	4,210,801.94	4,210,801.94	13,868,199.20	营业外收入
科研经费	2,441,939.48	2,441,939.48		营业外收入
出口订单融资贴息和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补贴	1,921,179.22	1,921,179.22	4,665,100.00	营业外收入
广州院士工作站补助	1,000,000.00	1,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17 年第一批省级科技计划项目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节能减排奖励资金			12,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高端装备相关补贴			3,722,000.00	营业外收入
绵竹公共租赁住房改造补助			1,331,000.00	营业外收入
软件退税			5,749,144.62	营业外收入
房产税、土地使用税、企业所得税等退税			2,474,942.50	营业外收入
招商引资奖励			1,080,000.00	营业外收入
科研拨款	25,307,904.29	25,307,904.29	78,454,383.91	营业外收入
其他	1,584,298.68	1,584,298.68	6,982,913.00	营业外收入

十三、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事项

(1) 本公司于期末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已签约而尚未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性支出承诺(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基建	14,670.22	18,041.34
设备	20,513.64	10,832.92
合计	35,183.86	28,874.26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尚有已签订合同但未付的约定重大对外投资支出(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项目名称	合同投资额	已付投资额	未付投资额	预计投资期间	备注
基建	113,721.41	99,051.19	14,670.22	2018-2019	
设备	52,685.64	32,172.00	20,513.64	2018-2019	
合计	166,407.05	131,223.19	35,183.86		

(2)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之不可撤销经营租赁所需于下列期间的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承担款项如下:

期间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年以内	39,809,853.53	39,054,164.40
1 至 2 年	23,143,016.04	24,989,231.77
2 至 3 年	2,029,479.99	21,013,017.52
3 年以上	3,299,008.81	
合计	68,281,358.37	85,056,413.69

2、 除上述事项外,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其他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其中,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部分相应内容。

(2) 股权质押事项

出质人	质权人	股权质押比例	质押事项描述
本公司	道生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	本公司以持有的红泥井风电公司 20% 的股权为红泥井风电公司向道生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相关设备, 提供质押担保。经本公司 2016 年 1 月 8 日八届五次董事会会议通过, 本公司以持有的红泥井风电公司 20% 的股权, 为红泥井风电公司向道生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相关设备, 提供质押担保。该租赁业务概算租金总额为 34,233.73 万元。
本公司	道生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	本公司以持有的三圣太风力公司 20% 的股权为三圣太风力公司向道生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相关设备, 提供质押担保
本公司	道生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	本公司以持有的乌兰新能源公司 20% 的股权为乌兰新能源公司向道生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相关设备, 提供质押担保; 经本公司 2016 年 8 月 26 日八届十一次董事会会议通过, 本公司以持有的乌兰新能源公司 20% 的股权, 为乌兰新能源公司向道生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相关设备, 提供质押担保。该租赁业务概算租金总额为 54,400 万元。

(3) 信用证等产生或有负债的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开立的不可撤销信用证余额折合人民币为

币种	原币金额	折合人民币金额
人民币	19,880,000.00	19,880,000.00
美元	60,875,055.46	394,280,142.70
欧元	53,559,608.64	416,927,982.10
日元	1,477,500,632.00	85,477,698.37
瑞士法郎	758,820.00	5,067,324.07
英镑	45,500.00	399,453.60
合计		922,032,600.84

(4) 开出保函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开立的保函余额折合人民币为

币种	原币金额	折合人民币金额
人民币	18,868,867,306.49	18,868,867,306.49
美元	657,148,081.36	4,297,794,336.62
欧元	42,032,737.33	327,952,026.47
印度卢比	3,710,000.00	378,293.86
巴基斯坦卢比	234,915,496.14	13,953,980.47
俄罗斯卢布	1,100,300,000.00	124,884,050.00
波利瓦尔	253,940,252.68	146,697.24
合计		23,633,976,691.15

(5)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其他单位提供担保情况

项目	担保类型	担保金额（万元）
三菱重工东方燃气轮机（广州）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	2,450.00
合计		2,450.00

说明：东方三菱燃机公司与中海油珠海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中山嘉明电力有限公司、中海福建燃气发电有限公司、广东惠州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以下合称“业主”）拟签订《M701F 燃机部件、部件维修和技术咨询服务的长期管理协议》（以下简称《燃机长期服务协议》），该《燃机长期服务协议》涉及 12 台机组，业主要求东方三菱燃机公司的母公司(三菱日立电力系统株式会社与本公司)签署《母公司担保协议》对东方三菱燃机公司履约进行担保。本次长期服务协议担保总额为 5,000 万元，本公司按持有东方三菱燃机公司股权比例提供 2,450 万元担保额度，东方三菱燃机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等额反担保。担保期限：在《燃机长期服务协议》期满或终止后，担保责任应在卖方的合同项下的义务或责任持续的范围内具有完全的效力，直到卖方在合同项下或与合同有关的义务和责任（包括但不限于保证义务）已经毫无瑕疵地履行完毕。

(6)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354 号）（以下简称“批复”），核准东方电气向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753,903,063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标的资产为东方电气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95%的股权、东方电气集团国际合作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四川东方电气自动控制工程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东方日立（成都）电控设备有限公司 41.24%的股权、东方电气（四川）物资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东方电气集团大件物流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东方电气成都清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东方电气成都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和东方电气集团持有的设备类资产及知识产权等无形资产。

相关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正在进行中。

2、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3、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公司无其他需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无需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二) 债务重组

债务重组方式	债务重组利得金额	股本增加金额	或有应付金额
以低于债务账面价值的现金清偿债务	136,529,292.5		
合计	136,529,292.5		

注：本期债务重组主要系东方电气新能源设备(杭州)有限公司与多家供应商达成了以 1.17 亿元资金清偿 2.54 亿元应付采购款项的债务重组协议。

(三) 年金计划

本公司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国东方电气集团公司试行企业年金制度的复函》(国资分配[2007]1201 号)，按照企业与职工共同缴纳的办法，每年从工资总额结余及当年度成本费用中列支年金费用，该年金每年计提后缴至东方电气集团公司社保处专门账户，并由东方电气集团公司委托给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运作管理。

(四) 终止经营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持续经营净利润	673,079,118.85	-1,784,306,804.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净利润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无。

3、 终止经营处置损益的调整

无。

4、 终止经营现金流量

无。

5、 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说明

无。

(五) 经营租出资产（经营租赁出租人）

于本期末，本公司就经营租赁租出的资产类别如下：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类别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房屋建筑物	140,336,030.39	103,523,336.62
土地使用权	8,340,772.49	8,419,533.84
机器设备	41,060.01	1,341,328.28
运输设备	53,584.46	53,584.46
仪器仪表及电子设备		277.78
合计	148,771,447.35	113,338,060.98

(六) 原三级子公司东方电气新能源设备（杭州）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事项

本公司之三级子公司东方电气新能源设备（杭州）有限公司因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被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裁定书【(2017)浙0109破申24号】裁定杭州新能源公司依法破产清算，并指定浙江泽大律师事务所担任杭州新能源公司的管理人。根据的第一次债权人根据杭州新能源管理人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材料，共计73家债权人申报15.52亿元债权，其中东方电气集团内部单位申报13.45亿元，外部债权人申报2.07亿元。

杭州新能源公司相关破产清算正在进行中。

(七)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2004年，中科证券公司重庆营业部未经东锅股份公司同意，擅自将东锅股份公司分次购买的面值201,404,000.00元的国债进行非法质押。中科证券公司于2006年度被中国证监会委托的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依法行政托管。经东锅股份公司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东锅股份公司于2006年度对存在受偿风险的国债计提减值准备150,000,000.00元。

2007年9月7日，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已经受理了中科证券公司破产案件。

2008年8月4日，东锅股份公司收到中科证券公司破产清算委员会第一次财产分

配的款项 10,709,456.86 元。2014 年 3 月，全体债权人表决同意恢复东锅股份公司已确认债权的财产分配，东锅股份公司收到第二次至第四次财产分配应分配款项共计 29,013,662.90 元。2016 年 11 月，东锅股份公司收到中科证券公司破产清算委员会第五次财产分配的款项 11,386,129.34 元，剩余尚未回收的债权账龄已超 5 年，东锅股份公司对存在受偿风险的上述国债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146,064,314.06 元。截止本财务报告日，中科证券公司破产清算尚在进行中。

（八）分部信息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5 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基础确定的。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本公司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清洁高效发电设备、新能源、水能及环保设备、工程及服务及其他。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017 年度报告分部

项目	清洁高效发电设备	新能源	水能及环保设备	工程及服务	其他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32,588,764,836.82	6,401,073,304.02	2,132,638,092.59	4,455,407,463.81	389,956,589.40	15,137,609,855.73	30,830,230,430.91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20,773,547,451.72	3,932,148,630.63	1,998,768,400.55	3,846,836,554.90	278,929,393.11		30,830,230,430.91
分部间交易收入	11,815,217,385.10	2,468,924,673.39	133,869,692.04	608,570,908.91	111,027,196.29	15,137,609,855.73	
营业成本	28,956,974,166.76	5,639,914,692.92	1,740,289,888.70	3,822,041,753.73	321,119,826.37	15,177,048,423.44	25,303,291,905.04
成本抵消	11,837,120,489.17	2,517,764,044.19	77,069,803.22	634,066,890.57	111,027,196.29	15,177,048,423.44	
期间费用					4,082,678,915.00	-71,425,947.89	4,154,104,862.89
营业利润（亏损）	3,631,790,670.06	761,158,611.10	392,348,203.89	633,365,710.08	-4,013,842,151.97	784,559,070.26	620,261,972.90
资产总额					114,773,708,236.59	35,852,942,514.03	78,920,765,722.56
其中：发生重大减值损失的单项资产金额							
负债总额					80,925,378,835.01	24,772,585,861.30	56,152,792,973.71
补充信息							
资本性支出							
当期确认的减值损失					1,086,734,072.30	344,510,889.20	742,223,183.10
其中：商誉减值分摊							
折旧和摊销费用					993,507,704.83		993,507,704.83
减值损失、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2016 年度报告分部

项目	清洁高效发电设备	新能源	水能及环保设备	工程及服务	其他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29,755,334,517.78	13,832,530,472.23	1,741,807,436.70	4,619,462,844.64	442,136,894.53	17,105,548,357.54	33,285,723,808.34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19,674,428,536.27	7,936,769,747.08	1,604,246,497.40	3,892,915,040.98	177,363,986.61		33,285,723,808.34
分部间交易收入	10,080,905,981.51	5,895,760,725.15	137,560,939.30	726,547,803.66	264,772,907.92	17,105,548,357.54	
营业成本	26,709,168,625.32	13,085,309,142.15	1,701,283,073.49	4,436,775,087.40	367,522,391.56	17,022,292,249.26	29,277,766,070.66
成本抵消	10,151,733,087.12	5,906,076,107.15	28,591,219.20	681,631,550.47	254,260,285.32	17,022,292,249.26	
期间费用					4,370,858,967.20	2,678,012.61	4,368,180,954.59
营业利润（亏损）	3,046,165,892.46	747,221,330.08	40,524,363.21	182,687,757.24	-4,296,244,464.23	1,716,288,012.39	-1,995,933,133.63
资产总额					127,494,702,619.40	42,792,102,317.98	84,702,600,301.42
其中：发生重大减值损失的单项资产金额							
负债总额					96,589,242,187.92	33,972,396,806.47	62,616,845,381.45
补充信息							
资本性支出							
当期确认的减值损失					2,323,845,985.41	826,208,451.13	1,497,637,534.28
其中：商誉减值分摊							
折旧和摊销费用					1,087,526,337.57		1,087,526,337.57
减值损失、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九）其他事项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账面原值	4,813,924,703.01	5,656,335,397.67
减：坏账准备	758,930,471.94	910,662,474.96
净额	4,054,994,231.07	4,745,672,922.71

1、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2,324,670,834.28	2,468,006,799.90
1 至 2 年	765,821,601.56	1,509,359,367.05
2 至 3 年	802,967,444.28	628,304,567.08
3 至 4 年	142,434,350.95	81,049,191.12
4 至 5 年	19,100,000.00	58,952,997.56
5 年以上		
净额	4,054,994,231.07	4,745,672,922.71

本公司根据确认应收账款的相关发票、结算单据等资料的时间进行账龄分析。

2、 应收账款按风险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6,217,866.69	3.04	146,217,866.69	100.00			323,865,326.60	5.73	323,865,326.6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67,706,836.32	96.96	612,712,605.25	13.13	4,054,994,231.07		5,332,470,071.07	94.27	586,797,148.36	11.00	4,745,672,922.7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813,924,703.01	100.00	758,930,471.94	15.77	4,054,994,231.07		5,656,335,397.67	100.00	910,662,474.96	16.10	4,745,672,922.7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第一名	72,075,008.82	72,075,008.82	100.00	业主经营困难，预计难以收回
第二名	52,405,023.55	52,405,023.55	100.00	业主经营困难，预计难以收回
第三名	21,737,834.32	21,737,834.32	100.00	业主经营困难，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146,217,866.69	146,217,866.69	100.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447,021,930.83	122,351,096.55	5.00
1 至 2 年	850,912,890.64	85,091,289.06	10.00
2 至 3 年	944,119,305.34	188,823,861.07	20.00
3 至 4 年	316,843,918.24	126,737,567.30	40.00
4 至 5 年	38,200,000.00	19,100,000.00	50.00
5 年以上	70,608,791.27	70,608,791.27	100.00
合计	4,667,706,836.32	612,712,605.25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9,572,333.35 元；本期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收回或转回金额 211,304,336.37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债务单位	应收账款余额	计提比例(%)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本期转回金额	确定原坏账准备依据	本年转回或收回原因
第一名	143,373,546.24	100.00	143,373,546.24	71,298,537.42	业主资金紧张，不能按时收回	合同变更
第二名	107,446,230.35	100.00	107,446,230.35	66,960,248.95	业主资金紧张，不能按时收回	合同变更
第三名	73,045,550.00	100.00	73,045,550.00	73,045,550.00	业主资金紧张，不能按时收回	业主资金情况好转
合计	323,865,326.59		323,865,326.59	211,304,336.37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305,219,446.14	6.34	61,043,889.23
第二名	226,955,628.08	4.71	28,454,400.93
第三名	217,459,515.00	4.52	20,447,496.95
第四名	202,427,702.56	4.21	10,121,385.13
第五名	180,000,000.00	3.74	9,000,000.00
合计	1,132,062,291.78	23.52	129,067,172.2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132,062,291.78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3.5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29,067,172.24 元。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名称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其他应收款	6,037,219,682.21	6,278,187,236.66
减：坏账准备	43,943,498.91	134,171,512.49
净额	5,993,276,183.30	6,144,015,724.17

1、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1 年以内	207,238,431.43	51,768,802.96
1 至 2 年	15,247,200.92	146,813,470.12
2 至 3 年	23,265,679.99	1,188,860,350.55
3 至 4 年	1,182,426,138.45	7,650,159.18
4 至 5 年	2,625,732.51	128,152,941.36
5 年以上	4,562,473,000.00	4,620,770,000.00
净额	5,993,276,183.30	6,144,015,724.17

2、其他应收款按风险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928,710,000.00	98.20			5,928,710,000.00	5,992,988,301.50	95.46	64,278,301.50	1.07	5,928,71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8,509,682.21	1.80	43,943,498.91	40.50	64,566,183.30	285,198,935.16	4.54	69,893,210.99	24.51	215,305,724.1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037,219,682.21	100.00	43,943,498.91	40.50	5,993,276,183.30	6,278,187,236.66	100.00	134,171,512.49	25.58	6,144,015,724.1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第一名	3,551,853,000.00		
第二名	1,189,350,000.00		
第三名	843,000,000.00		
第四名	186,237,000.00		
第五名	113,970,000.00		
第六名	44,300,000.00		
合计	5,928,710,000.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2,106,769.92	1,105,338.48	5.00
1 至 2 年	16,941,334.37	1,694,133.44	10.00
2 至 3 年	29,082,099.96	5,816,419.99	20.00
3 至 4 年	4,043,564.08	1,617,425.63	40.00
4 至 5 年	5,251,465.03	2,625,732.52	50.00
5 年以上	31,084,448.85	31,084,448.85	100.00
合计	108,509,682.21	43,943,498.91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90,228,013.58 元。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央预算资金、A 股增发募集资金、专项资金、可转债募集资金	5,928,710,000.00	5,928,710,000.00
代垫款	90,866,414.39	328,551,184.54
备用金	2,611,115.81	2,144,689.53
保证金及押金	15,032,152.01	18,781,362.59
合计	6,037,219,682.21	6,278,187,236.66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代垫款 投资款	3,553,696,148.59	1-4 年 5 年以上	58.86	192,163.30
第二名	代垫款 投资款	1,220,235,486.08	1-4 年 5 年以上	20.21	29,466,541.67
第三名	代垫款 投资款	844,589,639.14	3-4 年 5 年以上	13.99	326,300.96
第四名	代垫款 投资款	190,354,148.02	1 年以内 1-2 年	3.15	279,158.26
第五名	投资款	113,970,000.00	1 年以内 1-3 年	1.89	
合计		5,922,845,421.83		98.10	30,264,164.19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1、对子公司投资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4,391,395,417.83								4,391,395,417.83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	2,542,003,999.71								2,542,003,999.71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电机有限公司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东方电气(印度)有限公司	129,504,712.22								129,504,712.22		
东方电气(武汉)核设备有限公司	131,560,000.00								131,560,000.00		
东方电气(广州)重型机器有限公司	589,459,392.37								589,459,392.37		
东方电气风电有限公司	370,000,000.00								370,000,000.00		
东方电气(印尼)有限公司	11,621,730.00								11,621,730.00		
小计	10,165,545,252.13								10,165,545,252.13		
2、合营企业											
东方阿海法核泵有限责任公司	280,278,203.62			34,341,047.98			-104,996,971.70		209,622,279.90		
小计	280,278,203.62			34,341,047.98			-104,996,971.70		209,622,279.90		
3、联营企业											
四川省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242,443,940.15			21,737,695.68			-8,625,154.77		255,556,481.06		
华电龙口风电有限公司	46,581,863.35		1,250,000.00	5,127,948.72					50,459,812.07		
内蒙古能源发电红泥井风电有限公司	15,834,151.53			4,012,805.49					19,846,957.02		
中国联合重型燃气轮机技术有限公司	11,475,134.69			196,883.00					11,672,017.69		
内蒙古蒙能三圣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537,039.00					18,537,039.00		
内蒙古蒙能乌兰新能源有限公司	35,322,255.21								35,322,255.21		
小计	367,657,344.93		1,250,000.00	33,612,371.89			-8,625,154.77		391,394,562.05		
合计	10,813,480,800.68		1,250,000.00	67,953,419.87			-113,622,126.47		10,766,562,094.08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析如下：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上市		
非上市	10,766,562,094.08	10,813,480,800.68
合计	10,766,562,094.08	10,813,480,800.68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1. 合营企业											
东方阿海法核泵有限责任公司	280,278,203.62			34,341,047.98			-104,996,971.70		209,622,279.90		
小计	280,278,203.62			34,341,047.98			-104,996,971.70		209,622,279.90		
2. 联营企业											
四川省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242,443,940.15			21,737,695.68			-8,625,154.77		255,556,481.06		
华电龙口风电有限公司	46,581,863.35		-1,250,000.00	5,127,948.72					50,459,812.07		
内蒙古能源发电红泥井风电有限公司	15,834,151.53			4,012,805.49					19,846,957.02		
中国联合重型燃气轮机技术有限公司	11,475,134.69			196,883.00					11,672,017.69		
内蒙古蒙能三圣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537,039.00					18,537,039.00		
内蒙古蒙能乌兰新能源有限公司	35,322,255.21								35,322,255.21		
小计	367,657,344.93		-1,250,000.00	33,612,371.89			-8,625,154.77		391,394,562.05		
合计	647,935,548.55		-1,250,000.00	67,953,419.87			-113,622,126.47		601,016,841.95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小计	16,015,996,007.50	15,676,588,880.27	16,303,870,478.39	16,412,414,067.17
其他业务小计	2,528,782.17	1,243,931.79	6,872,804.27	1,447,698.68
合计	16,018,524,789.67	15,677,832,812.06	16,310,743,282.66	16,413,861,765.85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9,321,713.50	142,966,741.8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7,953,419.87	62,887,237.0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259,495.40	2,110,799.32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672,201.71	
其他	2,678,262.58	4,752,082.02
合计	116,885,093.06	212,716,860.22

说明：本年度产生的来源于上市及非上市类投资的投资收益分别为 6,931,697.11 元及 109,953,395.95 元，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十七、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950,674.4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8,289,356.8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36,707,204.5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50,708.60	

项目	金额	说明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90,736,951.5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0,531,983.6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36,817,500.8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709,457.43	
合计	181,275,954.01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3	0.29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9	0.21	0.21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董事长亲笔签名的公司2017年度报告文本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告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章程

董事长：邹 磊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年3月29日